



股票代码：002482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2018 年 03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范志全、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翔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屈才云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所涉及的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可能受宏观经济环境、市场环境等因素的影响而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9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8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6
第五节 重要事项.....	62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9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9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70
第九节 公司治理.....	79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87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92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22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本公司、公司、本集团、广田集团	指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指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广田控股	指	广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
广田设计院	指	深圳市广田建筑装饰设计研究院
广田生态	指	深圳广田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广田智能	指	深圳广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广田海外	指	广田海外集团有限公司
广田澳门	指	广田装饰集团（澳门）有限公司
广融基金	指	深圳市广融工程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广融担保	指	深圳广融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广融小贷	指	深圳广融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广田华南	指	成都市广田华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广田柏森	指	南京广田柏森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广田方特	指	深圳市广田方特幕墙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荣欣	指	上海荣欣装潢设计有限公司
深圳泰达	指	深圳市泰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广田建设	指	广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广田高科	指	深圳广田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
云万家	指	深圳广田云万家科技有限公司
友迪斯	指	上海友迪斯数字识别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广田集团	股票代码	002482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广田集团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HENZHEN GRANDLAND GROUP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GRANDLAND GROUP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范志全		
注册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2098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01		
办公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2098 号广田集团大厦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01		
公司网址	http://www.szgt.com		
电子信箱	zq@szgt.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赵国文	朱凯、李儒谦
联系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2098 号广田集团大厦	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2098 号广田集团大厦
电话	0755-25886666-1187	0755-25886666-1187
传真	0755-22190528	0755-22190528
电子信箱	zq@szgt.com	zq@szgt.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事务部、深圳证券交易所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三证合一后，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192359041F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永定门西滨河路 8 号院 7 号楼中海地产广场西塔 5-11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田景亮、匡傲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7 年	2016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5 年
营业收入（元）	12,535,229,691.98	10,112,537,436.36	23.96%	8,010,010,888.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46,707,712.19	402,721,898.97	60.58%	278,921,239.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91,101,600.68	312,340,503.83	57.23%	243,611,247.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51,385,704.87	214,922,628.29	389.19%	-815,568,109.7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2	0.26	61.54%	0.1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2	0.26	61.54%	0.1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10%	6.80%	3.30%	5.96%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5 年末
总资产（元）	15,864,374,949.85	15,845,241,845.57	0.12%	13,656,475,099.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673,381,217.16	6,104,881,344.80	9.31%	5,778,663,311.16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863,075,183.44	3,318,060,418.03	3,493,078,323.49	3,861,015,767.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6,534,619.89	158,853,489.36	167,743,403.75	263,576,199.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3,684,106.97	154,008,638.72	168,343,450.24	115,065,404.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2,411,228.13	441,209,978.50	17,169,257.69	895,417,696.8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509.48	-293,087.20	-129,665.5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829,318.86	13,082,896.73	8,602,896.49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52,000,000.00			针对公司为中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提供的一般责任担保义务确认预计负债 5,200 万元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	7,623,048.81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0,693,811.94	16,910,899.92	34,162,990.1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60,458,071.11	78,515,955.40		处置子公司深圳广田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和深圳市广田软装艺术有限公司产生的投资收益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167,123.79	16,448,652.76	6,782,842.8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825,505.94	1,386,616.95	543,386.52	
合计	155,606,111.51	90,381,395.14	35,309,991.7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装修装饰业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6 号--上市公司从事装修装饰业务》的披露要求

（一）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是一家以建筑装饰设计与施工为主的综合性企业集团，主要为大型房地产、政府机构、大型企业、高档酒店等提供装饰设计和施工服务。公司承接的项目包括公共建筑装饰、住宅精装修等，涵盖星级酒店、商业综合体、大型场馆、写字楼、轨道交通、住宅精装修等多种业态类型。公司是建筑装饰企业中高等级资质最完备的企业之一，公司及子公司拥有的壹级、甲级资质主要有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壹级、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壹级、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壹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专项甲级、消防设施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壹级等资质。报告期内，公司新获得展览工程企业资质壹级、展览陈列工程设计与施工一体化资质壹级和广东省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资格证（壹级），公司业务范围得以进一步扩张。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2017年，公司继续围绕打造“装饰工程、智慧家居、金融服务”三大业务平台的发展战略，大力推动传统产业的转型升级，继续贯彻执行“大市场、大客户、大项目”三大营销策略，将业务范围延伸至文化旅游、健康养老、特色小镇等新兴领域市场，夯实装饰主业，通过投资并购继续完善产业链，并积极发展互联网家装、智慧家居、金融服务等业务，积极响应“一带一路”倡议有步骤地开拓海外市场，布局装修机器人等领域，为公司增添利润增长点。

（二）行业发展概况

“十三五”时期，我国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经济结构优化升级，驱动力由投资驱动转向创新驱动。以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和更好发挥政府作用为核心的全面深化改革进入关键时期。新型城镇化、京津冀协调发展、长江经济带发展和“一带一路”建设，形成建筑业未来发展的重要推动力和宝贵机遇。

1、行业主要特点

根据我国《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建筑业中的建筑装饰业子行业。根据建筑物使用性质的不同，建筑装饰业划分为公共建筑装饰业和住宅装饰业。与土木建筑业、设备安装业等一次性完成工程业务不同，每个建筑物在其完成直到整个使用寿命的周期中，都需要进行多次装饰装修。因此，建筑装饰行业的发展具有乘数效应和市场需求可持续性的特点。

2、行业发展阶段

建筑装饰行业的发展与国民经济的发展水平息息相关，近十年来，我国快速发展的经济为建筑装饰行业的发展提供了坚实的基础。伴随我国经济的持续快速增长，城镇化进程加快，我国房地产、建筑业持续增长，建筑装饰行业显现出了巨大的发展潜力。尽管当前因宏观经济形势的影响，建筑业增速有所放缓，作为建筑业支柱产业之一的建筑装饰行业也受到了不小挑战。然而，基于行业政策导向的支持和我国城镇化推进带来的人口转移，与之相配套的住房、生活、交通、商业等基础设施和空间建设需求依然旺盛，建筑装饰行业仍将保有较大的市场发展空间。与此同时，随着“互联网+”、“万物互联”等全新发展理念和新兴商业模式的实践，充分发挥互联网、物联网技术在生产要素配置中的优化和集成作用，亦将有助于提升建筑装饰企业的创新力和生产力，大大增强建筑装饰行业发展的深度和广度。尤其随着国家“一带一路”倡议的深入推进，“一带一路”相关国家基础设施建设进程显著提速，对大型体育场馆、文化展馆、机场高铁等建筑装饰项目需求巨大，可见我国建筑装饰企业有着广阔的海外市场前景。整体来看，本公司所处的建筑装饰行业处于持续稳步发展的阶段。

针对行业未来发展趋势和周期性特点，公司将通过产业转型升级、延伸产业链、提升管理效率，充分利用PPP模式、装饰总承包等创新商业模式以及“一带一路”、住宅全装修政策推动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

3、影响行业发展因素

(1) 宏观经济和政策影响

宏观经济的周期性波动对建筑装饰行业存在重要影响，其市场需求与国民经济发展、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等关联度较高。近年来，尽管存在全球金融危机带来的负面影响，但受益于中国采取的积极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等应对措施，中国建筑装饰行业仍保持较快的增长速度，但如果宏观经济增长发生较大波动乃至大幅下降，将可能对建筑装饰行业产生较大不利影响。此外，房地产行业的政策和发展环境对建筑装饰行业也会产生重要影响。建筑装饰行业企业的主要业务之一为住宅精装修。住宅精装修业务主要面向大型房地产开发商。但随着国家对房地产行业的持续宏观调控，如开发商开发进度减缓，则可能导致住宅精装修业务订单的下滑。我国固定资产投资增速也将影响城市基础设施和公共建筑的增量，若未来我国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速下降将直接导致公共建筑装饰业务的增速趋缓。

(2) 城镇化水平不断提高，有利于推动行业平稳发展

虽然我国城镇化进程稳步推进，城镇化率显著提升，但我国城镇化率还是远低于发达国家平均水平，还有较大的发展空间。城镇化进程的推进，各级政府在交通、市政等基础配套设施，以及医疗、教育、体育等公共福利的投资，都将为建筑装饰业提供发展机会。

据中国建筑装饰协会编订的《中国建筑装饰行业“十二五”发展规划纲要》，到2020年，我国城市化率将达到60%左右，而城镇化率每年平均增长1个百分点，每年将新增城镇人口1,300万，以全国城镇人均住房面积30平方米测算，每年带来3.9亿平方米的新建住房需求，按每平方米产生600-1,000元的基础装饰费用保守估算，由此将带来每年2,400-4,000亿元的住宅装饰市场需求。

同时，国内二、三线城市经济发展迅速，在各自区域内的经济影响力逐渐增大。新城建设、旧城改造，都将促进各地GDP的快速增长和固定资产投资规模的快速扩大。同时，二、三线城市的商业贸易、旅游业快速发展，也带动了写字楼、商业中心、星级酒店、购物广场以及旅游地产等商旅配套的新建和改造，这在给建筑装饰行业带来需求的同时，也因其高品质要求而提高了装饰行业的完工水平。

伴随着经济稳步增长、固定资产投资规模不断扩大、城镇化进程不断加快等，我国房地产、建筑行业蓬勃发展，建筑装饰行业也显现出了稳健的发展态势。

(3) 公共建筑装饰增量放缓，存量市场改造空间大

公共建筑装饰市场的发展主要受两大因素驱动：一是随固定资产投资增加而新建的公共建筑所产生的增量市场；二是随经济发展、需求升级而对已有建筑定期翻新的存量市场。

近年来，公共建筑装饰市场规模总体上稳步上升，但增速有所放缓。增速下调的原因主要是新建公共建筑增量放缓，带来装饰业务规模增速下调。在中短期内公共建筑装饰增量市场发展趋势整体较为平稳；同时，前期积累的改造需求、以及装饰市场的产业升级将促使公共建筑装饰行业存量市场改造规模迅速扩大。

近十年来，我国公共建筑市场发展迅速，商务酒店、城市商业综合体、文教体卫建筑、交通基建建筑等存量市场已十分巨大。随着国内商务活动的逐渐增多和旅游的兴起，国内星级酒店得到了快速发展。未来几年，十年内新开业的高端星级酒店，特别是五星、四星酒店将迎来重新装饰改造的高峰。

公共建筑物在整个使用寿命期内需要进行多次装饰装修，据统计，一般旅游饭店、写字楼的装饰周期是6至8年，而娱乐场所、商务用房的装饰周期还会更短，其他建筑一般10年更新一次；市场增量转化为存量的扩容，存量市场的定期装饰装修，加之客户标准不断提高产生的装饰需求，这些都为资质种类齐全、追求高品质的大型装饰企业提供了广阔的市场空间。

(4) 国家政策方向和市场认可度提升共同推动住宅精装修业务发展

住宅精装修具有节能、环保的显著特点，国家政策层面一直鼓励支持住宅精装修行业发展。1999年，国务院办公厅下发《关于推进住宅产业化提高住宅质量若干意见的通知》，提出要加强住宅装修的管理，积极推广一次性装修或菜单式装修模式，避免二次装修造成的破坏结构、浪费和扰民等现象。2002年，《住宅室内装饰装修管理办法》颁布实施，规范和推动了住宅装饰装修行业的发展，提出住宅设计从粗放型向集约型转变，向精细化发展，提倡住宅装修的一体化设计和菜单式服务。2008年，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发布《关于进一步加强住宅装饰装修管理的通知》，提出“制定出台相关扶持政策，引导和鼓励新建商品住宅一次装修到位或菜单式装修模式。要根据本地实际，科学规划，分步实施，逐步达到取消毛坯房，直

接向消费者提供精装修成品房的目标”。

2013年1月1日，国务院办公厅转发了发展改革委和住房城乡建设部的《绿色建筑行动方案》，提出要推动建筑工业化，积极推行住宅全装修，鼓励新住宅一次装修到位或菜单式装修，促进个性化装修和产业化装修相统一。2016年2月6日国务院发布的《关于进一步加强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工作的若干意见》提出装配式住宅要在未来10年左右占比达到30%，要求以京津冀、长三角、珠三角城市群和常住人口超过300万的其他城市为重点，加快提高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面积的比例。近期，上海、浙江、海南等地纷纷出台相关文件进一步落实国务院的若干意见，推进住宅全装修。

我国住宅精装修行业起步较晚，发展历程尚短，消费者对于精装修住宅的认识程度参差不齐。但随着国家住宅精装修政策的不断推进，以及精装修对商品房销售存在的附加值影响，目前国内主流房地产开发商均大力发展精装修住宅，重点城市的新楼盘中精装修比例逐步提高，消费者对于精装修房的接受程度逐步提高。

(5) 国家大力发展特色小镇和PPP项目建设，带来新的行业需求

一般来说，旅游产业具有三大动力效应：直接消费动力、产业发展动力、城镇化动力。旅游产业的发展将会为地区带来价值提升效应、品牌效应、生态效应、幸福价值效应，是国家大力要发展的产业。根据《住房城乡建设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开展特色小镇培育工作的通知》，到2020年，我国将培育1000个左右各具特色、富有活力的休闲旅游、商贸物流、现代制造、教育科技、传统文化、美丽宜居等特色小镇。由于特色小镇的初始投入规模较大，一般地方政府采用政策性银行贷款、债券计划、信托计划、证券资管、PPP融资等方式实施。尤其是特色小镇PPP融资模式，由于其金融优越性和政府大力支持，在特色小镇开发过程中所占比例不断上升。随着特色小镇的兴起和PPP项目建设的政策不断完善，将会给建筑装饰行业带来新的行业需求和业务增量。

(6) 消费结构升级促进住宅装饰市场的快速发展

国家人均收入水平的逐年提高带动消费结构的升级，人们对居住环境的品质也提出了更高要求，高档次、个性化住宅装饰消费需求逐步扩大，配套服务的标准也在不断提升，住宅装饰需求由简单的满足基本居住属性向家居文化转移，由此不仅增加了建筑装饰的市场需求规模，而且对装饰的工艺、材料、质量、档次、精细化程度均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推动了装饰行业整体水平向更高层次发展。

(7) “互联网+”和智慧装饰将成为建筑装饰行业的新方向

“互联网+”代表一种新的经济形态，即充分发挥互联网在生产要素配置中的优化和集成作用，将互联网的创新成果深度融合于经济社会各领域之中，提升实体经济的创新力和生产力，形成更广泛的以互联网为基础设施和实现工具的经济发展新形态。随着“互联网+”、“万物互联”等全新发展理念和新兴商业模式的实践，充分发挥互联网、物联网技术在生产要素配置中的优化和集成作用，将有助于提升建筑装饰企业的创新力和生产力，大大增强建筑装饰行业发展的深度和广度。

智能生活理念将随着智能体验产品的普及而进入每个人的生活，智能家居将引爆智能装饰市场的巨大需求，为建筑装饰产业带来新的增长点。随着“互联网+”的普及，互联网思维对社会传统思维模式、生活模式的冲击将不可避免，甚至将极大地影响装饰行业的传统盈利模式，能否帮助客户实现价值最大化将成为装饰企业持续发展的根本保障。同时互联网思维也为未雨绸缪、具有颠覆式超前战略眼光的装饰企业将迎来新的发展机遇。

4、行业竞争格局

总体来看，我国建筑装饰行业呈现出“大市场、小企业”的市场竞争状态，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 企业数量较多，中小企业比重较高

中国建筑装饰行业协会官方网站中装新网(<http://www.cbda.cn/>)发布的《2016年中国建筑装饰行业发展报告》显示：2016年全年行业企业数量约为13.2万家左右，比2015年减少了约0.3万家，下降幅度约为2.22%，装饰企业状况以行业内30多家上市公司（含幕墙）为第一梯队、行业内250家左右百强企业（含幕墙）为第二梯队、行业内近3千家一级资质企业为第三梯队、行业内8万多家有资质的企业为第四梯队、行业内4万多家有营业执照无资质的小微企业为第五梯队，中小企业数量比重依然较高。退出市场的主要是在库存严重、去库存前景不佳的三、四线城市以散户住宅装修装饰的小微企业。由于颁布实施了新的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和管理办法，2016年新增有资质的企业在6000家左右，使有资质的建筑装饰工程企业数量达到91000家左右，行业内有资质企业比例达到68.9%。

(2) 装饰行业市场空间广阔，但市场集中度较低

由于本行业市场规模大，进入门槛相对较低，使得处于高速发展期的建筑装饰行业市场集中度依然较低。根据中装新网发布的《2016年中国建筑装饰行业发展报告》，2016年，全国建筑装饰行业完成工程总产值3.66万亿元，比2015年增加

了2550亿元，增长幅度为7.5%。其中年产值超过10亿元的企业数量200余家，年产值超过50亿元的企业数量40余家，年产值超过百亿元的企业只有3家，市场集中度非常低。

(3) 建筑装饰行业的并购重组将日益频繁，行业集中度将逐步提升

近年来，随着建筑装饰行业优质企业逐个登陆中国资本市场，以及行业发展对企业规模和实力的更高要求，行业的集中度有逐步增强的趋势。尤其是，随着国家“供给侧改革”发展战略的不断深化，各级政府均以“去产能、去库存、去杠杆、降成本、补短板”为任务目标，建筑装饰行业也面临产业创新与升级和淘汰落后产能的供给侧结构性调整。为了增加建筑装饰市场的有效供给，建筑装饰行业势必将引发新一轮以品牌、资金、技术为核心的企业间兼并、重组、整合，行业内将形成一批具有规模实力和技术实力的大型建筑装饰企业。那些主业突出，拥有稳定的管理团队、优质的客户资源，具备明显的区域优势或专业优势的装饰企业将获得新的发展契机；而效率低下，团队管理能力差，客户资源缺乏的小公司将会逐渐被淘汰。因此，未来一段时期，上市装饰公司的规模优势、专业优势、资金优势、竞争优势将得以进一步凸显，从而将淘汰行业的落后产能，清除市场中的僵尸企业，促进行业市场的规范化，提高工程资源和市场保有的集中度，推动行业产业化跨越式发展。

5、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公司成立于1995年，是一家以建筑装饰设计与施工为主的综合性企业集团，是我国最早一批从事建筑装饰工程业务的企业之一，也是全国领先的综合建筑装饰工程承建商，为全国建筑装饰行业中拥有最齐全专业资质的企业之一，综合实力和市场竞争能力位居全国建筑装饰行业领先地位。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广田建筑装饰设计研究院，经过多年的磨砺积淀，已发展为目前全国规模最大、最具行业号召力的综合型设计机构之一，已连续多年进入“中国建筑装饰设计机构五十强企业”前三名。

根据中国建筑装饰行业协会组织的建筑装饰行业百强评选结果，公司连续8年进入中国建筑装饰行业百强企业前三名，综合竞争力和品牌实力得到了社会的广泛认可。公司连续两年入选《财富》中国500强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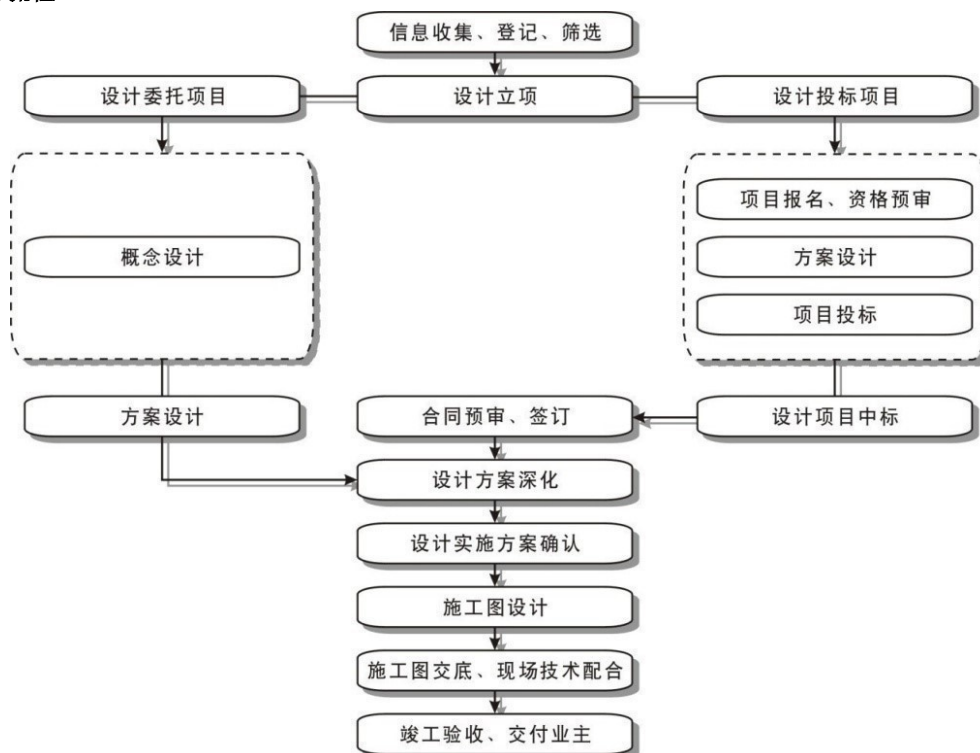
作为批量住宅精装修领域龙头企业，拥有20余年住宅精装修经验，形成了独具特色的标准化体系和管控模式，开创了与国内大型房地产开发商住宅精装战略合作的先河。公司已累计完成精装房50万套以上，市场占有率全国第一，是行业为数不多的能够同时大批量、高密度、多区域实施各类型、各级别住宅精装修业务的装饰公司。

“广田”商标被认定为“中国驰名商标”、“广东省著名商标”、“深圳市知名品牌”，在业内享有较高的知名度和影响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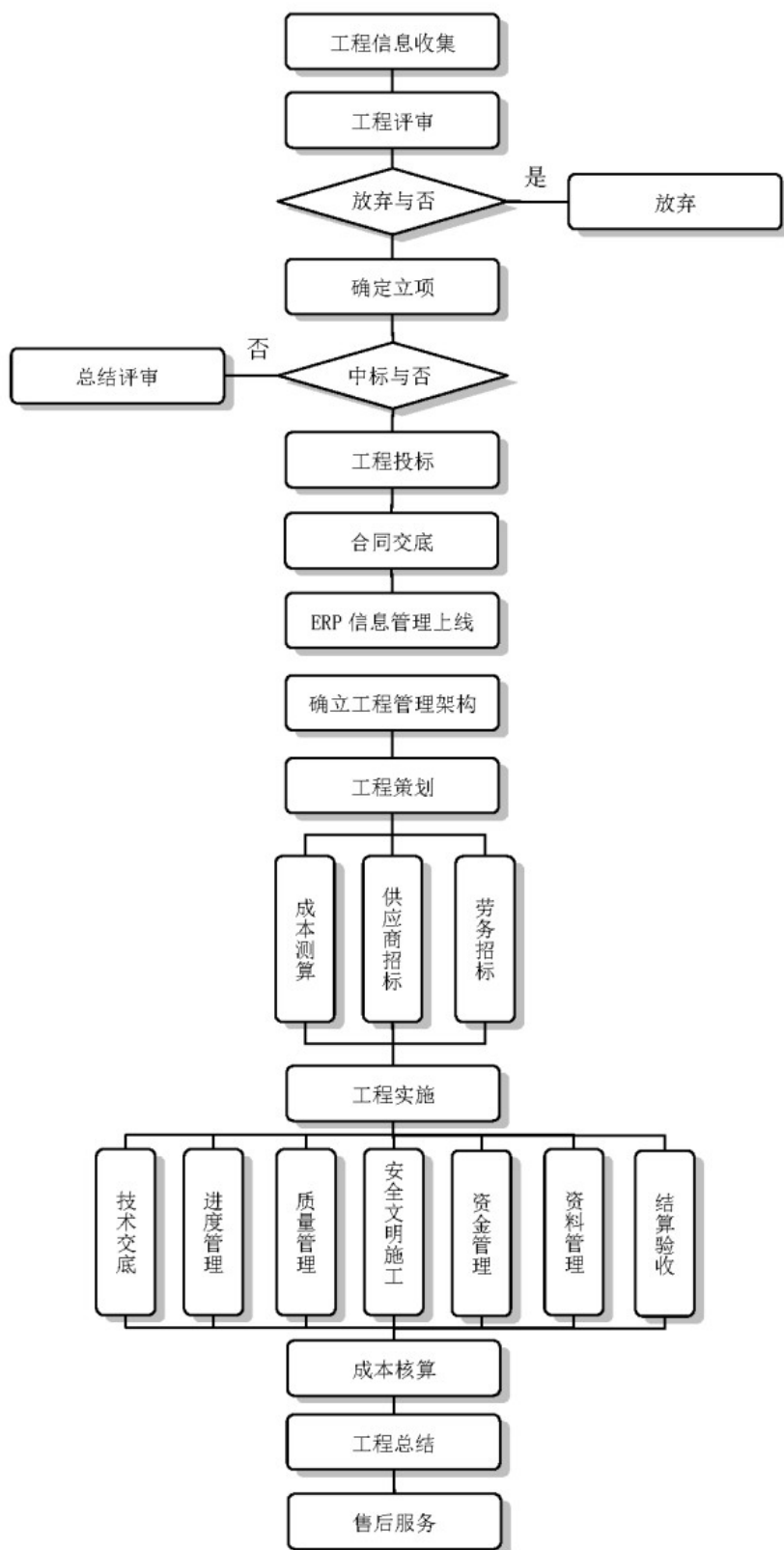
(三) 公司经营模式

公司目前的经营模式为自主承揽业务、自主组织设计/和施工。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1、设计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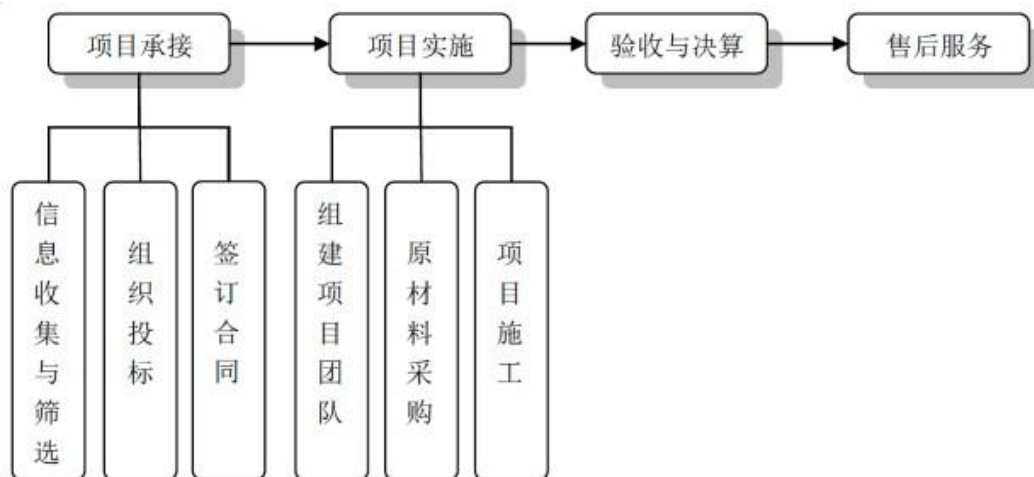


2、施工业务流程



3、一般经营模式

公司承接装饰装修工程一般经营模式主要环节如下所示：



（1）项目承接

项目承接主要包括项目信息收集和筛选、组织投标、合同签订等工作，由营销管理中心负责（对于设计招标，除了营销管理中心外，公司设计师及其设计团队将参与投标工作）。

①信息收集与筛选。市场信息的主要来源包括：项目方发布的公开招标公告、项目方向本公司发出的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函等。本公司营销管理中心根据以上信息进行整理、统计和筛选。

②组织投标。对于满足招标公告所设条件同时亦满足公司设定标准的，经项目评审小组同意后组建项目投标小组，按照招标公告规定的流程，进行报名和提交预审申请书；如果通过项目方预审筛选，接到项目方或其代理机构发出的入围通知后，本公司根据招标要求制作投标文件、编制造价预算文件并跟进投标结果。

③签订合同。项目中标后，与项目委托方或其代理机构联系，跟进项目合同签约进程，就合同中具体条款与对方进行商谈直到合同签订。

（2）项目实施

①组建项目团队。公司对工程项目实行项目经理负责制。在项目中标并签订合同后，由工程中心按照项目投标时确定的项目经理来组建项目管理团队，管理团队除项目经理外，还包括技术负责人、施工员、安全员、质检员、材料员和资料员等。项目经理负责项目施工的全面管理工作，确保工程按照计划进行。项目经理的主要职责包括：编制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开工准备、施工过程中的相关手续申报、施工现场人员和物资调配、组织工程验收和决算等。

②原材料采购。本公司业务所需的原材料主要包括木材、石材、钢材、铝材、玻璃、涂料等各种建筑装饰材料。公司通过市场调研对材料地域分布、价款、物流费用等进行成本测算，对于单项金额较大的主材，由工程中心组织集中采购；对于项目使用的某些特定辅助材料和低值辅料等，由项目经理根据工程中心批准的施工项目材料预算，负责组织就近采购，但此类物品的单价、数量和总价需经工程中心批准。另外，对于项目委托方指定品牌、规格、型号的材料情况，公司将根据指定情况选择相应的供应商。

③项目施工。本公司施工工程质量方面严格按照GB/T19001-2008质量体系标准执行，每个阶段和步骤明确目标责任，落实到岗到人，建立了多层次质量控制管理结构，主要包括：工程施工进度管理、工程变更管理、工程质量及安全管理、工程事故管理、成本控制管理、档案管理。

在施工期间，工程中心负责统筹管理项目施工进度和材料采购、监督指导项目经理管理工程项目，以及质量、安全和工期监督，商务中心代表公司牵头落实项目盈利空间的测算，配合、指导和协助项目经理完成运营计划的实施。

（3）项目验收与决算

项目具备验收条件后，公司根据国家有关工程竣工验收的规定，向项目委托方和监理公司提供完整的竣工验收文件；项目委托方组织有关单位进行验收，验收通过后，项目委托方发放《工程竣工验收合格证书》；项目完成竣工验收后，公司向项目委托方提交竣工决算报告等资料，双方按照合同约定进行工程竣工决算。

（4）项目售后服务

公司制定了《售后服务管理实施细则》，竣工验收后组建项目售后服务小组，负责对工程使用、保养及维护保修等提供服务，并对客户进行定期回访，以有效处理客户反馈意见，提高工程质量和水平。

4、公司住宅精装修业务特点在经营模式上的具体体现

虽然住宅精装修业务与公共建筑装饰业务在一般经营模式上大体相同，但不同于传统的单体建筑装饰工程，住宅精装修具有“整体复制或菜单式复制”的特点，因此使房地产开发商与建筑装饰企业的合作联系更为紧密，一旦房地产开发商与建筑装饰企业之间形成了稳定的合作关系，这种业务关系将保持长期稳定。

上述业务特点在公司的经营模式上主要体现为：（1）在客户类型上，主要以大型房地产开发商为主，客户集中度相对较高；（2）在业务承接上，依托过往形成的良好合作关系，业务承接较为顺利，业务承接成本较低；同时，房地产开发的连续性为住宅精装修业务延续提供了便利条件，有利于与客户形成长期合作关系；（3）在项目管理上，住宅精装修合同一般规模较大，对项目经理的综合素质要求较高，但因其具有标准化、可复制的施工特点，项目经理、施工人员一经培训合格，即可不断发挥经验优势、提高质量、缩短工期、降低成本。在实际施工过程中，每个项目负责人按照公司制定的施工管理流程实施管理，即能顺利完成上述工程，项目经理、施工人员单位时间内的人均产值相对较高；（4）在施工配套部品部件的需求上，住宅精装修一般具有标准化和规格化的特点，有利于装饰产业化和部品部件工业化、批量化生产；（5）在项目服务上，公司在施工前期能够通过专职的设计师团队前期介入客户建筑、户型和装饰的设计，在施工后期可以通过领先的技术水平提供专业室内外环境监测服务，不仅提高了施工的质量，更提升了施工的附加值。

（四）质量控制情况

质量管理是项目管理的关键，在施工质量控制方面本公司形成了自身独有的特色及优势，在施工质量方面取得了良好的声誉。

1、质量控制体系

公司通过了 ISO9001 国际质量管理体系认证，严格以国家行业相关规范为质量标准，根据 GB/T19001—2008《质量管理体系—要求》和 GB/T50430-2007《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规范》，建立并运行了涵盖设计、施工、验收等环节在内的全面质量管理体系，通过加大质量管理投入、定期开展质量控制活动、强化监督考核等多种途径，不断提升质量管理水平。

公司坚持质量管理，制定了如《建筑材料、构配件和设备采购管理》、《施工质量检查与验收》等系列的质量管理体系手册，对施工材料、施工工程、工程资料等关键环节加以控制。

2、质量控制的主要措施

（1）施工操作者的要求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的施工标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要求施工操作人员具备相关资质，合理安排施工工序和施工计划。

（2）施工技术的质量控制措施

施工技术的先进性、合理性决定了施工质量的优劣。从施工开始阶段公司专业技术人员即会同施工班组先对图纸进行深化、熟悉、了解并针对相关问题提出解决方案；在工程施工过程中充分运用公司的先进技术对存在的施工问题进行攻关；在施工完成后，通过售后服务对客户提出的问题进行解决。

（3）施工材料的质量控制措施

公司规定采购材料必须在合格供应商范围内采购，确保采购材料的质量。产品加工过程中严格要求不合格的产品不能进入下道工序。产品出厂前应进行全面检查，不合格的产品严禁出厂。

通过实施上述措施，公司以优质的服务赢得了客户的支持，并获得“广东省连续二十一年守合同重信用企业”等荣誉称号。截止本报告披露之日，本公司所承接的业务未有因重大质量问题发生诉讼情况出现。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主要系对子公司广田高科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

固定资产	主要系对子公司广田高科丧失控制权，导致固定资产减少。
无形资产	主要系对子公司广田高科丧失控制权，导致无形资产减少。
在建工程	主要系子公司广田方特惠州产业园项目在建增加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装修装饰业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6 号--上市公司从事装修装饰业务》的披露要求

公司是中国建筑装饰协会副会长单位，首批全国建筑装饰行业 AAA 级信用企业、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广东省工商部门认定的连续 21 年“守合同重信用”企业，并先后通过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GB/T28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公司先后承接了大中型工程数千项，获得了包括鲁班奖在内的国家及省市级工程奖项 500 多项，并连续两年荣膺《财富》中国 500 强企业；“广田”商标被认定为中国驰名商标。

（一）资质及品牌优势

公司是建筑装饰企业中高等级资质最完备的企业之一，公司及子公司拥有的壹级、甲级资质主要有：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壹级、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壹级、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壹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专项甲级、消防设施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壹级等资质。报告期内，公司新获得展览工程企业资质壹级、展览陈列工程设计与施工一体化资质壹级和广东省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资格证（壹级）。

公司高度重视品牌建设，坚持推行精品战略，追求与客户、供应商互利共赢的发展理念，以诚信赢得市场，“广田”商标是“中国驰名商标”、“广东省著名商标”、“深圳市知名品牌”、“深圳老字号”，在业内享有较高的知名度和影响力。

根据中国建筑装饰行业协会组织的建筑装饰行业百强评选结果，公司连续 8 年进入中国建筑装饰行业百强企业前三名，综合竞争力和品牌实力得到了社会的广泛认可。

（二）批量住宅精装经验优势

公司是批量住宅精装修领域龙头企业，拥有二十多年住宅精装修经验，形成了独具特色的标准化体系和管控模式，开创了与国内大型房地产开发商住宅精装战略合作的先河。公司已累计完成精装房 50 万套以上，市场占有率全国第一，是行业为数不多的能够同时大批量、高密度、多区域实施各类型、各级别住宅精装修业务的装饰公司。

（三）技术创新优势

在技术创新领域，公司在业内发起成立首家科学技术研究院。研究院以绿色、节能、环保、创新为发展主题，致力于利用新技术促进传统装饰行业的转型升级、科技成果转化、创新科技孵化、产业资本对接、产业结构升级。目前，公司共孵化出国家专利近 150 项，已参与 68 项国家标准、54 项行业标准及 24 项协会标准的编制，技术研发能力处于行业领先水平。公司将专利技术转化为实用工程技术，满足客户的个性化需求，荣获国家级创新成果和国家级科技示范工程 300 余项，鲁班奖工程 11 项。

互联网时代，为了适应公司转型升级的战略发展需求，公司积极拥抱互联网、物联网技术，加强科技研究力度，积极拓展并搭建互联网家装平台、智慧家居生态平台。2015 年，公司以互联网思维寻求家装变革，针对 C 端客户，推出互联网家装品牌“过家家”；积极研究开发智慧家居业务，推出智能家居产品“图灵猫”，切入物联网领域；从事装饰机器人的应用及研

发等高端智能业务。

（四）专业设计优势

设计是建筑装饰企业的核心竞争力之一，公司旗下深圳市广田建筑装饰设计研究院，经过 20 年的磨砺积淀，已发展为目前全国规模最大、最具行业号召力的综合型设计机构之一。广田设计院已连续五年进入“中国建筑装饰设计机构五十强企业”前三名，多次获得最具影响力设计机构奖、亚太优秀设计企业、中国建筑装饰绿色环保设计百强企业、中国最具影响力的十大室内建筑设计机构、中国酒店设计至尊荣誉大奖—全国十佳酒店设计机构、IAID 最具影响力建筑装饰设计机构等荣誉。广田设计院打造的遵义宾馆、成都太平洋国际饭店等 10 余个精品项目荣获中国室内设计最权威奖项“中国国际空间环境艺术设计大赛筑巢奖”。

广田设计院目前拥有国内外设计专家学者 1500 余名，由国际创意设计中心、国内各设计领域专家、高级顾问团队、七个综合分院、四个专业分院以及灯光照明研究中心组成，与美国 WATG、美国 ABC、澳大利亚 HASSELL、德国 HID 等世界著名设计机构密切合作，打造了众多国际五星级酒店及地标性项目。同时，广田设计院与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学、中央美院、广州美院、四川美院、天津美院等高校签约并开展深度合作，在校企合作领域起到示范作用。

（五）总包集成优势

从国外建筑行业成熟市场的发展趋势来看，总包集成将成为大型建筑装饰企业的必由之路。公司积极打造“大装饰”工程产业平台，围绕建筑装修装饰业务上下游进行并购整合。目前公司业务涵盖了土木工程施工、公装、家装、幕墙、园林、机电、安防、消防等，具有总包资质和为客户提供一体化服务的能力。未来公司仍将不断完善和扩充产业链，打造一个专业、高效的总包集成服务平台。

（六）营销网络优势

随着公司营销体系的变革、营销网络的优化和营销激励机制的健全，公司已建立了覆盖全国的营销网络，扎根当地，贴近市场。近年来，公司积极实施“走出去”战略，成立了海外事业部，以香港、澳门子公司为境外业务发展平台，先后完成了塞班、哈萨克斯坦、俄罗斯、泰国等分子公司的注册，已初步搭建起建筑装饰业务的国际化平台，营销网络进一步完善。

（七）工程金融创新优势

产融结合是行业发展的必由之路，金融服务推动工程产业的发展壮大，工程的拓展又能为公司金融服务开辟新的盈利增长点，二者相互促进，形成工程与金融的良性循环。

公司利用自身资金优势、融资优势和信誉优势，将工程与金融有效结合并积极创新，扩大与其他金融机构的合作，围绕上下游积极开展工程产业基金、融资担保、小额贷款等产业金融服务，并推动主业的规模扩张。

（八）人才储备和培养体系优势

公司拥有规模庞大的优秀的、专业的设计团队和施工管理团队。公司培训体系健全，培训覆盖面广，从运营管理、专业技能、素质提升三维度出发，建立了符合企业需求的三大人才培养体系：鹰计划、筑建计划、圆梦计划，形成了人才梯队建设计划。公司坚持推行产、学、研工作的深入开展，促进公司和高校间的技术资源整合、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人才培养，为公司未来发展奠定了坚实的人才基础。

公司引入了优秀的职业经理人，搭建了专业化、年轻化的管理团队，激发了团队活力。同时，公司推出了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员工持股计划等激励计划，进一步健全了公司长期、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有效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提高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

近年来，为加快推进企业的战略转型，公司推行并深化事业合伙人机制，引进了来自百度、腾讯、阿里巴巴、京东、华为等优秀互联网企业、高科技企业以及知名家装企业的专家和人才，组建了智慧家居、互联网家装等新业务的技术团队、管理团队和运营团队；同时，与香港中文大学、中科院、日本东北大学等知名科研院所的专家合作推进装修机器人的研发及应用。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7 年，在改革开放深入推进、经济结构加快调整、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深入实施和宏观政策效应不断释放等共同作用下，国民经济运行缓中趋稳，稳中向好。对于建筑装饰行业而言，一方面，受经济结构性改革和国家分类调控房地产政策变化的影响，近两年房地产市场呈现了较大波动的状态，房地产行业集中度提升，对建筑装饰行业业务结构、新签订单、开工速度、回款速度产生了一定的影响。另一方面，新型城镇化建设和“一带一路”的深入推进、各省市加快推进住宅全装修以及国民消费升级也给装修行业带来了新的发展机遇。

2017 年，按照董事会年初制定的各项工作部署，公司管理层积极夯实传统装饰业务，持续优化管理体系、组织架构和业务结构，推动企业的转型升级。本年度公司继续深入推进精细化管理，切实提高企业的“内生创新力”和“外部竞争力”，推动主业发展；加大市场开发力度，不断调整和深化经营策略；加强项目生产运营管理、安全质量管理和风险控制管理，提高项目管理水平和盈利能力；进一步完善海外管控体系，积极跟踪相关项目，重点攻克俄罗斯、东南亚等区域性市场，海外市场开发取得了较大突破；积极拓宽融资渠道，开展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应收账款资产证券化、发行银行间市场融资产品等筹融资工作，以降低公司利息成本，优化公司债务结构和财务状况。2017 年，公司各项工作均平稳推进，上述措施的有力实施，有效保障了公司业绩得以平稳健康发展。

2017 年，公司共荣获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9 项，全国建筑装饰行业科技示范工程奖 9 项，全国建筑装饰行业科技创新成果奖 8 项。公司旗下专业设计机构深圳广田建筑装饰设计研究院《门里集团别墅会所》项目荣获了第七届中国国际空间设计大赛金奖等荣誉。此外，公司新获得了博物馆陈列展览施工单位资质、展览工程企业资质壹级、展览陈列工程设计与施工一体化资质壹级和广东省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资格证（壹级），公司业务范围进一步得到拓宽。

面对行业日趋成熟，竞争日益激烈的现状，公司积极采取多种措施紧跟行业新发展趋势、应对国内外市场需求变化，2017 年业务取得了较大幅度的增长。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25.35 亿元，同比增长 23.9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47 亿元，同比增长 60.58%；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1 亿元，同比增长 389.19%。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管理工作具体如下：

（一）积极夯实装饰主业

1、公司继续深入贯彻“大市场、大客户、大项目”三大营销战略，各业务单位尤其是营销人员的思维意识和市场开拓能力有了较大提升，全年承接的装饰工程项目客单价得到了较大幅度的提高，改善了业务订单结构，有效地促进了公司订单质量和知名度的提升。本年度公司承接的优质大工程项目比例有较明显的提升，特别是在承接的大型地标性公共装饰项目上取得了较大的突破。此外，公司在继续加强与第一大客户中国恒大集团战略合作伙伴关系的基础上，重点开拓了深圳市工务署、招商地产、卓越地产等其他政府主导项目和大型房地产商业务，有效推进“大客户”战略。公司充分发挥了在服务高端客户方面的资源、技术、管理、经验以及先发优势，实现了利润效益稳步增长。

2、公司继续巩固现有市场优势区域的基础上，通过成立区域性分公司，组织、培养营销队伍，并重新梳理、整合了营销资源，集中优势力量攻克长三角、京津冀等重点区域市场，营销网络得到进一步优化。

3、广田设计院积极进行管理革新，优化营销策略，一方面，集中力量瞄准北上广深等重要区域、重点项目，切实提高市场占有率，2017 年度在核心区域、高端项目上取得了重要突破，比如承接了全球最大的会展中心—深圳国际会展中心设计工程，单个设计合同额实现了历史性突破。另一方面，广田设计院加强与经营单位的沟通合作，利用公司设计业务资质、品牌和客户资源的优势，在获得设计业务订单的同时，带动施工业务的承接。

4、近年来，随着国家“一带一路”倡议的深入推进，公司加强了对海外市场的分析研究，重点关注各区域经济走廊的动向，积极利用国家间的合作机会，不断完善国际业务平台，培养国际化团队，海外业务平稳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已与可靠、有实力的海外客户缔结了商业合作关系。2017年，公司中标了华铭园中国商务中心多功能综合体工程室内装修工程、工程装备项目，合同金额约合 5.51 亿元人民币，提高了公司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品牌知名度和市场竞争力。

2017年度，在复杂的经济形势、行业增长速度趋缓和行业集中度提升的背景下，业务取得了较大增长，公司新签装饰装修业务订单总金额为143.52亿元人民币，为未来公司业绩保持持续平稳增长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二）持续提升企业管理水平

2017年，公司积极推动组织架构优化、管理流程优化以及管理方式创新等工作，贯彻执行“精细化管理”理念和政策。

1、进一步加强成本控制体系，通过不断降低成本提升企业竞争优势。公司进一步通过全面预算、材料比价、内部审计等措施继续加强内部管控，做好全面预算、预警机制，并且在供应链管理上不断完善招标流程，把采购向源头延伸。公司广泛吸取跨行业采购经验和流程，进一步建立适应公司发展的供应链体系和采购平台，新成立了供应链中心，整合原工程中心集采与财务中心仓储部，组织架构更加规范，材料采购更加科学，成本得以进一步控制。

2、继续加强了制度建设和执行力度，成立了流程优化小组与内核小组，对公司一些繁琐且无必要的流程进行缩减、整合，提高了工作效率；对公司规章制度的运行情况进行核查，确保公司各项经营管理制度得以有效贯彻执行，逐步实现公司经营管理的科学化、标准化、规范化。

3、进一步提升项目管理水平，切实提高项目品质和履约品质。本年度工程中心颁布了《项目管理手册》、《施工标准化管理手册》和《项目部视觉形象应用规范手册》，全面推动项目规范化、标准化、系统化管理，实施多批次的项目安全质量巡查，针对发现的问题下发安全整改单和质量整改单。

4、继续加强结算回款力度，促进企业现金流的改善。本年度，公司继续加强了结算回款管理工作，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改善明显。对于重大难项目的解决，通过合力攻坚、创新结算回款方式取得了进一步进展。

（三）持续加大新业务开发和市场拓展力度

本年度，在智能家居方面，公司旗下深圳广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自主研发的智能家居产品“图灵猫”旗舰店在深圳华强智能家居国际电子交易中心正式开业，是公司拓展智能家居业务国内外市场的又一重要进展，同时深圳广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公司智能家居产品“图灵猫”也荣获了工信部授予的“CITE2017 创新产品和应用奖”。在互联网家装方面，公司继续加大了 C 端家装业务的开拓力度，积极培育互联网家装品牌“过家家”，广田云万家继去年与腾讯在武汉成立腾广（武汉）科技有限公司合作开展互联网家装业务后，于第十三届文博会期间举行了第一批城市合伙人签约仪式，正式开始进行全国性布局。在产业金融方面，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广融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取得工商营业执照并开始经营，产业金融业务在以风险控制为第一位的基础上平稳开展。

（四）开展可转债等融资工作，保障公司长期发展的资金需求

在人口结构发生变化、固定资产投资额增速不断下滑的建筑行业大环境下，公司拟发行可转债募集的不超过 9 亿元，主要用于广田设计中心建设项目、信息化建设项目及 BIM 技术应用中心建设项目，夯实了公司的大装饰平台，增强了核心竞争力，助力产业升级。同时采用可转债的融资形式，在满足业务发展的需求上，可有效降低财务成本。

公司上半年成立了“招商创融-广田集团应收账款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成为首个尝试 ABS 业务的建筑装饰企业，为全行业拓展融资渠道提供了良好示例，该专项计划的资产支持证券发行规模 13.8 亿元，优化了资产负债结构，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积极影响。下半年，公司开展了第二期应收账款资产证券化业务，发行资产支持证券规模 9 亿元，该计划继续促进公司盘活账面资产，提高应收账款周转率，加强资产的流动性和变现能力，有助于公司扩大规模，承接 PPP、总承包等大型工程。

此外，公司已经开展了公司债、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等各项筹融资工作，为公司长期发展的资金需要提供强有力的

保障。

（五）进一步增强经营管理团队力量，加大人才培养和引进力度

本年度，公司顺利完成了第四届董事会和第四届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并进一步完善了职业经理人管理团队，已形成了年龄结构合理，企业管理、工程技术、市场开拓、财务会计、经济法律等专业结构完善的专业化、高效化的管理层。同时，在人才引进方面，公司把握“后备人才校招+紧缺人才社招”相结合的原则，继续加大人才引进力度，特别是优秀应届毕业生的引入，全年校园招聘 535 人，其中本科以上学历 454 人，为公司发展储备人才，公司员工学历水平和综合素质进一步得到提升。在人才培养方面，继续加强了与专业建筑院校的紧密合作，为公司输送对口人才，本年度公司与重庆大学、安徽建筑大学等 6 所高等院校建立了校企合作关系，校企合作累计达到 8 家。另外，公司成立了“广田学院”，对员工培训的组织架构、课程体系、师资队伍等方面重新进行系统规划，切实做好人才培养工作。

此外，公司进一步完善了人才考核评价机制、绩效考核机制和激励机制等，以适应公司快速发展的需要，激发团队活力。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2,535,229,691.98	100%	10,112,537,436.36	100%	23.96%
分行业					
建筑及建筑装饰业	12,382,099,857.72	98.78%	9,964,704,153.83	98.54%	24.26%
工程金融	112,633,170.70	0.90%	105,497,019.83	1.04%	6.76%
制造业	28,437,958.12	0.23%	35,718,760.75	0.35%	-20.38%
其他业务收入	12,058,705.44	0.10%	6,617,501.95	0.07%	82.22%
分产品					
装饰施工	10,216,196,625.03	81.50%	9,014,208,124.67	89.14%	13.33%
装饰设计	199,213,779.23	1.59%	186,109,385.53	1.84%	7.04%
木制品销售	28,437,958.12	0.23%	35,718,760.75	0.35%	-20.38%
智能业务	24,003,344.19	0.19%	18,937,879.34	0.19%	26.75%
园林绿化	152,199,298.24	1.21%	100,718,957.76	1.00%	51.11%
土建施工	1,790,486,811.03	14.28%	644,729,806.53	6.38%	177.71%
工程金融	112,633,170.70	0.90%	105,497,019.83	1.04%	6.76%

其他业务收入	12,058,705.44	0.10%	6,617,501.95	0.06%	82.22%
分地区					
华东地区	3,249,304,025.99	25.92%	2,305,509,378.33	22.80%	40.94%
华北地区	1,086,560,092.06	8.67%	732,529,608.55	7.24%	48.33%
华南地区	4,280,442,528.86	34.15%	3,153,186,237.85	31.18%	35.75%
华中地区	2,004,082,285.60	15.99%	1,843,532,235.67	18.23%	8.71%
东北地区	247,672,448.60	1.98%	271,926,453.50	2.69%	-8.92%
西北地区	323,808,405.69	2.58%	423,078,179.19	4.18%	-23.46%
西南地区	1,343,359,905.18	10.72%	1,382,775,343.27	13.67%	-2.85%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装修装饰业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6 号--上市公司从事装修装饰业务》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 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 期增减
分行业						
建筑装饰业	12,382,099,857.72	10,981,164,588.68	11.31%	24.26%	22.50%	1.27%
分产品						
装饰施工	10,216,196,625.03	8,939,741,801.48	12.49%	13.33%	10.96%	1.87%
土建施工	1,790,486,811.03	1,706,864,066.01	4.67%	177.71%	167.88%	3.50%
分地区						
华东地区	3,249,304,025.99	2,967,375,018.79	8.68%	40.94%	41.66%	-0.46%
华南地区	4,280,442,528.86	3,786,345,658.32	11.54%	35.75%	35.25%	0.32%
华中地区	2,004,082,285.60	1,671,472,518.84	16.60%	8.71%	4.56%	3.32%
西南地区	1,343,359,905.18	1,165,854,775.80	13.21%	-2.85%	-6.39%	3.28%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不同业务类型的情况

业务类型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装饰施工	10,216,196,625.03	8,939,741,801.48	12.20%

装饰设计	199,213,779.23	174,748,502.23	12.28%
------	----------------	----------------	--------

公司是否需通过互联网渠道开展业务

是 否

公司是否需开展境外项目

是 否

1) IKA酒店装饰给排水及消防工程，位于非洲安哥拉共和国，合同金额2,536.81万美元，目前工程尚未完工。

2) 加拉班娱乐度假村（一期）塔楼酒店室内装修工程，位于美国北马里亚纳群岛联邦塞班岛，框架协议金额3,000.00万美元，2017年初开工。

3) 华铭园中国商务中心多功能综合体工程室内装修工程、工程装备等项目，位于俄罗斯，合同金额为5,813,264,259.68卢布（约合6.59亿元人民币），目前项目正在施工中。

（3）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4）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是

装修装饰业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6号--上市公司从事装修装饰业务》的披露要求

	项目金额（元）	累计确认收入（元）	未完工部分金额（元）
未完工项目	27,031,888,643.16	15,958,970,180.32	11,072,918,462.8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累计已发生成本（元）	累计已确认毛利（元）	预计损失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元）	已完工未结算的余额（元）
已完工未结算项目	4,506,315,403.24	481,059,455.55		4,277,800,330.24	709,574,528.5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营业成本构成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6号--上市公司从事装修装饰业务》的披露要求

主营业务成本构成

单位：元

成本构成	业务类型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直接材料	装饰施工	5,661,220,058.41	51.07%	5,485,637,302.33	61.19%	3.20%
	装饰设计	108,709,931.60	0.98%	111,447,681.67	1.24%	-2.46%

	智能工程	10,326,474.38	0.09%	8,980,933.74	0.10%	14.98%
	木制品销售	23,784,905.16	0.21%	26,812,255.68	0.30%	-11.29%
	园林绿化	90,533,152.50	0.82%	64,488,135.94	0.72%	40.39%
	土建施工	1,167,399,253.69	10.53%	435,952,362.30	4.86%	167.78%
	合计	7,061,973,775.74		6,133,318,671.66		
直接人工	装饰施工	2,927,679,723.40	26.41%	2,274,591,205.31	25.37%	28.71%
	装饰设计	60,603,606.07	0.55%	46,211,206.21	0.52%	31.14%
	智能工程	4,826,891.18	0.04%	3,723,897.84	0.04%	29.62%
	木制品销售	10,325,855.46	0.09%	11,117,563.48	0.12%	-7.12%
	园林绿化	44,555,887.41	0.40%	26,739,672.85	0.30%	66.63%
	土建施工	539,464,812.32	4.87%	180,765,397.82	2.02%	198.43%
	合计	3,587,456,775.84		2,543,148,943.51		

行业分类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建筑装饰业	直接材料	7,061,973,775.74	64.31%	6,133,318,671.66	68.42%	15.14%
建筑装饰业	直接人工	3,587,456,775.84	32.67%	2,543,148,943.51	28.37%	41.06%

说明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方式	注册资本(元)	取得股权或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股权取得或处置比例
深圳市明弘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新设	33,300,033.30	2017年6月17日	90.09%
深圳市广融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新设	300,000,000.00	2017年3月20日	100%
深圳广田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	股权稀释	120,000,000.00	2017年12月28日	68%
深圳市广田软装艺术有限公司	出售	30,000,000.00	2017年6月2日	80%
长春广田装饰有限公司	清算	1,000,000.00	2017年4月30日	100%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6,428,445,775.45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51.28%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5,257,390,050.28	41.94%
2	第二名	578,694,684.46	4.62%
3	第三名	387,839,195.38	3.09%
4	第四名	126,851,942.45	1.01%
5	第五名	77,669,902.88	0.62%
合计	--	6,428,445,775.45	51.28%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与前五大客户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没有在以上客户中直接或间接拥有权益。

恒大地产是公司的第一大客户，报告期公司对其营业收入比重为41.94%。恒大地产与公司在长期合作中形成了良好的沟通体系和默契的伙伴关系，使得恒大地产招标时同等条件下倾向优先与公司进行合作，从而使双方的业务具有一定的稳定性和持续性。随着公司大客户、大项目战略的推进，公司对除恒大地产外其他客户的营业收入将会不断增长。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3,727,486,293.17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45.84%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35%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3,030,302,514.42	37.27%
2	第二名	442,803,702.81	5.45%
3	第三名	202,518,952.07	2.49%
4	第四名	28,760,408.37	0.35%
5	第五名	23,100,715.50	0.28%
合计	--	3,727,486,293.17	45.84%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前五大供应商中深圳市广田环保涂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田涂料”)系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关联方企业,为公司本年度第四大供应商。本期,公司向广田涂料采购材料2876.04万元。除广田涂料外,公司与其他供应商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没有在其他供应商中直接或间接拥有权益。

广州恒大材料设备有限公司是公司的第一大供应商,报告期公司对其采购额占公司采购总额的37.27%。在建筑装饰行业中,一般存在工程项目的发包方为了保证其产品风格、质量的稳定和统一,在合同中特别约定主要体现其风格及质量档次的材料由发包方指定具体的供应商来供给,由施工方与发包方指定的供应商签订采购协议。

3、费用

单位:元

	2017年	2016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239,443,711.24	186,362,976.51	28.48%	主要系由于本年工资薪酬水平上升以及2016年底收购深圳泰达所致
管理费用	326,442,520.35	279,177,257.16	16.93%	主要系由于本年工资薪酬水平上升以及2016年底收购深圳泰达所致
财务费用	127,044,000.44	126,686,664.48	0.28%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度公司研发支出总额为32,655.73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4.89%,占营业收入的2.61%。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17年	2016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325	1,216	8.96%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27.65%	31.36%	-3.71%
研发投入金额(元)	326,557,317.70	299,627,998.05	8.9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2.61%	2.96%	-0.35%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18,065,763.76	18,369,908.42	-1.66%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5.53%	6.13%	-0.6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	2016年	同比增减
----	-------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392,038,055.10	7,557,289,602.44	77.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340,652,350.23	7,342,366,974.15	68.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1,385,704.87	214,922,628.29	389.1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40,787,413.91	754,081,274.40	197.1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61,908,449.51	1,341,041,877.20	98.5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1,121,035.60	-586,960,602.80	28.2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05,884,390.06	2,264,953,820.30	-15.8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26,990,397.43	2,712,190,230.66	-6.8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1,106,007.37	-447,236,410.36	-38.8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618,301.43	-818,597,560.56	101.05%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上年同比增长389.19%，主要是因为经营业务回款提升和资产证券化所致。
-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上年同比增长28.25%主要是由于本年投资规模下降所致。
-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上年同比下降38.88%，主要是因为偿还短期贷款，降低有息负债等行为所致。
-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与上年同比增长101.05%，主要是因为受到经营活动、投资活动和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综合影响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本期发行应收账款证券化产品，促进提前收款，经营活动产生的净流量快于利润的增长。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2,055,224,742.90	12.95%	1,554,951,949.83	9.81%	3.14%	
应收账款	7,999,498,263.95	50.42%	9,679,690,212.69	61.09%	-10.67%	主要系由于本年应收账款账款证券化所致

存货	987,736,357.26	6.23%	815,187,791.93	5.14%	1.09%	
投资性房地产	3,967,439.42	0.03%	16,510,237.59	0.10%	-0.07%	
长期股权投资	547,714,726.12	3.45%	39,144,144.89	0.25%	3.20%	主要系对子公司广田高科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所致
固定资产	81,642,984.24	0.51%	356,979,525.31	2.25%	-1.74%	
在建工程	45,117,225.90	0.28%	11,522,570.12	0.07%	0.21%	
短期借款	760,977,840.00	4.80%	867,000,000.00	5.47%	-0.67%	
长期借款	4,000,000.00	0.03%		0.00%	0.03%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期末数
金融资产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69,182,371.40		269,182,371.40
上述合计	0.00	0.00	0.00	0.00	269,182,371.40	0.00	269,182,371.40
金融负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是 √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372,361,704.63	552,630,530.00	-32.62%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深圳市广融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小额贷款	新设	300,000,000.00	100.00%	自筹	无	长期	有限责任公司	目前已取得工商营业执照并营业		8,002,894.28	否	2016年01月15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上公告(公告号:2016-005)
深圳市明弘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投资管理	新设	30,000,000.00	90.09%	自筹	深圳万鼎富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中金鼎鑫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长期	有限合伙	公司已实际出资3,000万元		4,696.69	否	2017年06月17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上公告(公告号:2017-040)
合计	--	--	330,000,000.00	--	--	--	--	--	--		8,007,590.97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其他	0.00	0.00	0.00	269,182,371.40	0.00	0.00	269,182,371.40	自有资金
合计	0.00	0.00	0.00	269,182,371.40	0.00	0.00	269,182,371.40	--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深圳市泰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土建施工	10,000,000.00	1,013,841,431.27	45,829,056.08	1,790,486,811.03	40,335,862.55	37,705,298.75
成都市广田华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子公司	建筑装饰	32,000,000.00	345,377,909.47	54,113,077.30	186,110,162.88	3,807,043.70	2,807,233.56
深圳市广田方特幕墙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建筑幕墙	60,784,300.00	960,535,524.59	173,018,899.26	706,105,362.00	27,502,873.26	29,414,055.22
深圳市广融工程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	投资管理	400,000,000.00	984,306,487.26	498,911,985.59	96,853,010.67	69,185,439.64	51,686,675.49
深圳广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建筑智能化	50,000,000.00	82,861,189.33	23,289,467.34	24,876,160.43	-10,856,073.60	-11,125,571.80
南京广田柏森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装饰装修	64,500,000.00	807,743,809.60	144,088,499.03	376,326,694.06	27,865,515.84	18,949,211.39
深圳市广融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子公司	融资担保	100,000,000.00	105,713,747.93	104,834,059.92	5,633,361.82	1,964,324.37	1,459,954.18
上海荣欣装潢设计有限	子公司	装饰装修	10,000,000.00	109,755,071.51	35,563,547.47	188,827,337.17	-35,034,969.45	-26,668,937.17

公司								
深圳市广融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子公司	小额贷款	300,000,000.00	310,430,444.88	308,002,894.28	13,083,044.20	10,712,857.95	8,002,894.28
深圳市广田幕墙有限公司	子公司	建筑幕墙	12,000,000.00	19,105,426.57	11,923,959.78	19,704,737.17	13,550,473.07	10,162,854.80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深圳广田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	第三方增资导致股权稀释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 159,289,150.58 元
深圳市广田软装艺术有限公司(目前已更名为深圳市广田软装投资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本次股权转让取得投资收益 935,136.42 元
长春广田装饰有限公司	注销	无重大影响
深圳市广融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新设	无重大影响
深圳市明弘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新设	无重大影响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购买招商创融-广田集团应收账款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及招商创融-广田集团应收账款(第2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以下简称资产管理计划)的次级证券份额,承担了该等资产支持计划的主要风险及收益,因此将该资产管理计划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 公司发展战略

面对不断变化的市场形势,公司将夯实主业,并致力于企业的转型升级,打造“装饰工程、智慧家居、金融服务”三大业务平台。第一,围绕建筑装饰产业上下游,通过内生式增长和外延式并购相结合的方式,完善产业链,夯实装饰主营业务,并积极发展C端家装业务,打造包括公装、家装、幕墙、钢结构、园林、智能、安防、消防、机电等一体化服务的大装饰平台。第二,借助互联网、物联网技术,切入智慧家居业务领域,加快搭建智慧家居生态平台,实现大数据运营。第三,利用自身资金优势、融资优势和信誉优势,将工程与金融有效结合,围绕产业链上下游积极开展工程产业基金、融资担保、小额贷款、融资租赁、保理、消费金融、产业并购基金等产业金融服务。

(二) 2018 年度经营管理工作计划

2017年,我国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任务全面完成并好于预期,国内生产总值达到82.7万亿元,同比增长6.9%,居民收入增长7.3%,经济发展呈现出增长与质量、结构、效益相得益彰的良好局面。2018年世界经济有望继续复苏,但不稳定不确定因素很多,我国经济正处在转变发展方式、优化经济结构、转换增长动力的攻关期,整体而言新时期我国经济已经由高速增长阶段进入高质量发展阶段,仍然是缓中趋稳、稳中向好的基本面。

建筑装饰行业应在适应新时期经济形势中发挥行业标杆作用,促进行业的转型升级和企业的提质增效,在国家经济结构调整过程中实现行业的发展目标。随着我国城镇化建设深入推进和人们消费升级,重大区域发展战略将勾勒出经济发展新版

图，城市群成为新型城镇化建设的主体形态。在此背景下，星级酒店、公建设施、轨道交通、支线机场、旧改等领域仍将加大投入，文化、旅游、养老等民生消费市场前景广阔；国家生态文明建设和绿色发展战略将大力推进，城市景观提升、生态治理、绿色建材、清洁施工、固废利用等领域将迎来新的发展机遇；以大数据、人工智能为主的信息技术正不断拓展应用范围，颠覆很多传统的产业，智慧家庭、智慧社区、智慧城市将代表未来的发展趋势；房地产行业将进入集中交付期，C 端家装市场潜力将爆发，同时，传统的家装服务已不能满足人们的高品质需求，住宅装修整体解决方案将成为主流趋势。

面对我国新时期的经济形势和政策机遇，2018 年，公司管理层将在董事会的带领下，继续聚焦主业发展，坚持精细化管理道路，不断地总结管理经验、提升管理水平，不断地吸收人才、培养人才、储备人才，积极推进新业务的发展，促进企业永葆活力、实现可持续发展。

1、持续升级企业管理质量

(1) 持续打造“务实型、专家型、考核型”的三型总部

围绕如何驱动广田实现系统性发展、体系化升级和创新型突破问题，一要打造“体系化”的管理支撑，完成对各单位管理范围内所有管理制度、管理标准、管理活动的系统梳理，形成制度标准汇编和操作指引汇编。二要打造“资源型”的服务支撑。在人才资源支撑方面，充分发挥总部“人才蓄水池”功能，把“上锤下炼”作为一个长效机制，继续做好 AB 角、导师制等工作。在供应商资源支撑方面，加强项目材料、劳务资源的储备，加大优质供应商的开拓力度，逐步清理僵尸供应商和不合格供应商。三要打造“战略型”的模式支撑，要求各个单位在实际工作过程中，对于能给某个领域、某个业务单元带来重要突破和驱动的资源或者模式进行总结，并形成管理案例，有助于持续推动管理经验的总结与系统性提升。此外，公司还将着力推动薪酬体系改革和供应链体系改革两项系统性管理工程，使管理更加科学化、专业化、规范化。

(2) 探索经营单位运营模式变革

一要健全各经营单位内部各系统建设。加强营销、采购、商务、项管各条线的人员梯队建设，大胆选拔优秀有潜力的年轻人进入到管理岗位。每月定期组织召开经营分析会，形成常态化机制。二要深化“现金为王”的理念，在重大经营决策和重要工作安排时，始终把现金流置于重要位置，加强对预算的刚性管理，对项目严格实施资金策划，实现正现金流运营。三要进行独立核算管理。财务中心要对经营单位进行收支、利润独立核算并配备财务人员协助做好资金管控。

(3) 扎实开展广田学院的运营工作

公司成立了广田学院，旨在推进核心业务专业建设、宣扬企业文化、打造干部梯队，在 2018 年将重点落实业务型人才培养，为业务发展储备干部和人才。

2、标准化与信息化相结合，提高组织运作效率

标准化、信息化建设是企业重要的后台管理体系。一方面，将着力构建企业内部标准化管理体系，形成“有组织的协同”、“有体系的标准”、“有标准的作业”。各职能部门和业务部门要在管理活动梳理过程中明确制度规定、操作标准，建立起一套“管理红宝书”。另一方面，借助信息化，改变传统的半手工管理方式，提升业务流程跨部门、跨条线流转的效率，实现工作方式、运营方式、管理方式的革命，大幅减少基础、重复工作占用的企业资源，将更多资源投入到核心业务、创新业务中。2018 年公司将花大力气推进“数字广田”的发展进程，坚持用信息化支持管理业务落地，形成以项目管理为中心、以成本管理、资金管理、履约管理和风险管理为主要内容、以办公应用为辅助的企业信息化系统，固化管理动作、提高管理效率。

3、继续聚焦主业，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做大企业发展规模

一是围绕国家供给侧改革和新型城镇化战略，在交通基础设施、大型场馆、办公写字楼、商业综合体等公装业务上继续深挖拓展大客户、优质客户，拿下更多的高端项目。

二是围绕国家区域协调发展战略、粤港澳大湾区、雄安新区等做好业务布局。巩固扩大在珠三角、成渝、贵州等传统地区的市场份额和竞争优势，加快在长三角、京津冀、华中地区业务发展，以一线城市、省会城市为中心，辐射带动周边城市，力争在新地区、新市场取得实质性突破，以点带面、立足扎根。利用内装的客户资源，利用控股股东收购帕玛斯带来的品牌提升和业绩资质填补，重点追踪、攻克高端市场、公招市场，确保实现更多超高层、地标性建筑的项目。

三是围绕国家生态文明建设和绿色发展战略，在城市景观提升、生态治理、绿色建材、清洁施工、固废利用等方面抢抓机遇、有所作为，尤其重点关注生态 PPP 业务，打造生态投资、规划、设计、建设、运营全产业链的一体化服务，推动生态 PPP 项目的落地，增加企业新的利润增长点。

四是聚焦文化旅游、健康养老等新兴领域，伴随着消费升级，居民需求已从传统的衣食住行向文化、娱乐、健康等更高

级的服务需求升级。目前，公司已承接了恒大海花岛、启东恒大海上海威尼斯、长沙恒大童世界、西安恒大养生谷、三亚海棠湾等新兴领域的项目，未来公司将继续与全国知名开发商合作，围绕发达地区、重点城市，将业务范围布局至文化旅游、健康养老、特色小镇等，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

五是积极响应国家“一带一路”倡议，坚持海外项目“稳健第一，发展第二”的原则，扎实有效的做好现有工程项目施工。俄罗斯莫斯科项目要适应当地有关的法律、政策和税务规则，做好资金计划，重点防范劳务纠纷、材料供应、产权纠纷、汇兑风险；随着控股股东完成对帕玛斯的交割和整合，公司将分步骤、有计划地学习帕玛斯先进的幕墙设计、施工技术和项目管理经验，充分发挥帕玛斯的品牌知名度和业绩资质优势，促进公司幕墙业务的大力发展。同时，大力引进、培养海外业务相关的专业人才，逐步提升企业的国际竞争力。

4、科技与创新相结合，凝聚企业变革动能

(1) 加快科技研发成果的生产转化

公司将调整组织架构，组建科技中心，加快工艺、工法、材料、设备的技术创新和改造升级，以先进性、适用性、经济性为标准，转化为生产成果，并着力围绕装饰行业中 BIM 技术、绿色施工技术、装配化施工三大趋势提前进行布局和研究。

(2) 推动运营模式的创新

一是创新长期激励机制，探索内部“合伙制”。2018年，公司将积极探索研究广田内部合伙人制，通过创业支持、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风险共担等多个维度将合伙人的利益与公司的利益紧紧地绑在一起，让员工能够参与经营自己的事业，以此吸附更多核心人才，推动企业裂变式发展。二是创新商业模式，探索整体化解决方案。公司将积极打造优秀的供应链平台，充分发挥公司供应链集采优势，为房地产开发商及其他客户提供设计、采购、施工、管理等一揽子解决方案，帮助客户解决材料渠道有限、价格高昂，施工管理经验缺乏等问题，同时将定制精装、C端业务、供应链三个版块打造成“B+C+供应链”模式的行业标杆。三是与继续推动与地产商合作的产融结合模式，并不断完善和创新。

5、硬实力与软实力相结合，提升企业内生创造力

一要全面提升广田品牌影响力。继续做好党的思想工作，反映党员干部及先进群体的突出实践和精神面貌，引领方向、鼓舞士气、凝聚人心；继续打造最佳雇主品牌形象，提升在国内外重点高校的知名度；继续提升品牌宣传工作的格局，将塑造品牌知名度、美誉度和忠诚度作为核心；继续坚持遵守证券市场法律法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持续健康发展，立足公司良好的运营管理能力、稳健增长的业绩支撑，积极与投资者沟通，塑造优秀的资本市场形象。

二要抓实干部队伍作风建设。将继续狠抓干部队伍建设，对优秀的青年干部敢于提拔，对作风有问题、不敢担当的干部进行教育、整顿；将继续召开民主生活会暨批评与自我批评，帮助干部认识自己的不足，切实提升干部自身素质和综合能力。

三要继续加强人才引进和培养力度。随着企业规模的不断扩张、新业务的拓展和新的发展要求，公司将继续加强人才的引进力度、培养力度，特别是重点关注优秀应届毕业生的引入和培养，以及青年干部的提拔和培养，不断完善和创新考核机制、激励机制。

6、把握市场和政策机遇，积极推进智能家居和互联网家装业务

在《2017年政府工作报告》中，“人工智能”也首次被写入了全国政府工作报告，人工智能已经作为国家重点开发和扶持的项目。2017年12月14日，工信部发布《促进新一代人工智能产业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年）》，支持智能传感、物联网、机器学习等技术在智能家居产品中的应用，提升家电、智能网络设备、水电气仪表等产品的智能水平、实用性和安全性，发展智能安防、智能家具、智能照明、智能洁具等产品，建设一批智能家居测试评价、示范应用项目并推广。随着互联网的普及和物联网技术的成熟，万物互联将成为未来的发展趋势，在消费升级的大背景下，智慧家庭将成为主流，包含智能家居在内的人工智能产业也将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作为业内最先布局和推出自主研发的智能家居产品“图灵猫”的装饰企业，公司凭借客户资源优势、产品技术优势和先发优势，将继续推进智能家居业务的市场开发，在已落地的智慧家庭、智慧社区的项目中总结商业和运营管理经验，并着力探索家庭消费和大数据运营模式。

家装市场空间巨大，公司将进一步加强C端家装业务拓展。公司家装业务将依托公装领域积累多年的经验和优势，共享施工团队资源、成熟项目管理经验、供应链集采优势，建立深度垂直服务闭环的一站式家居服务平台。2018年，公司将积极调整C端家装业务的营销策略，适时进行传统家装业务和互联网家装不同模式的整合，以适应市场的变化。公司将继续推动互联网家装品牌“过家家”的全国性布局，不断丰富自身的产品结构、客户群体和产业链条，使之迅速成为国内互联网家装领域的领导品牌。

（三）未来发展面临的主要风险

1、宏观经济景气度波动的风险

房地产行业与宏观经济景气度密切相关，宏观经济景气度对房地产市场有着举足轻重的影响，而宏观经济本身具有周期性、波动性。目前，我国经济处于结构调整的转型过程中，2015年至2017年，我国GDP增长速度分别为6.9%、6.7%、6.9%，呈现平稳增长态势，未来宏观经济的景气度面临一定的不确定性。一旦我国经济增幅大幅下滑，甚至受诸多因素的影响而出现系统性的经济危机，房地产开发投资、房屋建筑施工与竣工面积、商品房成交量等将不可避免地出现不同程度的下滑，从而给本公司的装饰业务带来不利影响，导致公司经营业绩大幅波动。由于本公司所处行业对宏观经济景气度的敏感性，本公司提醒投资者注意宏观经济景气度变化导致公司经营业绩波动的风险。

2、房地产行业政策调控带来的风险

住宅装饰行业与房地产行业存在一定的关联性。近年来，为了调整房市结构、防止房价上涨过快，挤压房市泡沫以避免出现大的资产泡沫化，国家采取了金融、税收、行政等一系列手段对房地产行业进行宏观调控。但是，我国政府对房地产的持续调控，主要是调整住房供应结构，并不会影响房地产业作为国民经济支柱产业的重要地位，未来住宅开发建设中小户型、经济适用房、保障房等比重将逐步提高，从而带动自住型刚性需求的增长；此外，国家和地方政府不断出台扶持政策，引导和鼓励新建商品住宅实现一次装修到位或采取菜单式装修模式，逐步达到取消毛坯房，直接向消费者提供全装修成品房的目标。因此，截止目前，国家房地产调控政策对住宅精装修业务的发展影响有限。但是，如果政府继续出台更为严厉的房地产调控政策，则可能会在业务订单量、施工进度及客户回款等方面对公司住宅精装修业务带来不利影响。

3、应收账款产生坏账的风险

随着本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应收账款余额总体上呈增加趋势，应收账款净额占总资产的比例预计仍将可能保持较高水平。如果未来宏观经济发生不利变化或者货币资金环境趋紧等因素导致公司应收账款不能及时回收将影响公司的资金周转速度和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从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及业绩水平造成不利影响。

4、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公司推行大客户、大项目战略初期将呈现出客户集中度较高的态势。公司前五大客户营业收入占比51.28%，客户集中度较高。报告期内，本公司第一大客户为中国恒大集团。来自中国恒大集团的营业收入52.57亿元，占公司本期营业总收入的41.94%。如果本公司的主要客户经营发生不利情况，将对本公司业绩产生不利影响。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关注公司主要客户经营情况的变化导致公司经营业绩波动的风险。随着公司大客户、大项目战略的成熟，将有效降低第一大客户的占比、缩小大客户间的占比差距，逐步降低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5、并购重组带来的整合风险

上市后，公司一直致力于大装饰平台的构建，期间先后收购了幕墙、园林等专业公司及区域公司，以后也将通过并购重组完善产业布局。并购标的协同效应的发挥依然具有不确定性，存在一定的整合风险。

6、业务扩张带来的管理风险

公司上市以来，经营规模持续扩大。伴随着业务的快速增长，公司的人员不断增长、经营区域不断扩大，管理难度不断加大。近年来，公司虽然已根据实际情况建立起一套完整的内部控制制度，但是随着公司业务的不拓展和规模扩张，公司将面临管理模式、人才储备、技术创新及市场开拓等多方面的挑战。如果公司管理水平和人才储备不能适应公司规模迅速扩张的需要，组织架构和管理模式未能随着公司规模的扩大而及时调整和完善，将难以保证公司管理水平与经营规模同步增长，使公司面临一定的管理风险。

7、业务转型升级及开拓新兴市场不达预期的风险

近年来，公司致力于传统主业转型升级，并积极开拓智慧家居、互联网家装、金融服务等业务，在此过程中将不可避免的遇到人才瓶颈、技术瓶颈、管理瓶颈等困难。如业务转型升级及开拓新兴市场不达预期，会对公司短期业绩产生较大影响。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7年01月05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主要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和新业务进展情况。具体详见公司披露于“深交所互动易”中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17-001）。
2017年01月09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主要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和新业务进展情况。具体详见公司披露于“深交所互动易”中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17-002）。
2017年01月19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主要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和新业务进展情况。具体详见公司披露于“深交所互动易”中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17-003）。
2017年02月09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主要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和新业务进展情况。具体详见公司披露于“深交所互动易”中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17-004）。
2017年04月14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主要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和新业务进展情况。具体详见公司披露于“深交所互动易”中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17-005）。
2017年04月25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主要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和新业务进展情况。具体详见公司披露于“深交所互动易”中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17-006）。
2017年04月26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主要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和新业务进展情况。具体详见公司披露于“深交所互动易”中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17-007）。
2017年05月04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主要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和新业务进展情况。具体详见公司披露于“深交所互动易”中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17-008）。
2017年05月09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主要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和新业务进展情况。具体详见公司披露于“深交所互动易”中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17-009）。
2017年05月15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主要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和新业务进展情况。具体详见公司披露于“深交所互动易”中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17-010）。
2017年06月15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主要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和新业务进展情况。具体详见公司披露于“深交所互动易”中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17-011）。
2017年06月30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主要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和新业务进展情况。具体详见公司披露于“深交所互动易”中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17-012）。
2017年07月11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主要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和新业务进展情况。具体详见公司披露于“深交所互动易”中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17-013）。
2017年07月18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主要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和新业务进展情况。具体详见公司披露于“深交所互动易”中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17-014）。
2017年09月12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主要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和新业务进展情况。具体详见公司披露于“深交所互动易”中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17-015）。
2017年09月28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主要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和新业务进展情况。具体详见公司披露于“深交所互动易”中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17-016）。
2017年10月20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主要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和新业务进展情况。具体详见公司披露于“深交所

			互动易”中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17-017）。
2017年10月23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主要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和新业务进展情况。具体详见公司披露于“深交所互动易”中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17-018）。
2017年10月24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主要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和新业务进展情况。具体详见公司披露于“深交所互动易”中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17-019）。
2017年10月25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主要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和新业务进展情况。具体详见公司披露于“深交所互动易”中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17-020）。
2017年10月26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主要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和新业务进展情况。具体详见公司披露于“深交所互动易”中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17-021）。
2017年10月27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主要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和新业务进展情况。具体详见公司披露于“深交所互动易”中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17-022）。
2017年11月08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主要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和新业务进展情况。具体详见公司披露于“深交所互动易”中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17-023）。
2017年11月10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主要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和新业务进展情况。具体详见公司披露于“深交所互动易”中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17-024）。
2017年11月24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主要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和新业务进展情况。具体详见公司披露于“深交所互动易”中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17-025）。
2017年11月30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主要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和新业务进展情况。具体详见公司披露于“深交所互动易”中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17-026）。
2017年12月07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主要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和新业务进展情况。具体详见公司披露于“深交所互动易”中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17-027）。
2017年12月15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主要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和新业务进展情况。具体详见公司披露于“深交所互动易”中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17-028）。
2017年12月19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主要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和新业务进展情况。具体详见公司披露于“深交所互动易”中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17-029）。
2017年12月21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主要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和新业务进展情况。具体详见公司披露于“深交所互动易”中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17-03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和深圳证监局《关于认真贯彻落实〈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有关要求的通知》（深证局公司字〔2012〕43号）（以下简称“通知”）文件的要求，公司对利润分配政策等进行了专项研究论证，形成《股东回报规划事项的论证报告》。根据《股东回报规划事项的论证报告》，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章程》规定了利润分配具体政策和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明确了实施现金分红的条件和分配比例，同时对调整现金分红政策做了规定。公司上市后每年坚持现金分红，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均超过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10%，公司的现金分红方案符合《公司章程》、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相关规定。

2017年5月10日，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决议以公司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元（含税），不派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于2017年6月28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2017-044），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537,279,65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5元人民币现金（含税），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17年7月5日实施完毕。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现金分红政策没有进行调整或变更。

公司近3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 2015年，以公司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5股。
- 2016年，以公司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元（含税），不派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 2017年，以公司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元（含税），不派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润	率		
2017 年	76,863,982.85	646,707,712.19	11.89%	0.00	0.00%
2016 年	76,863,982.85	402,721,898.97	19.09%	0.00	0.00%
2015 年	62,049,866.30	278,921,239.04	22.25%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0.50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 (股)	1,537,279,657
现金分红总额 (元) (含税)	76,863,982.85
可分配利润 (元)	2,224,270,627.83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p>《公司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政策为：公司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在公司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为正，且审计机构对当年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并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且连续三个年度内，公司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p> <p>2017 年度公司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不派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如以本报告披露前公司总股份数 1,537,279,657 股计算，2017 年度现金股利计人民币 76,863,982.85 元。</p>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						

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 作承诺	深圳广田集 团股份有限 公司	不进行重大 资产重组承 诺	如本公司在停牌期限内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司将及时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如公司股票停牌时间累计未超过 3 个月的，公司承诺自公告之日起至少 1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如公司股票停牌时间累计超过 3 个月的，公司承诺自公告之日起至少 2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	2016 年 12 月 01 日	公司在股票停牌期限内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时间累计未超过 3 个月，公司承诺自公告之日起至少 1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	截止本 报告披 露日， 已履行 完毕。
首次公开发行 或再融资时所 作承诺	叶远西、广 田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关于避免同 业竞争方面 的承诺	叶远西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广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作为公司控股股东，承诺将不以任何形式从事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和经营活动；保证将采取合法、有效的措施，促使其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与其他经济组织，及其他关联企业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保证不利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身份进行其他任何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权益的活动。如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由此给公司造成的全部损失。	2010 年 01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 行中
	叶远东、叶 云月、叶嘉 铭、叶嘉乐	关于避免同 业竞争方面 的承诺	实际控制人直系亲属叶远东、叶云月、叶嘉铭、叶嘉乐分别承诺：（1）本人（包括本人控制的全资、控股企业或其他关联企业，下同）目前未从事与发行人现从事的建筑装饰工程的设计、施工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与发行人不构成同业竞争；（2）本人未来不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从事的经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3）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承担由此给发行人造成的全部损失。	2010 年 06 月 29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 行中
	叶远西、广 田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关于资金占 用方面的承 诺	实际控制人叶远西及控股股东广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承诺：保证将禁止利用任何方式占用股份公司的资金。	2009 年 01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 行中
	深圳前海复 星瑞哲恒嘉 投资管理企 业（有限合 伙）、西藏益 升投资合伙 企业（有限 合伙）	股份限售承 诺	作为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方，承诺在公司非公开发行完毕后，其认购的标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2015 年 10 月 28 日	三年（即至 2018 年 10 月 28 日止）	正常履 行中
	广田集团董	发行可转换	1、发行人已在《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	2017	长期有效	正常

	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范志全、晏绪飞、李卫社、汪洋、叶远东、杨伟强、高刚、刘平春、刘标、王宏坤、周清、罗岸丰、张翔、黄忠秋、张平、胡明晖、李莉、叶益元、徐立、张麒），叶远西、广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相关承诺	行人关于房地产业务是否存在闲置土地和炒地、捂盘惜售、哄抬房价等违法违规行为的专项自查报告》中对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在报告期内是否存在闲置土地、炒地和捂盘惜售、哄抬房价等违法违规行为、是否存在因上述违法违规行为受到行政处罚或正在被立案调查的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并进行了信息披露。2、发行人及其下属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因闲置土地和炒地、捂盘惜售、哄抬房价等违法违规行为受到行政处罚或正在被立案调查的情形。3、如发行人及其下属公司报告期内存在未披露的因闲置土地、炒地、捂盘惜售、哄抬房价等违法违规行为受到行政处罚或正在被立案调查的情形，给发行人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及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赔偿责任。	年 10 月 16 日		履行中
	广田集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范志全、晏绪飞、李卫社、汪洋、叶远东、杨伟强、高刚、刘平春、刘标、张翔、黄忠秋、胡明晖、李莉、叶益元、徐立、张麒、王全胜、王红兵、田延平、张平）	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承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本人承诺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若公司后续推出公司股权激励政策，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7、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依法承担对公司或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2017 年 08 月 02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叶远西、广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1、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2、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公司/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公司/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2017年08月02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广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股份增持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广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计划在2016年12月26日至2017年06月25日期间，拟使用自有资金不低于2亿元人民币（含2016年12月26日已增持金额在内）且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择机增持公司股份，增持价格不高于16元/股，预计累计增持公司股份不低于1,250万股（含2016年12月26日已增持股份在内）。	2016年12月26日	至2017年06月25日止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已履行完毕。
	叶远西、广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股份减持承诺	实际控制人叶远西及控股股东广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承诺：在增持期间（即2016年12月26日至2017年06月25日）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	2016年12月26日	增持期间为2016年12月26日至2017年06月25日。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已履行完毕。
	广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股份减持承诺	控股股东广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承诺对于本次增持期间（即2016年12月26日至2017年06月25日）所增持的股份（含2016年12月26日增持的股份在内）自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完毕之日起三年内不减持。	2016年12月26日	增持计划实施完毕之日起三年内。	正常履行中
	叶远西、广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避免潜在同业竞争承诺	自帕玛斯100%股权过户至广田控股或其指定企业之日起三年内，通过广田集团实施非公开发行、发行股份收购资产等方式对帕玛斯进行产业整合，或采取其他法律法规、监管政策允许的方式，解决广田控股与广田集团的潜在同业竞争问题。	2017年08月21日	自帕玛斯100%股权过户至广田控股或其指定企业之日起三年	正常履行中
	广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避免潜在同业竞争的补充承诺	为了有效保障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广田控股进一步作出承诺如下：自帕玛斯100%股权顺利交割后，在广田集团与广田控股、帕玛斯于幕墙领域内存在潜在同业竞争的期限	2017年11月20日	自帕玛斯100%股权顺利交割后，在广田集团与广田控股、帕玛斯于幕	正常履行中

			内, 对于在中国境内产生的广田集团有能力承接的幕墙业务机会, 将优先由广田集团决定是否承接。自帕玛斯 100% 股权顺利交割后, 帕玛斯在中国境内主要从事高端及异形幕墙业务, 广田控股承诺, 广田控股及下属公司不与广田集团形成直接业务竞争。为促进上市公司的产业整合, 在帕玛斯盈利能力得到提升、整合风险得到有效化解且具备置入上市公司条件时, 广田控股将及时向广田集团董事会通报帕玛斯的经营和盈利情况, 并由广田集团董事会提议是否在上述三年承诺期限内提前将其置入广田集团以消除广田控股与广田集团的同业竞争。广田控股承诺将继续严格按照证监会和交易所等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履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以保障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的利益。		墙领域内存在潜在同业竞争的期限内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 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无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 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 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公司股东、交易对手方在报告年度经营业绩做出的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2014年5月通过受让股权的方式取得南京广田柏森实业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南京柏森”）60%股权。南京柏森少数股东陆宁、胡宝戟、杨堂富三方承诺南京柏森在业绩承诺期间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合计不低于11,270万元, 另业绩承诺期间南京柏森的累计收现比不低于75%。如上述业绩承诺期间南京柏森未实现上述净利润, 陆宁应将实际业绩同目标业绩之间的差值向本公司进行补偿, 具体补偿方式分为股权补偿和现金补偿, 届时由本公司选择。2017年度, 南京柏森业绩承诺期届满, 根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 业绩承诺期内, 南京柏森实现净利润合计5480.51万元, 实现收现比80.03%, 未达到业绩承诺指标。详细请参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收购南京柏森实业有限责任公司60%股权的公告》（公告号: 2014-029）。

公司于2017年12月13日与南京柏森及其自然人股东陆宁、胡宝戟、杨堂富签署了《股权转让补充协议》, 约定陆宁向南京柏森支付业绩补偿款4500万元, 同时将其持有的南京柏森的10%股权以1元的价格转让给公司。截止目前, 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已办理完毕过户手续; 另因陆宁持有的“广田集团”股票部分解除限售后被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默认登记为“特定股份”而受到流通限制, 以致该部分股份未按照预先安排进行减持, 因此截止目前尚未向南京柏森支付业绩补偿款。公司将密切关注陆宁支付业绩补偿款的情况, 根据其完成情况对其剩余的尚未解除限售的5,216,937股股份解除限售。

2、公司于2016年1月通过增资和受让股权的方式取得上海荣欣装潢设计有限公司（简称“上海荣欣”）44%股权, 上海荣欣装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老荣欣）、陈国宏双方承诺上海荣欣在业绩承诺期间（三年）经审计后的净利润合计不低于9,723

万元。如上述业绩承诺期间上海荣欣未实现上述净利润，老荣欣、陈国宏应将实际业绩同目标业绩之间的差值向广田集团进行补偿，具体补偿方式分为股权补偿和现金补偿，届时由本公司选择。本报告期仍属业绩承诺期内。详细请参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关于增资入股上海荣欣装潢设计有限公司并受让部分股权的公告》（公告号：2016-008）。

3、公司曾于2016年11月通过受让股权的方式取得深圳市泰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简称“深圳泰达”）60%股权。深圳泰达确定业绩承诺期为从深圳泰达股权转让的股权交割日所在的当季度第1个自然日开始的36个月，每个年度作为单个考核期，萍乡泰达恒信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许坤泉、苏云鹏三方承诺深圳泰达第一个考核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不低于10亿元（含本数），净利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与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孰低原值确定，下同）不低于3000万元（含本数），净利润率不低于3%，经营活动净现金流不得为负数，收现比不低于70%；承诺深圳泰达第二个考核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不低于15亿元（含本数），净利润不低于4500万元（含本数），净利润率不低于3%，经营活动净现金流不得为负数，收现比不低于70%；承诺深圳泰达第三个考核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不低于22.5亿元（含本数），净利润不低于6750万元（含本数），净利润率不低于3%，经营活动净现金流不得为负数，收现比不低于70%。如上述业绩承诺期深圳泰达未实现上述业绩指标，萍乡泰达恒信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许坤泉、苏云鹏应将实际业绩同目标业绩之间的差值向本公司进行补偿，具体补偿方式分为股权补偿和现金补偿，届时由本公司选择。本报告期仍属业绩承诺期内。详细请参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关于拟受让深圳市泰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60%股权的公告》（公告号：2016-097）。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会计政策变更

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3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2017年5月28日起实施。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5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自2017年6月12日起实施。本公司按照财政部的要求时间开始执行前述会计准则。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之前，本公司将取得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之后，对2017年1月1日之后发生的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处置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万元）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元）
深圳广田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	108,411.25	68.00%	第三方增资导致股权稀释	2017-12-28	控制权移交	
深圳市广田软装艺术有限公司	1,513.00	80.00%	出售	2017-6-2	控制权移交	935,136.42

(续)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元）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元）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元）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深圳广田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	32.00%	350,881,437.66	510,170,588.24	159,289,150.58	资产基础法下股权评估	
深圳市广田软装艺术有限公司	20.00%	3,548,715.89	3,782,500.00	233,784.11	股权处置价款	

2、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1) 2017年3月20日，本公司投资设立深圳市广融小额贷款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30,000万元人民币，本公司持股100%，自设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2) 2017年6月17日，根据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通过，参与设立深圳市明弘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实际认缴基金份额3,000万份，占比90.09%，自认缴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3) 2017年4月21日，注销本公司之子公司长春广田装饰有限公司，自工商注销完成日起不再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4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田景亮、匡傲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田景亮服务的连续年限5年，匡傲服务的连续年限1年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 是 √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因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聘请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保荐机构，期间共支付报酬 106 万元。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4 年 4 月 15 日，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原告）与中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被告一）签订了《综合授信额度合同》，约定原告向被告一提供人民币三亿元的综合授信。同日，科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被告二）、四川科创制药集团有限公司（被告三）、四川省中药厂有限责任公司（被告四）、成都市泰福建材有限公司（被告五）、何俊明（被告六）、张燕（被告七）、何质恒（被告八）、张敏（被告九）、卢军（被告十）分别与原告签订了《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约定为被告一的上述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被告十一）与原告签订了《保证担保合同》，约定公司为被告一本金人民币 1.2 亿元以及利息等提供一般保证责任担保。合同签订当日，被告一与原告签订了《贷款合同》，原告向被告一提供了贷款 12000 万元，借款期限一年。上述贷款于 2015 年 4 月 15 日到期后，被告一未偿还贷款，尚欠付原告贷款本金人民币 119,999,778.74 元以及相应利息、罚息、复利。	15,282.04	是	截止目前，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尚未开庭审理。	2017 年 9 月 30 日，平安银行成都分行向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请冻结公司 5,200 万元银行存款。考虑被担保方偿债能力及担保责任实际承担划分，结合法院冻结资金，本期针对一般责任担保义务确认预计负债 5,200 万元。	不适用	2017 年 06 月 17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7-042）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决策程序和批准情况

2014年10月0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审议〈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以及相关议案。

2014年11月07日，上述草案在获得中国证监会备案无异议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审议〈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2014年11月25日，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简称“《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相关议案。

2、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调整情况

由于部分原激励对象自愿放弃认购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公司董事会对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数量进行调整。2014年11月2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调整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将激励对象由61人调整为59人，授予数量由1,500万股调整为1,484万股。

2016年04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未达到第二期解锁条件及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对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原激励对象朱旭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70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2016年6月2日，公司完成了对朱旭持有的70万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由59人调整为58人，授予数量由1,484万股调整为1,414万股。

3、限制性股票授予情况

2014年11月2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决定以2014年11月25日为授予日，向59名激励对象授予1484万股限制性股票。

4、限制性股票上市情况

公司已完成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为2015年6月3日。

5、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解锁情况

2016年06月06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董事会认为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已成就，同意公司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办理相关解锁事项。第一个解锁期，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共58名，可申请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4,242,000股。

2016年06月12日，公司对57名激励对象共持有的限制性股票4,182,000股（其中陈深先生持有的应予以解锁的60,000股限制性股票因冻结原因本次未办理解锁手续）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解锁手续，此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日为2016年6月15日。

2016年07月05日，公司对陈深先生持有的应予以解锁的限制性股票150,000股（按2015年度权益分派后计算）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解锁手续，此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日为2016年7月8日。本次解锁后，公司激

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期符合申请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已全部解锁完毕。

6、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期回购注销情况

2016年04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未达到第二期解锁条件及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对59名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共4,942,000股办理回购注销手续。

2016年06月02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了4,931,200股（其中激励对象陈深先生持有的应被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10,800股因冻结原因本次未予以办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

2016年07月13日，公司对陈深先生持有的应予以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27,000股（按2015年度权益分配后计算）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回购注销手续。至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回购注销未达到第二期解锁条件及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事宜已全部完成。

7、回购注销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情况

2016年8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情况的议案》，同意对激励对象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原激励对象曾嵘、范志谋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850,00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2016年11月07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了850,000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

8、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期回购注销情况

2017年4月1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未达到第三期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对未达到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第三期解锁条件共计1329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2.912元/股。

公司于2017年06月09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了13,090,000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激励对象陈深先生持有的应被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200,000股因冻结事宜尚未办理回购注销手续。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深圳市广田环保涂料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材料采购	市场价格	-	3,027.57	-	5,000	否	货币结算	-	2017年04月08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2017-015）
深圳广田物业服务	同一实际控制人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物业服务	市场价格	-	917.97	-	1,000	否	货币结算	-	2017年04	详见巨潮资讯网上

有限公司	人	受劳务											月 08 日	的《关于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2017-015）
合计			--	--	3,945.54	--	6,000	--	--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不适用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共同投资方	关联关系	被投资企业的名称	被投资企业的主营业务	被投资企业的注册资本	被投资企业的总资产（万元）	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万元）	被投资企业的净利润（万元）
深圳万鼎富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与深圳万鼎富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均为广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明弘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权投资	1.11 亿元	3,303.73	3,300.47	0
被投资企业的重大在建项目的进展情况（如有）		截止目前，公司实际出资额为 3,000 万元。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2017年08月02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和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孙公司福建省双阳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签署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孙公司福建省双阳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双阳”）与深圳深九国际物流有限公司签署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合同总金额917,008,459.24元。

2、经公司于2017年10月16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装修工程施工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与深圳朗泓房地产有限公司签署《龙园大观花园一期1栋、幼儿园E座保障房及塔楼F座、G座标准层、大堂、地下室装修工程施工合同》，涉及合同金额人民币49,433,476.82元（含税）。

3、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拟对全资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同意广田控股或其指定企业对广田高科进行增资。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广田高科股权由100%减少至32%，广田高科将不再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控股孙公司福建省双阳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签署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17年08月03日	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告号: 2017-052)
《关于签署装修工程施工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17年10月17日	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告号: 2017-070)
《关于控股股东拟对全资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17年10月20日	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告号: 2017-076)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 适用 □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 型	担保期	是否 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中金建设集团有限公 司	2014 年 04 月 02 日	12,000	2014 年 04 月 15 日	12,000	一般保 证	自担保合同生效之 日起至综合授信额 度项下各具体授信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 之日后两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 计（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 际发生额合计（A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 合计（A3）			12,00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 保余额合计（A4）				12,00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深圳市广田方特幕墙 科技有限公司	2015 年 10 月 30 日	2,550	2015 年 11 月 06 日	2,550	连带责任保 证	保期限为授 信额度使用 期限届满之 日起两年	是	否
深圳广田高科新材料 有限公司	2016 年 01 月 15 日	2,800	2016 年 01 月 19 日	2,800	连带责任保 证	自授信额度 合同生效之 日起至主合 同项下各具 体授信的债 务履行期限 届满之日后 一年。	是	否
南京广田柏森实业有 限责任公司	2015 年 05 月 13 日	15,000	2016 年 03 月 08 日	2,000	连带责任保 证	担保期限为 授信额度使 用期限届满 之日起两年	是	否
深圳市广田方特幕墙	2015 年 08	5,100	2016 年 03 月 11	3,825	连带责任保	担保期限为	是	否

科技有限公司	月 26 日		日		证	授信额度使用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南京广田柏森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2015 年 05 月 13 日	15,000	2016 年 05 月 20 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期限为授信额度使用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是	否
南京广田柏森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2015 年 05 月 13 日	15,000	2016 年 07 月 01 日	7,000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期限为授信额度使用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否
深圳市广田方特幕墙科技有限公司	2016 年 01 月 05 日	5,100	2016 年 08 月 02 日	3,825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期限为授信额度使用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是	否
南京广田柏森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2015 年 05 月 13 日	15,000	2016 年 09 月 28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期限为授信额度使用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是	否
深圳广田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6 年 09 月 28 日	2,600	2016 年 11 月 9 日	2,600	连带责任保证	自授信额度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各具体授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	是	否
深圳市广田方特幕墙科技有限公司	2016 年 09 月 28 日	4,080	2017 年 01 月 09 日	3,672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期限为主合同项下各具体授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	否	否
南京广田柏森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2017 年 05 月 10 日	12,000	2017 年 11 月 17 日	3,500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期限为主合同项下各具体授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	否	否
深圳市广田方特幕墙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 05 月 10 日	30,000	2017 年 05 月 11 日	8,000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期限为主合同项下各具体授信	否	否

							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		
深圳市广田方特幕墙科技有限公司	2017年05月10日	30,000	2017年09月12日	7,500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期限为主合同项下各具体授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	否	否
深圳市广田方特幕墙科技有限公司	2017年05月10日	30,000	2017年11月15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期限为主合同项下各具体授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	否	否
深圳广田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2017年05月10日	15,000	2017年12月27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期限为主合同项下各具体授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197,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37,67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261,3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44,672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197,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37,67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273,3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56,672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8.49%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44,672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0					

对未到期担保，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2）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60,000	0	0
合计		60,000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单位：万元

受托机构名称（或受托人姓名）	受托机构（或受托人）类型	产品类型	金额	资金来源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报告期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还有委托理财计划	事项概述及相关查询索引（如有）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	保本收益浮动型	25,000	自有资金	2017年06月27日	2017年08月28日	低风险理财产品	到期收回本息	4.00%	-	169.86	已收回本金和利息		是	否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	保本收益浮动型	5,000	自有资金	2017年06月27日	2017年08月28日	低风险理财产品	到期收回本息	4.00%	-	33.97	已收回本金和利息		是	否	
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	保本收益浮动型	5,000	自有资金	2017年06月27日	2017年09月29日	低风险理财产品	到期收回本息	4.00%	-	51.51	已收回本金和利息		是	否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	保本收益浮动型	2,000	自有资金	2017年07月03日	2017年08月03日	低风险理财产品	到期收回本息	4.60%	-	7.47	已收回本金和利息	是	否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	保本收益浮动型	5,000	自有资金	2017年07月04日	2017年08月07日	低风险理财产品	到期收回本息	4.40%	-	19.89	已收回本金和利息	是	否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	保本收益浮动型	5,000	自有资金	2017年06月29日	2017年08月01日	低风险理财产品	到期收回本息	4.10%	-	18.53	已收回本金和利息	是	否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	保本收益浮动型	13,000	自有资金	2017年07月03日	2017年07月28日	低风险理财产品	到期收回本息	3.20%	-	27.85	已收回本金和利息	是	否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	保本收益浮动型	2,500	自有资金	2017年08月07日	2017年09月07日	低风险理财产品	到期收回本息	3.90%	-	7.86	已收回本金和利息	是	否	
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	保本收益浮动型	5,000	自有资金	2017年08月07日	2017年09月07日	低风险理财产品	到期收回本息	3.70%	-	15.71	已收回本金和利息	是	否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	保本收益浮动型	3,000	自有资金	2017年08月09日	2017年09月18日	低风险理财产品	到期收回本息	2.60%	-	8.55	已收回本金和利息	是	否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	保本收益浮动型	10,000	自有资金	2017年08月10日	2017年09月18日	低风险理财产品	到期收回本息	4.20%	-	44.88	已收回本金和利息	是	否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	保本收益浮动型	4,500	自有资金	2017年08月11日	2017年09月13日	低风险理财产品	到期收回本息	3.65%	-	14.85	已收回本金和利息	是	否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	保本收益浮动型	3,000	自有资金	2017年10月18日	2017年11月28日	低风险理财产品	到期收回本息	2.60%	-	8.55	已收回本金和利息	是	否	
中国银	银行	保本收	5,000	自有	2017	2017	低风	到期	3.75%	-	19.52	已收回	是	否	

行股份 有限公司		益浮动 型		资金	年 10 月 20 日	年 11 月 27 日	险理 财产 产品	收回 本息				本金和 利息				
兴业银 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	保本收 益浮动 型	5,000	自有 资金	2017 年 10 月 23 日	2017 年 11 月 23 日	低风 险理 财产 产品	到期 收回 本息	3.90%	-	16.56	已收回 本金和 利息		是	否	
广州银 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	保本收 益浮动 型	5,000	自有 资金	2017 年 10 月 23 日	2017 年 11 月 23 日	低风 险理 财产 产品	到期 收回 本息	3.70%	-	15.71	已收回 本金和 利息		是	否	
兴业银 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	保本收 益浮动 型	1,000	自有 资金	2017 年 10 月 25 日	2017 年 11 月 25 日	低风 险理 财产 产品	到期 收回 本息	3.90%	-	3.42	已收回 本金和 利息		是	否	
中信银 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	保本收 益浮动 型	5,000	自有 资金	2017 年 10 月 27 日	2017 年 11 月 29 日	低风 险理 财产 产品	到期 收回 本息	3.80%	-	17.18	已收回 本金和 利息		是	否	
兴业银 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	保本收 益浮动 型	2,500	自有 资金	2017 年 11 月 13 日	2017 年 12 月 13 日	低风 险理 财产 产品	到期 收回 本息	3.90%	-	8.01	已收回 本金和 利息		是	否	
兴业银 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	保本收 益浮动 型	800	自有 资金	2017 年 11 月 15 日	2017 年 12 月 15 日	低风 险理 财产 产品	到期 收回 本息	3.90%	-	2.74	已收回 本金和 利息		是	否	
兴业银 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	保本收 益浮动 型	1,000	自有 资金	2017 年 11 月 29 日	2017 年 12 月 29 日	低风 险理 财产 产品	到期 收回 本息	3.90%	-	3.21	已收回 本金和 利息		是	否	
兴业银 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	保本收 益浮动 型	2,000	自有 资金	2017 年 11 月 29 日	2017 年 12 月 29 日	低风 险理 财产 产品	到期 收回 本息	3.90%	-	6.41	已收回 本金和 利息		是	否	
合计			115,300	--	--	--	--	--	--	-	522.24	--		--	--	--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贷款概况

单位：万元

委托贷款发生总额	委托贷款的资金来源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88,176.41	自有资金	17,300	12,376.41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贷款具体情况

单位：万元

贷款对象	贷款对象类型	贷款利率	贷款金额	资金来源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预期收益 (如有)	报告期 实际损益 金额	报告期 损益实 际收回 情况	计提减 值准备 金额 (如有)	是否经 过法定 程序	未来是 否还有 委托贷 款计划	事项概 述及相 关查询 索引 (如有)
青岛磐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企业	20.00%	5,000	自有资金	2014年01月01日	2014年07月01日			0		是	否	
长兴久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企业	18.10%	6,300	自有资金	2015年02月11日	2018年07月18日	4,261.05	1,085.23	317.59		是	否	
长兴久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企业	18.10%	6,000	自有资金	2015年06月19日	2018年07月18日	3,767.11	1,033.55	302.47		是	否	
成都新成国际经济发展有限公司(二期)	房地产开发企业	16.50%	9,500	自有资金	2015年11月18日	2017年09月27日	1,785.21	1,994.65	726.67		是	否	
成都新成国际经济发展有限公司(二期)	房地产开发企业	16.50%	9,000	自有资金	2015年12月08日	2017年09月27日	1,600.5	1,889.67	688.42		是	否	
成都天	房地	14.23%	7,376.41	自有资	2016年	2016	621.35	53.84	59.34		是	否	

湖投资有限公司	产开发企业			金	06月02日	年12月30日							
成都中逸实业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企业	12.00%	9,500	自有资金	2016年07月07日	2017年07月13日	1,749.74	579.56	612.42		是	否	
成都中逸实业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企业	12.00%	15,500	自有资金	2016年07月28日	2017年07月13日	1,072.42	945.59	999.21		是	否	
四川川商置业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企业	12.00%	5,000	自有资金	2016年12月16日	2018年06月15日	911.67	573.89	573.89		是	否	
成都晨川实业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企业	14.80%	9,000	自有资金	2016年09月23日	2017年03月22日	632.18	321.52	283.12		是	否	
成都晨川实业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企业	14.80%	6,000	自有资金	2016年10月13日	2017年03月22日	374.91	214.35	188.75		是	否	
合计			88,176.41	--	--	--	16,776.14	8,691.85	--		--	--	--

委托贷款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1) 2014年1月21日, 广融基金与中信银行深圳分行签订《委托贷款委托合同》, 约定广融基金委托中信银行深圳分行向青岛磐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磐龙”)贷款人民币5,000万元。同日, 中信银行深圳分行与青岛磐龙签署《人民币委托贷款借款合同》, 约定中信银行深圳分行向青岛磐龙发放贷款人民币5,000万元, 贷款期限为六个月。为确保青岛磐龙偿还贷款, 中信银行深圳分行与青岛磐龙签订了《抵押合同》, 并于2014年1月22日就青岛磐龙名下位于青岛平度市青岛路96号的土地办理了抵押登记。上述贷款于2014年7月21日到期, 青岛磐龙未按约定偿还该笔贷款。

2014年11月18日, 中信银行向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要求青岛磐龙偿还本金以及利息、罚息、复利; 请求对本次贷款抵押物享有抵押权、处置权; 同时由青岛磐龙承担相应的诉讼费、财产保全费。公司作为第三人参与了本案。2014年12月1日, 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出具(2014)深福法民二初字第8333号《民事裁定书》, 裁定查封、扣押或冻结青岛磐龙名下财产, 并于2014年12月15日查封了青岛磐龙名下土地及银行账户。2015年5月19日, 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出具(2014)深福法民二初字第8333号《民事判决书》, 判决青岛磐龙向中信银行偿还本金人民币5,000万元以及利息、罚息、复利等, 同时中信银行有权对青岛磐龙名下已办理抵押登记的土地使用权以折价、拍卖、变卖该财产的价款优先受偿。2015年8月3日, 福田法院受理出具(2015)深福法字第08576号受理通知书, 该案件正式进行执行程序。2017年5月14日, 福田区法院发布拟拍卖涉案抵押土地评估结果的公告。2017年11月, 山东平度市人民法院根据青岛磐龙的申请, 作出(2017)鲁0283破5-1号民事裁定书, 裁定青岛磐龙重整。2017年12月, 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出具(2015)深福法执字第8576号之一《执行裁定书》, 裁定终结对青岛磐龙的本次执行程序。截止目前, 本案执行程序已终结, 已进入破产重整阶段, 破产重整尚未结束。

2) 2016年4月8日, 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广融工程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融基金”)与成都天湖投资有

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天湖”）、成都诚兴实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成都诚兴”）以及陈开湖签订《合作协议》，约定由成都天湖向广融基金借款1.5亿元（其中第一期借款7,380万元），用于成都天湖的项目工程施工。2016年6月2日，广融基金委托广融担保通过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河支行（以下简称“成都银行”）向成都天湖提供借款7,380万元。2016年11月8日，因成都天湖未按约定进行抵押登记且借款到期后不按期还本付息，广融基金向华南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要求成都天湖偿还前述借款本金、利息及违约金，并要求成都诚兴、陈开湖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同时，广融基金申请对成都天湖投资有限公司以及担保人成都诚兴实业有限责任公司进行财产保全。

2016年12月1日，华南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将财产保全申请转递给四川省成都市金牛区人民法院与四川省成都市新都区人民法院，该两家法院于2016年12月2日分别做出民事裁定，查封成都天湖新都国用（2013）第80号、第81号、第82号土地使用权，成都西部（医药）贸易中心项目B地块第二号楼B区预售房的未售房屋，成都西部（医药）贸易中心项目C区、D区在建项目，以及担保人成都诚兴实业有限责任公司价值2,200.00万元的财产。2017年7月19日，华南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出具《裁决书》，裁决成都天湖投资有限公司偿付借款、利息、罚息以及本次诉讼导致的费用，成都诚兴、陈开湖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该裁决为终局裁决。2017年8月9日，公司向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2017年8月16日，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受理通知书》，决定立案执行本案。之后，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将执行案件移送至成都市新都区人民法院执行，成都市新都区人民法院于2017年9月18日作出受理执行案件通知书。截止目前，本案尚处于强制执行阶段。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报告年度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2、履行其他社会责任的情况

公司作为建筑装饰行业的上市公司，在追求企业最佳经济效益同时，也积极承担社会责任。公司始终秉承“绿色、低碳、文化、科技”的发展理念，始终将“致力于人居环境的改善”作为企业使命，注重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的和谐统一，积极履行社会责任。

（1）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

①积极发展为股东创造价值

自2010年上市以来，公司始终秉持稳健的经营发展策略，保持着持续稳定的增长。2017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25.35亿元，同比增长23.9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47亿元，同比增长60.58%；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0.51亿元，同比增长389.19%。

②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充分保障股东权益

自上市以来，始终把规范运作作为企业发展的基础与根本，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以《公司章程》为总则，以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和内部控制制度等为主要架构的规章体系，形成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为主体结构的各司其职、各尽其责、相互协调、相互制衡、行之有效的决策与经营管理体系。严格执行证监会、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建立健全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持

续自觉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不进行选择性信息披露，公平对待所有股东和投资者。并一贯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本着“实现效益最大化，为股东创造价值”的核心理念，力争给广大投资者带来更好的价值回报。

③制定持续稳定的股利分配政策，积极回馈股东信任

在业绩稳步增长的同时，公司重视对股东提供持续、合理的回报。公司坚持稳定的分红政策并将其在《公司章程》中予以明确。

在保证日常经营活动所需的基础上，综合考虑业务发展规划对投资性现金的需要，合理制定股利分配政策，安排筹资计划。

公司上市以来权益分派情况如下表所示：

年度	现金分红（含税/万元）	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万元）	送红股股本（万元）
2017	7,686.40	-	-
2016	7,686.40	-	-
2015	6,204.99	93,074.80	-
2014	8,074.41	-	-
2013	7,757.66	-	-
2012	5,160.19	-	-
2011	3,200.00	19,200.00	-
2010	3,200.00	-	16,000.00
总计	49,035.50	112,274.80	16,000.00

上市以来，公司累计现金分红金额达到4.90亿，累计送红股1.6亿，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11.23亿，共计回报股东17.73亿元。

④债权人权益保护

公司一直坚持稳健、诚信的经营原则，通过保持良好获利能力、资金周转能力和降低经营风险等措施提高公司偿债能力。2017年公司获评“广东省连续二十一年守合同重信用企业”。公司分别于2013年、2015年发行了“13广田01”、“15广田债”两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11.9亿元。公司每年聘请信用评级机构对公司及公司债券进行跟踪评级，2017年经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评定：本公司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级，评级展望为稳定；“13广田01”、“15广田债”的信用等级为AA级，表示发行人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大，违约风险很低。在债券有效期内，公司每年如期支付了“13广田01”、“15广田债”债券利息。公司于2017年5月31日召开了2017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公司债券发行人代表及债券受托管理人、见证律师均出席了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合理地保障了债券持有人的利益。

公司已按照现代企业制度要求建立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并建立了稳健自律的财务政策与良好的风险控制机制；公司的信誉良好，融资渠道畅通；公司将严格按照与债权人签订的合同履行债务与还债义务，并积极与债权人沟通，及时通报与其权益相关的重大信息，与各债权人之间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未来随着公司业务发展，盈利水平有望进一步提高，债权人的利益将会得到更有力的保障。

（2）员工权益保护方面

公司通过与各大大专院校、行业协会合作成立实验基地、培训基地，邀请企业咨询管理机构来公司定向培训等方式，搭建学习平台、发展平台，做好对专业技术人才和复合型管理人才的培养，并从人才战略的高度出发，采用“走出去，请进来”的方式，广纳社会有识之士、有志之士，加强人力资源管理，优化人力资源配置，为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提供人力资源储备。关注员工的需求，提供有竞争力的薪酬福利待遇；通过 ISO14001 和 OHSAS18001 环境与职业健康安全体系的完善和高效运行，来改善生产环境、降低劳动强度，健全和完善劳动安全保护措施，为广大员工创造良好的生产、生活环境。

(3) 环境保护方面

①通过环境管理体系认证，注重环境保护

公司高度重视环境保护问题，通过了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并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废水、废渣和噪声进行严格控制。本公司从事的建筑装饰施工业务，项目施工过程中对环境的影响，主要体现在部分建筑装饰材料的挥发性气体，“三废”排放量总体较小，公司制定了较为完善的措施，重点在工程设计、材料采购、现场施工等环节加以控制，尽可能减少对环境的影响；项目完工后，项目组会对现场进行清理，废弃材料、生活垃圾等废品由本公司自行处理或环卫部门处理。

报告期内，公司无环境污染事故及环境违法事件等环境问题，无环境投诉、信访案件。

②加大科技创新力度，革新传统工艺

“节能、环保、绿色”装修是装饰行业未来发展的方向，公司从可持续发展的战略高度出发，在有效推进工业化进程的同时，牢牢抓住绿色环保这一战略主题，将绿色环保装饰材料的研发与建筑装饰产业化进程紧密结合起来，技术研发能力处于行业领先水平。

公司设立了以节能环保装饰技术为突破方向的技术研发中心，2008 年被深圳市政府部门认定为深圳市市级研究开发中心。2017 年公司进行组织架构调整，组建成立了科技中心，将科技研发与创新提升到新的战略高度。目前公司已参与 68 项国家标准、54 项行业标准及 24 项协会标准的编制。公司“一种废纤维轻质再生混凝土”、“一种以工业废渣和沙漠砂为原料的蒸压粉煤灰砖”、“一种低活性粉煤灰再生腻子”、《轻质节能干粉砂浆与机械化施工的应用和推广》等 195 项研究成果获“全国建筑装饰行业科技创新成果奖”，145 项研究成果获国家专利。

(4) 社会与公益事业方面

公司成立至今，始终坚持诚信经营，依法纳税。在为地方经济发展做出积极贡献的同时，公司通过上项目、扩规模，创造了大量的就业机会，大大缓解了当地政府的就业压力，提高了当地人民的生活水平。公司积极参与各项爱心捐助、慈善捐款活动，扶贫济困，帮扶贫困村及弱势群体，每年还为当地的学校、敬老院捐款捐物，以实际行动造福地方、回报社会。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否

不适用。

十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6 号--上市公司从事装修装饰业务》的披露要求

(一) 公司行业资质情况说明

1、报告期内取得的行业资质类型及有效期

序号	公司名称	资质名称	资质等级	发证机关	证书编号	证书注明的有效期限	取得类型
1	广田集团	展览工程企业资质	壹级	中国展览馆协会	Q20171763	2017 年 11 月 27 日至 2020 年 11 月 27 日	新增
2	广田集团	展览陈列工程设计与施工一体化资质	壹级	中国展览馆协会	C20171420	2017 年 11 月 27 日至 2020 年 11 月 27 日	新增
3	广田	博物馆陈列展览施工	壹级	中国博物馆协	A2016002	2017 年 3 月 21 日至	新增

	柏森	单位资质		会		2019年3月20日	
4	方特幕墙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	贰级	深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D344031875	2017年8月3日至2021年2月4日	资质升级
5	方特幕墙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	壹级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D244023886	2017年6月30日至2021年1月19日	资质升级
6	广田集团	广东省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资格证	壹级	广东省公安厅安全技术防范管理办公室	粤GB237号	2017年2月23日至2019年2月23日	续期
7	广田智能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	贰级	深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D344135294	2017年1月16日至2020年1月16日	续期

2、报告期内相关资质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公司是建筑装饰企业中高等级资质最完备的企业之一，拥有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等十余项壹级、甲级资质，具备承接各类建筑装饰工程的资格和能力。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展览陈列工程企业资质、展览陈列工程设计与施工一体化资质等两个壹级资质，广田柏森新增博物馆陈列展览施工单位一级资质，方特幕墙的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资质由贰级升为壹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资质由叁级升为贰级，成功将业务范围拓展到了建筑展览陈列工程施工、设计领域和博物馆陈列展览施工领域，丰富了公司建筑装饰装修施工与设计的业务平台内容，有助于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促进企业规模化发展。

2017年4月13日，住建部发布建办城[2017]27号《关于做好取消城市园林绿化企业资质核准行政许可事项相关工作的通知》，正式取消城市园林绿化资质。广田集团持有的城市园林绿化企业贰级资质和广田生态持有的城市园林绿化壹级资质因此取消。

3、下一报告期内相关资质有效期届满续期情况说明

序号	公司名称	资质名称	资质等级	发证机关	证书编号	证书注明的有效期限
1	广田柏森	展览陈列工程设计与施工一体化资质	一级	中国展览馆协会	C20151146	2015年5月28日至2018年5月28日
2	广田生态	造林工程施工资质	乙级	广东省林学会营造林专业委员会	粤林营施资证字07078号	2016年9月8日至2018年8月31日

下一报告期内，广田柏森的展览陈列工程设计与施工一体化一级资质将于2018年5月28日到期，广田生态的造林工程施工乙级资质将于2018年8月31日，目前而言，公司人员、业绩、设备等各方面均符合相关资质续期的要求。

（二）安全生产情况

公司取得了由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核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严格遵守《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管理规定》、《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的相关规定，保证工程项目的安全生产，并按照责任归属原则依法承担安全生产责任。

公司高度重视安全施工管理工作，制订了《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施工作业标准》以及《质量安全实施检查细则》等安全管理制度，牢固树立“安全第一、责任重于泰山”的安全生产意识，认真执行国家及地方有关安全施工、文明生产的规范、标准。

公司严格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制，将安全施工管理情况与责任人的业绩考核挂钩；注重施工现场管理，不断提升项目部、专职安全员施工过程中的安全管理能力，防止安全隐患和野蛮施工行为造成安全管理漏洞；各分公司、项目部，定期开展施工安全生产检查，对施工隐患进行排查；充足配备安全防护用品，及时更新安全施工装备；加强施工人员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增强施工人员自我安全防护意识，教育培训覆盖面必须达到100%；对临边施工人员、特殊工种，进行专门培训，持证上岗；针对农民工流动性大的特点，加倍重视对其安全教育培训工作，使施工人员能够按照操作规范进行施工作业。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未有重大安全事故发生。

二十、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孙公司申请开立银行保函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申请开立以广田集团(俄罗斯)有限责任公司为被担保人的境外保函（包括投标保函、预付款保函、履约保函、保修期保函等），金额不超过卢布28亿元（约合人民币3.16亿元）。截止目前，公司已出具履约保函约合人民币5,314.91万元，出具预付款保函约合人民币16,175.57万元，合计21,490.48万元。详见公司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为控股孙公司申请开立银行保函的公告》（2018-003）。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40,394,590	15.51%				-13,113,438	-13,113,438	227,281,152	14.78%
3、其他内资持股	240,394,590	15.51%				-13,113,438	-13,113,438	227,281,152	14.78%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216,294,157	13.95%						216,294,157	14.07%
境内自然人持股	24,100,433	1.56%				-13,113,438	-13,113,438	10,986,995	0.71%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309,975,067	84.49%				23,438	23,438	1,309,998,505	85.22%
1、人民币普通股	1,309,975,067	84.49%				23,438	23,438	1,309,998,505	85.22%
三、股份总数	1,550,369,657	100.00%				-13,090,000	-13,090,000	1,537,279,657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公司回购注销了部分激励对象获授的因未达到第三期解锁条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3,090,000股。

2、报告期内，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对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所持的股份按高管股份锁定比例规定进行了相应的锁定和解除锁定处理，高管锁定股份共减少23,438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于2017年4月17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未达到第三期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对激励对象获授的未达到第三期解锁条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3,290,000股进行回购注销，共涉及股权激励对象56人。此外，激励对象陈深先生持有的应被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200,000股因司法冻结事宜尚未办理回购注销手续，待其限制性股票解除冻结后，公司将及时予以办理该部分股份的回购注销手续。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对未达到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第三期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13,090,000股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回购注销手续。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指标	2017年1-12月		2016年1-12月	
	按原股本计算	按新股本计算	按原股本计算	按新股本计算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2	0.42	0.26	0.2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2	0.42	0.26	0.26
指标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按原股本计算	按新股本计算	按原股本计算	按新股本计算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4.30	4.34	3.94	3.97

注：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导致公司总股本变为1,537,279,657股。上表中“按原股本计算”是指按照截止2016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550,369,657股计算，“按新股本计算”是指按公司最新总股本1,537,279,657股计算。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深圳前海复星瑞哲恒嘉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180,245,132	0	0	180,245,132	非公开发行股票锁三年	2018年10月29
西藏益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049,025	0	0	36,049,025	非公开发行股票锁三年	2018年10月29
范志全	366,250	0	0	366,250	高管锁定股	高管锁定股按照高管锁定规则予以解锁。
汪洋	125,000	0	0	125,000	高管锁定股	高管锁定股按照高管锁定规则予以解锁。
李卫社	100,000	0	0	100,000	高管锁定股	高管锁定股按照高管锁定规则予以解锁。
叶益元	0	0	225,000	225,000	高管锁定股	1、2017年6月9日完成40万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2、高管锁定股按照高管锁定规则予以解锁。
王宏坤	43,750	0	0	43,750	高管锁定股	1、2017年6月9日完成35万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2、高管锁定股按照高管锁定规则予以解锁。
叶远东	25,000	11,250	0	13,750	高管锁定股	1、2017年6月9日完成20万股限

						制性股票回购注销；2、高管锁定股按照高管锁定规则予以解锁。
陆宁	9,863,245	0	0	9,863,245	因公司收购南京柏森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60% 股权事宜中约定了业绩承诺，陆宁同意将其购买的本公司股票予以锁定。	1、2018 年 1 月，解除限售 4,646,308 股；2、其余 5,216,937 股尚待公司办理解除限售手续。
其他高管和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	13,577,188	13,327,188	0	25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高管锁定股	1、2017 年 6 月 9 日完成 1309 万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2、陈深先生持有的 20 万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待该部分股票解除冻结后予以办理解除限售手续。3、高管锁定股按照高管锁定规则予以解锁。
合计	240,394,590	13,338,438	225,000	227,281,152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2016年12月0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应收账款资产证券化的议案》，公司拟通过招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简称“招商资管”）设立“招商创融-广田集团应收账款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以下简称“专项计划”），发行资产支持证券进行融资。2017年5月11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向招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下发的《关于招商资管“招商创融-广田集团应收账款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的无异议函》（深证函[2017]205号）。2017年6月7日，公司完成专项计划发行，融资规模13.8亿元。

2、公司于2017年10月1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应收账款资产证券化的议案》，公司拟通过招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设立“招商创融-广田集团应收账款（第2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发行资产支持证券进行融资。2017年11月24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向招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下发的《关于招商资管“招商创融-广田集团应收账款（第2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的无异议函》，2017年12月22日，公司完成专项计划发行，融资规模9亿元。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回购注销了部分激励对象获授的因未达到第三期解锁条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3,090,000股，导致公司总股本减少至1,537,279,657股。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7,36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5,21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9.71%	610,395,398	18,477,588	0	610,395,398	质押	276,680,000	
叶远西	境外自然人	12.49%	192,000,000	0	0	192,000,000			
深圳前海复星瑞哲恒嘉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72%	180,245,132	0	180,245,132	0			
新疆广拓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2%	48,000,000	0	0	48,000,000	质押	38,820,000	
西藏益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4%	36,049,025	0	36,049,025	0	质押	33,880,0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07%	31,835,500	0	0	31,835,50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三组合	其他	1.82%	27,999,204	27999204	0	27,999,204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四组合	其他	1.08%	16,588,868	-4499932	0	16,588,868			
陈龙	境内自然人	1.07%	16,458,717	-160535	0	16,458,717			
乔海诚	境内自然人	0.92%	14,144,957	1173850	0	14,144,957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27 日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 216,294,157 股（按照 2015 年度权益分派后计算）上市，其中深圳前海复星瑞哲恒嘉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认购 180,245,132 股（按照 2015 年度权益分派后计算）；西藏益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购 36,049,025 股（按照 2015 年度权益分派后计算）。上述 2 名发行对象认购的股票限售期为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可上市流通时间为 2018 年 10 月 29 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广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由公司实际控制人叶远西控制；新疆广拓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叶远东为叶远西之兄。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广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10,395,398	人民币普通股	610,395,398
叶远西	19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2,000,000
新疆广拓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8,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8,000,0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1,835,500	人民币普通股	31,835,50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三组合	27,999,204	人民币普通股	27,999,204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四组合	16,588,868	人民币普通股	16,588,868
陈龙	16,458,717	人民币普通股	16,458,717
乔海诚	14,144,957	人民币普通股	14,144,957
袁瑜	13,870,244	人民币普通股	13,870,244
赖虹羽	10,776,488	人民币普通股	10,776,488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广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由公司实际控制人叶远西控制；新疆广拓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叶远东为叶远西之兄。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1)公司控股股东广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393,395,398 股，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17,00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610,395,398 股。(2)公司股东陈龙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6,458,717 股，实际合计持有 16,458,717 股。(3)公司股东乔海诚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4,144,957 股，实际合计持有 14,144,957 股。(4)公司股东袁瑜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2,000 股，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3,868,244 股，实际合计持有 13,870,244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外商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广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叶远西	1993 年 01 月 09 日	91440300279415894L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以上各项均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及规定需审批的项目）；从事担保业务；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和专卖商品）；在合法取得使用权的土地上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房地产经纪；房地产信息咨询；自有物业租赁。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	---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外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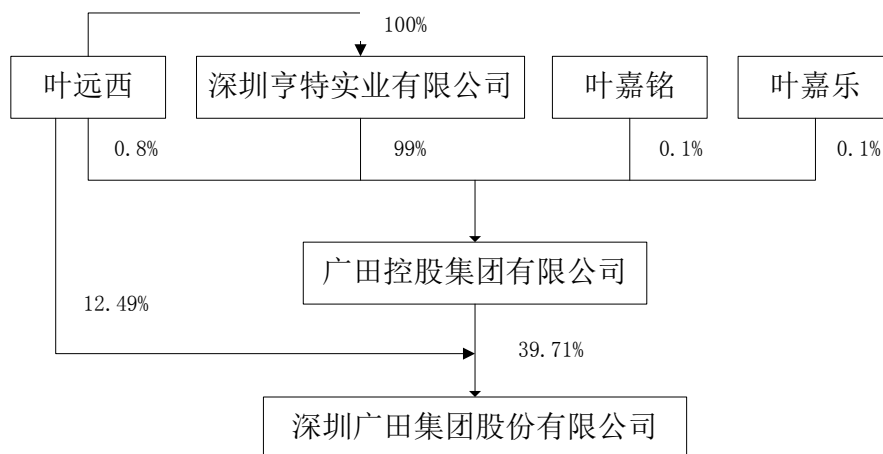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叶远西	中国香港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创始人，2008年8月至2014年8月任公司董事长。现任广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建筑装饰协会副会长。	
过去10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	-------------	------	------	-------------

深圳前海复星瑞哲恒嘉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杨伟强（委派代表）	2014 年 12 月 24 日	100,000 万元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受托资产管理（不得从事信托、金融资产管理、证券资产管理、保险资产管理等业务）；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企业管理咨询（不含限制项目）。
------------------------	-----------	------------------	------------	---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范志全	董事长	现任	男	52	2014年08月23日	2020年08月18日	4,177,500			2,330,000	1,847,500
晏绪飞	董事、总裁	现任	男	42	2016年02月01日	2020年08月18日					
李卫社	董事、执行总裁	现任	男	48	2014年08月16日	2020年08月18日	1,400,000			800,000	600,000
汪洋	董事、高级副总裁	现任	男	42	2014年08月16日	2020年08月18日	1,750,000		187,500	1,000,000	562,500
叶远东	董事、副总裁	现任	男	59	2014年08月16日	2020年08月18日	285,000		21,250	200,000	63,750
杨伟强	董事	现任	男	51	2016年05月16日	2020年08月18日					
高刚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5	2015年06月01日	2020年08月18日					
刘平春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3	2017年08月18日	2020年08月18日					
刘标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5	2017年08月18日	2020年08月18日					
王宏坤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48	2017年08月11日	2020年08月18日	393,750			350,000	43,750
周清	监事	现任	女	49	2014年08月16日	2020年08月18日					
罗岸丰	监事	现任	男	41	2014年08月16日	2020年08月18日					
张翔	财务总监	现任	男	34	2016年12月01日	2020年08月18日					
黄忠秋	副总裁	现任	男	55	2017年08月11日	2020年08月18日					
徐立	总工程师	现任	男	40	2017年08月18日	2020年08月18日					

胡明晖	副总裁	现任	男	38	2017年08月18日	2020年08月18日					
李莉	副总裁	现任	女	42	2017年08月18日	2020年08月18日					
叶益元	副总裁	现任	男	40	2017年08月18日	2020年08月18日	700,000			400,000	300,000
张志文	副总裁	现任	男	44	2018年01月03日	2020年08月18日					
曾亮	副总裁	现任	男	45	2018年01月03日	2020年08月18日					
赵国文	副总裁、 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33	2018年01月03日	2020年08月18日					
张麒	内控中心 负责人	现任	男	43	2016年01月14日	2020年08月18日					
张平	副总裁、董 事会秘书	离任	男	39	2016年03月04日	2018年01月03日					
黄乐明	副总裁	离任	男	65	2016年05月16日	2017年08月18日					
田延平	副总裁	离任	男	45	2016年12月01日	2017年08月02日	900,000		100,000	800,000	0
王红兵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57	2014年08月16日	2017年08月18日					
王全胜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50	2014年08月16日	2017年08月18日					
合计	--	--	--	--	--	--	9,606,250	0	308,750	5,880,000	3,417,50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范志全	董事长	任免	2017年08月18日	换届连任
晏绪飞	董事、总裁	任免	2017年08月18日	换届连任
李卫社	董事、执行总裁	任免	2017年08月18日	换届连任
汪洋	董事、高级副总裁	任免	2017年08月18日	换届连任
杨伟强	董事	任免	2017年08月18日	换届连任
叶远东	董事、副总裁	任免	2017年08月18日	换届连任
高刚	独立董事	任免	2017年08月18日	换届连任
刘平春	独立董事	任免	2017年08月18日	换届选举

刘标	独立董事	任免	2017年08月18日	换届选举
王宏坤	监事会主席	任免	2017年08月18日	换届选举
周清	监事	任免	2017年08月18日	换届连任
罗岸丰	监事	任免	2017年08月02日	职工代表大会选举
张翔	财务总监	任免	2017年08月18日	换届连任
胡明晖	副总裁	任免	2017年08月18日	换届选举
叶益元	副总裁	任免	2017年08月18日	换届选举
黄忠秋	副总裁	任免	2017年08月18日	换届选举
徐立	总工程师	任免	2017年08月18日	换届选举
李莉	副总裁	任免	2017年08月18日	换届选举
张麒	内控中心负责人	任免	2017年08月18日	换届连任
王宏坤	副总裁	解聘	2017年07月28日	工作变动
张平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任免	2017年08月18日	换届连任
田延平	副总裁	任期满离任	2017年08月02日	换届选举
黄乐平	监事会主席	任期满离任	2017年08月18日	换届选举
王红兵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7年08月18日	换届选举
王全胜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7年08月18日	换届选举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 董事会成员

范志全先生，中国国籍，1966年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英国皇家特许建造师协会（CIOB）会员。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中国建筑装饰行业综合科学研究院院长。历任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总经理等职。范志全先生曾获“深圳市先进生产者”、“全国建筑装饰行业优秀项目经理”、“广东省五一劳动奖章”、“深圳企业新纪录企业家特别贡献奖”、“中国建筑装饰三十年优秀企业家”、“深商风云人物”等荣誉。

晏绪飞先生，中国国籍，1976年生，硕士，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现任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裁，曾任职中国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晏绪飞先生曾荣获中建三局十大杰出青年荣誉称号、广东省优秀企业家称号、第二届全国优秀建造师、全国建筑行业青年优秀企业家称号、中建总公司劳动模范称号、鲁班奖工程项目经理、深圳百名行业领军人物、深圳市装饰行业创新型人才、深圳市罗湖区菁英人才等荣誉。

李卫社先生，中国国籍，1970年生，本科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北方工业大学客座教授，国家一级建造师，英国皇家特许建造师协会（CIOB）会员，中国建筑装饰行业协会专家，深圳市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深圳市施工工艺标准评审专家。现任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执行总裁。历任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等职。李卫社先生，曾荣获“全国杰出中青年室内建筑师”、“鲁班奖工程项目经理”、“创建鲁班奖工程先进个人”、“亚太区室内设计大赛优秀奖”、“全国建筑工程装饰奖”、“中国室内设计大赛优秀奖”、“全国建筑装饰行业科技示范工程科技创新奖”等荣誉。

汪洋先生，中国国籍，1976年生，清华大学EMBA，高级工程师，英国皇家特许建造师协会（CIOB）会员。现任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副总裁；历任深圳广田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秘书，深圳市广田置业有限公司市场部经理、总经理助理，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等职。

叶远东先生，中国国籍，1959年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国家一级建造师，英国皇家特许建造师协会（CIOB）

会员。现任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历任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经理、采购部经理、工程部经理、长沙分公司总经理等职。叶远东先生曾获“深圳市优秀项目经理”、“全国诚信建设先进人物”、“全国建筑装饰优秀项目经理”等荣誉。

杨伟强先生，中国国籍，1967年生，北大光华管理学院EMBA、长江商学院 EMBA。现任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1995年至2007年间就职于TCL集团，历任TCL销售公司副总经理、TCL电脑公司总经理、TCL集团高级副总裁及执行董事等职。2008年至2013年间担任硅谷天堂资产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执行总裁、董事总经理职务。现任深圳前海复星瑞哲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高刚先生，中国国籍，1963年生，硕士，首都师范大学客座教授、硕士生导师。现任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历任中建一局五公司技术负责人、项目经理、常务副总经理兼总经济师，中建一局（集团）有限公司西南区域担任总经理，深圳海外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党委书记等职，现任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市亚泰国际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装饰行业协会会长。

刘平春先生，中国国籍，1955年生，大学本科，高级政工师。现任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深圳华侨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裁、董事长，华侨城集团公司市委常委、副总裁，中国国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国旅游协会副会长、中国旅游景区协会会长、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副会长、北京第二外国语学院兼职教授、湘潭大学兼职教授、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客座教授。现任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兼任深圳上市公司协会副会长、深圳旅游协会会长、暨南大学深圳旅游学院院长、暨南大学兼职教授。

刘标先生，中国国籍，1973年生，拥有厦门大学国际会计学士学位、同济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MBA）、比利时联合商学院工商管理博士学位（DBA）、高级会计师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现任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联合金融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沙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曾任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总会计师，深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及财务总监、深圳控股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深圳市粮食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及财务总监，飞亚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等职。曾兼任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公司董事、中国南山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监事长、喀什深圳城有限公司董事、江苏沃田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二）监事会成员

王宏坤先生，中国国籍，1970年生，现任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成都市广田华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历任深圳市广田置业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总经理助理及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办公室副主任、董事会秘书、副总裁。王宏坤先生曾获新 财富第八届、第九届、第十届金牌董秘，深圳证监局2012年度、2013年度优秀董秘，深圳市罗湖区菁英人才等荣誉称号。

周清女士，中国国籍，1969年生，MBA，助理经济师，工程师。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工会主席、广田海外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历任公司董事长秘书、市场二部经理、行政人事总监、董事长助理等职。周 清曾获“装饰行业优秀女职工”、“全国建筑装饰行业杰出女性”等荣誉。

罗岸丰先生，中国国籍，1977年生，本科学历，国家一级建造师。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2000年入职公司，历任工程预算员、董事长秘书、采购部经理、工程中心副总经理等职。参与的工业装配化装饰与新型复合材料的研究和应用科研项目被评为“2008年全国建筑装饰行业科技创新成果奖”，多次荣获全国优秀项目经理。

（三）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张翔先生，中国国籍，1984年生，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香港会计师公会会员，现任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财务总监。曾任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副总监、财务副总监，安永会计师事务所高级经理。

黄忠秋先生，中国国籍，1963年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国家一级建造师。现任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营销中心负责人，曾任职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海外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华南公司党委书记、常务副总经理。黄忠秋先生曾获得深圳市优秀施工企业家、深圳市优秀项目经理、中建总公司优秀共产党员、中建三局优秀共产党员。

徐立先生，中国国籍，1978年生，高级工程师，国家一级建造师。现任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曾任深圳海外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总工程师，设计院院长。主编了《建筑装饰施工标准》《建筑装饰环保施工标准》《建筑装饰标准施工图集》，主持编制了《深圳保障性住房户内装饰装修设计指引》，参编第四、五版《建筑施工手册》及一级建造师教材《建筑工程管理与实务》。徐立先生曾荣获中国建筑十佳工程师、中建总公司“十五”科技先进个人、中建发展青年岗位技术能手

等荣誉称号。

胡明晖先生，中国国籍，1980年生，本科学历，学士学位，中级工程师，高级项目管理师资格。现任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曾任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中心总经理，贵阳分公司副总经理，总经办企管部经理。

李莉女士，中国国籍，1976年生，大学本科，中共党员。现任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行政中心负责人，曾任职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品牌总监、行政中心总经理；深圳市航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发展部、车联网事业部副总经理；深圳市华盛威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深圳清华信息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投资部经理；深圳高新区开发建设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经理。曾获深圳高新区“优秀工作者”、优秀党务工作者“等称号。

叶益元先生，中国国籍，1978年生，现任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曾任职于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经理、总经理助理、大客户部总经理、精装集团副总经理。

张志文先生，中国国籍，1974年生，中级工程师。现任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曾任职浙江亚厦幕墙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曾亮先生，中国国籍，1973年生，硕士。现任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人力资源中心负责人，曾任职华润（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薪酬激励专业负责人，华润置地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美世咨询上海分公司咨询经理。

赵国文先生，中国国籍，1985年生，本科学历，拥有法律职业资格证书、基金从业资格证书，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现任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近五年担任金洲慈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曾任深圳市东方银座集团有限公司和深圳市立润投资有限公司法务。

张麒先生，中国国籍，1975年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中级会计师和中级审计师职称，中国非执业注册会计师和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资格，现任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控中心负责人。曾任职华为技术有限公司高级审计经理、福建柒牌集团有限公司审计总监、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督察（主持工作）。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周清	广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2009年12月24日		否
叶远东	新疆广拓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2年08月16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范志全	深圳广田机器人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11月27日		
范志全	深圳广田云万家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1月13日		
李卫社	深圳广田云万家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1月13日		
李卫社	深圳市广田方特幕墙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06月25日		
李卫社	惠州市方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08月04日		
李卫社	成都市广田华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04月11日		

李卫社	南京广田柏森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06月11日		
李卫社	深圳广田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11月24日		
李卫社	上海荣欣装潢设计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01月20日		
汪洋	深圳广田幕墙有限公司	董事长			
汪洋	深圳广田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9年09月15日		
汪洋	深圳市广田建筑装饰设计研究院	董事长	2012年05月30日		
汪洋	深圳市广田方特幕墙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06月25日		
汪洋	惠州市方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08月04日		
汪洋	深圳市广融工程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11月21日		
汪洋	上海荣欣装潢设计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01月20日		
叶远东	深圳广田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09年09月15日		
杨伟强	深圳前海复星瑞哲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16年08月01日		是
高刚	深圳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高刚	深圳市亚泰国际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高刚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刘平春	深圳市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刘平春	湖南广电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刘标	深圳联合金融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总裁			是
刘标	沙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胡明晖	上海荣欣装潢设计有限公司	董事			
周清	广田海外集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罗岸丰	深圳市广田幕墙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09年11月25日		
罗岸丰	深圳广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6年12月27日		
王宏坤	成都市广田华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年02月09日		
张翔	深圳广田云万家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01月13日		
张翔	深圳市广融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年11月17日		
张翔	深圳市广融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7年11月17日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在公司任职的董事（除独立董事外）、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其行政职务根据公司现行的薪酬制度领取薪酬。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年薪、绩效薪酬构成，实行年薪制，年薪与公司年度经营业绩及与高级管理人员签订的目标责任挂钩，

于年终实行绩效考核并报公司董事会确定。董事薪酬经董事会确定后，提交股东大会审批。独立董事津贴按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方案发放。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范志全	董事长	男	52	现任	112.17	否
晏绪飞	董事、总裁	男	42	现任	111.02	否
李卫社	董事、执行总裁	男	48	现任	98.53	否
汪洋	董事、高级副总裁	男	42	现任	100.48	否
叶远东	董事、副总裁	男	59	现任	61.49	否
杨伟强	董事	男	51	现任	0	否
高刚	独立董事	男	55	现任	10	否
刘平春	独立董事	男	65	现任	3.33	否
刘标	独立董事	男	45	现任	3.33	否
王宏坤	监事会主席	男	48	现任	76.08	否
周清	监事	女	49	现任	54.82	否
罗岸丰	监事	男	41	现任	42.73	否
张翔	财务总监	男	34	现任	58.65	否
黄忠秋	副总裁	男	55	现任	36.1	否
徐立	总工程师	男	40	现任	36.45	否
胡明晖	副总裁	男	38	现任	49.19	否
李莉	副总裁	女	42	现任	57.83	否
叶益元	副总裁	男	40	现任	69.88	否
张志文	副总裁	男	44	现任	28.34	否
曾亮	副总裁	男	45	现任	1.82	否
赵国文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男	33	现任	7.54	否
张麒	内控中心负责人	男	43	现任	52.97	否
王红兵	独立董事	男	57	离任	6.67	否
王全胜	独立董事	男	50	离任	6.67	否
黄乐明	监事会主席	男	65	离任	0	是
田延平	副总裁	男	45	离任	63.15	否
张平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男	39	离任	72.17	否
合计	--	--	--	--	1,221.41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293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499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4,792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4,792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2,068
销售人员	1,719
技术人员	539
财务人员	209
行政人员	257
合计	4,792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大专以下	1,158
大专	1,869
本科	1,641
硕士及以上	124
合计	4,792

2、薪酬政策

公司有完备的薪酬考核体系，根据经营效益、发展目标实现程度及装饰行业薪酬水平等确定薪酬总体水平，通过绩效管理实现公司经营目标并确定员工薪酬。

3、培训计划

公司重视员工的培训，根据公司战略目标，通过广田学院组织、实施培训，并以培养“人岗匹配、学习创新”为目标，以“全司智慧、共享成长”为组织原则，以“岗位工作技能”为重点，积极推动全司工作向纵深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组织新员工入职系列培训、中层管理技能系列培训、后备干部能力提升培训、人事专业技能培训、仓储专业技能系列培训、采购专业技能培训、资料员专业技能培训、“雏鹰计划”人才储备培养和管理培训生培养等各类专项培训合计约110场。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加强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建立了清晰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严谨务实的内部控制制度，在公司治理的各个方面基本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1、关于公司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

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和财务方面相互独立。公司已制定《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内部管理制度，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管理机构能够按制度规定规范运作，确保公司的重大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制度等要求。控股股东只是依据其持有的公司股权，通过股东大会行使其相应的权利。

2、关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召集并召开公司股东大会。根据《公司章程》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会在年度股东大会召开 20 日前以公告方式通知各股东，临时股东大会于会议召开 15 日前以公告方式通知各股东。在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股东大会时，公司工作人员和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共同查验出席股东大会人员的身份证明、持股凭证和授权委托书原件，保证出席公司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均具有合法有效的资格。公司每次股东大会均会提供网络投票方式，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

在议案审议过程中，均有股东发言的程序，所有股东享有同等的发言权，大会主持人、出席会议的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能够认真听取所有参会股东的意见和建议，平等对待所有股东，确保中小股东的话语权。

公司股东大会会议记录完整，保存安全，会议决议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充分及时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召开股东大会，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情形。

（二）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董事会成员中包括三名独立董事。董事长一人，由董事会全体董事过半数选举产生。公司董事会不设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董事会下设创新与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公司董事符合《公司法》等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任免按《公司章程》规定，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公司已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创新与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等相关内部制度。

公司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相关规定。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召集并召开公司历次董事会。公司董事会均由董事长召集和主持，公司全体董事出席或书面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公司监事及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公司董事会的通知时间、授权委托书等事项符合相关规定。

公司董事会会议记录完整，保存安全，公司上市后的董事会会议决议均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信息披露制度》等相关规定进行了充分及时披露。

公司独立董事履行职责均能够得到充分保障，公司相关机构、人员均积极配合独立董事的工作，独立董事均能顺利地履行职责。

（三）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设主席 1 人，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监事会中包括 2 名股东代表和 1 名公司职工代

表。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监事会的构成与来源均符合有关规定。公司监事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监事会由监事会主席召集并主持，全体监事均亲自出席。公司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会议记录完整，保存安全，公司上市后的监事会会议决议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信息披露制度》等相关规定进行了充分及时披露。

在日常工作中，监事会勤勉尽责，通过列席董事会、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检查公司财务，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公司对外投资、募集资金使用等事项进行监督，对股东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保障股东权益、公司利益和员工权益不受侵犯。

（四）关于经理层

公司设总裁 1 名，由董事长提名，经董事会聘任或解聘；公司常务副总裁、副总裁、财务总监由总裁提名，董事会聘任。公司内部已形成合理的选聘机制。

公司制定了《总裁工作细则》，设立了总裁办公例会，总裁办公例会由总裁召集主持，讨论有关公司经营、管理、发展的重大事项，以及各中心（部门）、各分支机构提交审议的事项。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参加总裁办公例会。

公司《总裁工作细则》职责明确，在日常工作中，公司经理层与各职能部门通过各种形式保持密切的沟通，按权限职责实施分级管理，分级掌控，保证各项规章制度得到有力执行。经理层通过以上工作程序对公司日常经营实施有效控制。

公司总裁等高级管理人员能够忠实履行职务，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最大利益。

（五）关于内部控制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以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文件的要求，先后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投资决策程序与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办法》、《选聘会计师事务所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信息披露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内部审计管理制度》、《内部财务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外部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制度》、《防范大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专项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财务负责人管理制度》等管理制度，涵盖内部控制五要素范围，既有公司层面的制度，又有业务层面的流程规定。在公司治理、信息披露、财务报告编制、关联交易、工程项目管理、货币资金控制、采购环节控制、印章管理等等重要方面，作出了明确的规定，为实现公司经营效益目标、合规合法目标、战略发展目标等，提供了强有力的制度保障。

为保证内控管理工作的有效开展，公司设置了内控中心，配备了专职管理人员，隶属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专门负责统筹内部控制管理工作；内控中心负责人被《公司章程》认定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由董事长提名，董事会聘任，直接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汇报工作。从机构设置、工作流程上保证了内控中心的独立性，有力的促进了公司内控管理工作。

（六）关于独立性

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和财务方面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完全独立。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承接、材料采购、工程施工和售后服务体系，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能独立开展业务。

（七）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遵守《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规定，能够主动、及时、完整、充分地披露应披露的公司信息，主动信息披露意识较强。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公司于 2015 年成立信息披露委员会，并由公司董事长、总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内控中心负责人、营销中心总经理、法务部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等组成，同时向保荐机构、法律顾问及独立董事征询意见。委员会组成人员涵盖公司战略、业务、财务、风控等方面的负责人，构建了一个以证券事务部为基础、多部门联合的积极的信息披露架构体系，明确了信息披露相关责任人，保证了公司内部信息的及时传递以及规范运作。

公司上市后认真做好信息披露、投资者的电话、邮箱、投资者关系平台等回复工作，详细解答投资者的咨询，妥善安排投资者与公司管理人员的会面和交流。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相互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1、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承接、材料采购、工程施工和售后服务体系，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能独立开展业务。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已承诺未来不经营与公司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业务。

2、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独立招聘员工，建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和薪酬体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单位担任除董事、监事外的任何职务或领取报酬。

3、资产完整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产权关系明晰，具有完整独立的法人财产，公司对所有的资产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4、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建立了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最高权力机构为股东大会，股东大会下设董事会、监事会，日常经营管理由总裁负责。公司具有独立设立、调整各职能部门的权力，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及主要股东进行任何形式干预的情形。

5、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建有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企业会计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并建立了完善的对子公司及分公司的财务管理体系。公司在银行单独开立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及其子公司作为独立纳税人均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同纳税的情形。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问题类型	控股股东名称	控股股东性质	问题成因	解决措施	工作进度及后续计划
同业竞争	广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2017年8月，广田控股拟以4.67亿欧元（约合人民币36.6亿元）的价格，收购骊住集团（LIXIL corporation）旗下全资子公司---帕玛斯迪利沙（Permasteelisa S.P.A，下称“帕玛斯”）100%股权和相关股东贷款。帕玛斯于1973年成立，是一家定位于全球高端幕墙市场的幕墙工程企业，其主营业务为高端定制幕墙业务，广田集团通过下属子公司广田幕墙及广田方特开展中国境内幕墙业务，境外幕墙业务尚未涉及。广田控股完成帕玛斯收购后，	为解决广田控股与广田集团的潜在同业竞争问题，广田控股作出了相关承诺，具体内容详见本报告“承诺事项	目前，广田控股收购帕玛斯正在履行境内外相关政府部门的审批程序。本次收购为跨境收购，涉及境内外一系列的行政审批程序和外汇监管政策，操作过程和环节比较复杂，实际交割时间可能长达6-10个月，且存在收购失败的风险，如本次收购最终未能成功实施，则

		如果广田集团未来开展高端幕墙业务, 则帕玛斯与广田集团在中国境内的高端幕墙业务领域存在潜在的同业竞争。	履行情况”章节。	广田集团与帕玛斯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	--	---	----------	--------------------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6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53.94%	2017 年 05 月 10 日	2017 年 05 月 11 日	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号: 2017-027)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7.14%	2017 年 08 月 18 日	2017 年 08 月 19 日	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号: 2017-060)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7.15%	2017 年 11 月 01 日	2017 年 11 月 02 日	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号: 2017-080)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高刚	10	1	9	0	0	否	1
刘平春	4	0	4	0	0	否	0
刘标	4	0	4	0	0	否	1
王红兵	6	1	5	0	0	否	1
王全胜	6	1	5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均能按照《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其职责，积极参加公司董事会会议，认真审阅公司历次董事会的各项议案，特别是有关公司提供担保、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等重大事项，认真谨慎地发表独立意见，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民的利益。此外，公司独立董事定期了解公司经营情况，持续关注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及应收账款的回收情况，并对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提出了建议。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分别为创新与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以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具体履行职责情况如下：

（1）创新与战略委员会

报告期内，创新与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创新与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召开相关会议，根据公司所处行业形势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为公司今后的发展战略提出建设性意见，对公司参与投资智能家居产业基金进行研究探讨并提出建议，提高了投资并购决策的质量，增强决策科学性；对公司拟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宜进行了讨论，认为有利于为公司现有主营业务提供资金支持，有助于满足公司不断扩大的营运资金需求，保持现有业务的持续增长。

（2）提名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及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履行相关职责，根据公司发展的需要，确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人选的选择标准，广泛搜寻合格的董事和经理人员的后备人选，对其任职资格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保证了公司未来运营的人才需求。报告期内，公司提名委员会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八次会议提名范志全、晏绪飞、李卫社、汪洋、叶远东、杨伟强、高刚、刘平春、刘标为公司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同意提名晏绪飞为公司总裁，李卫社担任公司执行总裁，汪洋担任公司高级副总裁，张翔担任公司财务总监，叶远东、张平、黄忠秋、胡明晖、李莉、叶益元担任公司副总裁，聘任徐立担任公司总工程师，张平为董事会秘书，张麒先生为内控中心负责人；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同意提名张志文、曾亮、赵国文为公司副总裁，提名赵国文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3）审计委员会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每季度对公司对外担保、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进行了审议及监督，定期审议内控中心提交的工作报告及计划，对公司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审核，在年报审计期间就公司年报审计时间安排、年报初步审计意见等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沟通，较好的履行了审计委员会职责。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查了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16年度履职情况并进行绩效考评，审核了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16年度薪酬，确认限制性股票的第三期解锁条件是否未达到、回购注销未达到第三期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的价格和数量，同意公司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办理限制性股票第三期回购注销相关事宜。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规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方案报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实行“年薪+绩效”。年终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情况和年度实际业绩进行绩效考核，并根据考核情况核发年度绩效薪酬。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8年03月30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披露于公司制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99.99%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p> <p>(1) 控制环境无效；</p> <p>(2)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行为；</p> <p>(3) 外部审计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公司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p> <p>(4) 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后未加以改正；</p> <p>(5) 公司审计委员会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法运作；</p> <p>(6) 其他可能影响报表使用者正确判断的缺陷。</p> <p>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p> <p>单独缺陷或连同其他缺陷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虽然未达到和超过重要性水平，仍应引起管理层重视的错报。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p>	<p>出现以下情形的，认定为重大缺陷，其他情形按影响程度分别确定为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p> <p>(1) 严重违犯国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p> <p>(2) 重大决策程序不科学；</p> <p>(3) 制度缺失可能导致系统性失效；</p> <p>(4) 重大或重要缺陷不能得到整改；</p> <p>(5) 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纷纷流失；</p> <p>(6) 主流媒体负面新闻频现；</p>

	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7)其他对公司影响重大的情形。
定量标准	<p>定量标准以合并营业收入、净利润、资产总额、所有者权益总额作为衡量指标。</p> <p>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以合并营业收入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合并营业收入的 2%，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合并营业收入的 2%但小于 5%，则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合并营业收入的 5%，则认定为重大缺陷。</p> <p>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净利润相关的，以合并净利润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合并净利润的 2%，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合并净利润的 2%但小于 5%，则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合并净利润的 5%，则认定为重大缺陷。</p> <p>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负债管理相关的，以合并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合并资产总额的 2%，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合并资产总额的 2%但小于 5%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合并资产总额 5%，则认定为重大缺陷。</p> <p>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所有者权益相关的，以合并所有者权益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合并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2%，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合并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2%但小于 5%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合并所有者权益总额 5%，则认定为重大缺陷。</p>	<p>重大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直接财产损失金额占净资产金额的 5% 以上，或受到国家政府部门处罚，对公司造成较大负面影响；</p> <p>重要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直接财产损失金额占净资产金额的 1%至 5%，或受到省级政府部门处罚，对公司造成负面影响；</p> <p>一般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直接财产损失金额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以下，或占净资产金额的 1%以下，或受到省级以下政府部门处罚，未对公司造成负面影响。</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相关规定中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8 年 03 月 30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披露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是

一、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13 广田 01	112174	2013 年 04 月 25 日	2018 年 04 月 24 日	60,000	5.70%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	15 广田债	112241	2015 年 04 月 09 日	2020 年 04 月 08 日	59,000	5.99%	本期债券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公司债券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合格 A 股证券账户的社会公众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公司债券不安排向公司原股东配售。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p>1、对于“15 广田债”自 2016 年 4 月 9 日至 2017 年 4 月 8 日期间产生的利息，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15 广田债”2017 年付息公告》，并于 2017 年 4 月 10 日对截至债权登记日（2017 年 4 月 8 日）持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每手（10 张）派发利息为 59.90 元（含税）。</p> <p>2、对于“13 广田 01”自 2016 年 4 月 25 日至 2017 年 4 月 24 日期间产生的利息，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18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13 广田 01”2017 年付息公告》，并于 2017 年 4 月 25 日对截至债权登记日（2017 年 4 月 24 日）持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每手（10 张）派发利息为 57.00 元（含税）。</p>						
公司债券附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可交换条款等特殊条款的，报告期内相关条款的执行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二、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资信评级机构信息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 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芳甸路 1088 号紫竹大厦 23 楼	联系人	张宏伟	联系人电话	021-68826021
报告期内对公司债券进行跟踪评级的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 PICC 大厦 12 层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的债券受托管理人、资信评级机构发生变更的，变更的原因、履行的程序、对投资者利益的影响等（如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p>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 2013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向中国证监会申请发行不超过 11.9 亿元的公司债券，分期发行，分别如下：</p> <p>2013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发行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规模 6 亿元，募集资金拟用于偿还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银行贷款、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优化公司债务结构，改善公司资金状况。截止目前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已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银行贷款、补充公司流动资金。</p> <p>2015 年 4 月 9 日，公司发行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发行规模 5.9 亿元，公司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改善公司资金状况。截止目前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已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p>
年末余额（万元）	0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正常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是

四、公司债券信息评级情况

2017年6月6日，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通过对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状况和发行的“13广田01”和“15广田债”进行跟踪评级，确定：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13广田01”和“15广田债”信用等级为AA。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7年6月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7年跟踪评级报告》。

根据监管部门和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简称“联合评级”）对跟踪评级的有关要求，联合评级将在本公司债券存续期内，每年公司公告年报后对公司债券进行一次定期跟踪评级，并在债券存续期内根据有关情况进行不定期跟踪评级。联合评级将密切关注公司的经营管理状况及相关信息，如发现公司出现重大变化，或发现其存在或出现可能对信用等级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时，联合评级将落实有关情况并及时评估其对信用等级产生的影响，据以确认或调整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联合评级对本公司债券做出的跟踪评级结果将在联合信用评级网站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披露。

五、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1、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公开发行2013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公开发行2015年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2013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上市公告书》、《2015年公司债券上市公告书》等的约定和承诺，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债券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变更。

2、公司债券付息兑付情况：2017年4月25日，“13广田01”期满四年，公司对截至债权登记日（2017年4月24日）持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支付利息5.70元（含税）/张。公司依约定按时足额偿付债券利息，截至报告期末，已全额支付第一、二、三、四期利息。

2017年4月10日，“15广田债”期满两年，公司对截至债权登记日（2017年4月7日）持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派发利息为5.99元（含税）/张。公司依约定按时足额偿付债券利息，截至报告期末，已全额支付第一、二期利息。

3、公司债券回售情况：“13广田01”公司债券期限为5年，债券存续期第3年末附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规模为6亿元。公司根据本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分别于2016年3月25日、3月28日及3月30日发出《关于“13广田01”票面利率调整和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提示性公告》，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末，公司选择不上调票面利率，即本期债券存续期后2年的票面年利率仍为5.70%，并在债券存续期内后2年固定不变；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的第3个计息年度的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或选择继续持有本期债券。2016年4月2日，公司披露《关于“13广田01”投资者回售申报情况的公告》，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债券回售申报数据，“13广田01”本次有效回售申报数量0张、回售金额0元。

六、报告期内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况

1、2017年5月31日，公司召开了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15广田债”2017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了《关于不要求公司提前清偿债务及提供额外担保的议案》、《关于修订〈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关于同意设立“15广田债”专项偿债账户的议案》。根据投票结果，议案未获得持有本期债券的50%以上（不含50%）未偿还债券面值的债券持有人同意，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本议案未形成有效决议。

2、2017年5月31日，公司召开了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13广田01”2017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了《关于不要求公司提前清偿债务及提供额外担保的议案》、《关于修订〈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关于同意设立“13广田债”专项偿债账户的议案》。根据投票结果，议案未获得持有本期债券的50%以上（不含50%）未偿还债券面值的债券持有人同意，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本议案未形成有效决议。

七、报告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的情况

报告期内，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持续跟踪和关注公司的资信状况，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良好未出现可能影响债券持有人权益的事项。

2017年5月12日，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3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6年度）》和《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5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6年度）》，并于2017年5月13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期变动率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98,175.46	67,275.58	45.93%
流动比率	172.33%	163.51%	8.82%

资产负债率	56.64%	60.22%	-3.58%
速动比率	159.09%	153.53%	5.56%
EBITDA 全部债务比	10.93%	7.02%	3.91%
利息保障倍数	6.72	4.66	44.21%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9.58	3.13	206.07%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7.21	5.13	40.55%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上述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同比变动超过 30%的主要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 (1)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较上年增长45.93%主要系由于税前利润增加所致
- (2) 利息保障倍数较上年增长44.21%主要系由于税前利润增加所致
- (3)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较上年增长206.07%主要系由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所致
- (4)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较上年增长40.55%主要系由于税前利润增加所致

九、报告期内对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2014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并在中国境内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相关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于2014年7月31日和2014年8月15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4年11月24日，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下发中市协注[2014]SCP113号《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决定接受公司超短期融资券注册。公司超短期融资券注册金额为20亿元，注册额度自《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年内有效。

2016年10月25日，公司完成2016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工作，发行总额5亿元人民币，债券期限270天。2017年7月22日，公司完成本息兑付。

十、报告期内获得的银行授信情况、使用情况以及偿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经2017年4月6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和2017年5月10日召开的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100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其中：

1、公司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大中华支行申请综合融资额度人民币陆亿贰仟伍佰万元整，期限壹年。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已实际使用额度0万元，全部偿还。

2、公司向兴业银行深圳分行申请综合融资额度人民币壹拾伍亿万元整，期限壹年。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已实际使用额度85,741万元，尚未偿还。

3、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融资额度人民币贰亿伍仟万元整，期限叁年。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已实际使用额度0万元，全部偿还。

4、公司向民生银行深圳分行申请综合融资额度人民币叁亿元整，期限壹年。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已实际使用额度15,000万元，尚未偿还。

5、公司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深圳分行申请综合融资额度人民币伍亿元整，期限壹年。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已实际使用

额度30,000万元，尚未偿还。

6、公司向中国银行深圳深南支行申请综合融资额度人民币陆亿元整，期限壹年。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已实际使用额度24,103万元，尚未偿还。

7、公司向平安银行深圳分行申请综合融资额度人民币捌亿元整，期限壹年，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已实际使用额度2,656万元，尚未偿还。

8、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分行申请综合融资额度人民币拾亿元整，期限壹年，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已实际使用额度25,000万元，尚未偿还。

9、公司向中信银行深圳分行申请综合融资额度人民币贰亿肆仟伍佰万元整，期限壹年，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已实际使用额度12,189万元，尚未偿还。

10、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分行申请综合融资额度人民币壹拾壹亿伍仟肆佰万元整，期限壹年，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已实际使用额度63,700万元，尚未偿还。

11、公司向交通银行深圳燕南支行申请综合融资额度人民币肆亿元整，期限贰年，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已实际使用额度32,711元，尚未偿还。

12、公司向华商银行深圳科技园支行申请综合融资额度人民币贰亿元整，期限壹年，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已实际使用额度0万元，全部偿还。

13、子公司广田方特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大中华支行申请综合融资额度人民币柒仟贰佰万元整，期限壹年。截止报告期末，已实际使用额度4,178万元，尚未偿还。

14、子公司广田方特向宁波银行深圳分行申请综合融资额度人民币捌仟万元整，期限壹年。截止报告期末，已实际使用额度8,000万元，尚未偿还。

15、子公司广田方特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融资额度人民币柒仟伍佰万元整，期限壹年。截止报告期末，已实际使用额度7,500万元，尚未偿还。

16、子公司广田方特向交通银行深圳燕南支行申请综合融资额度人民币壹亿元整，期限壹年。截止报告期末，已实际使用额度6,000万元，尚未偿还。

17、子公司广田柏森向南京银行南京分行申请综合融资额度人民币叁仟伍佰万元整，期限壹年。截止报告期末，已实际使用额度3,435万元，尚未偿还。

18、子公司广田建设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融资额度人民币贰亿元整，期限壹年，截止报告期末，已实际使用额度0万元，全部偿还。

19、子公司广田智能向民生银行深圳分行申请综合融资额度人民币伍佰万元整，期限壹年，截止报告期末，已实际使用额度500万元，全部偿还。

十一、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公司认真履行了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对债券投资者利益不构成重大影响。

十二、报告期内发生的重大事项

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未达到第三期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对现有激励对象持有的未达到第三期解锁的业绩条件的 1,329 万股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截止目前，公司已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1309万股，公司股本总额调整为 1,537,279,657 股，公司注册资本减少至 1,537,279,657 元。本次减资金额较小，不会对公司经营和偿债能力造成影响。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于2017年6月13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公告号：2017-035）。

十三、公司债券是否存在保证人

是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8 年 03 月 28 日
审计机构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瑞华审字【2018】48270003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田景亮，匡傲

审计报告正文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17年12月31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2017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一）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贵公司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建造合同收入，如财务报表附注四、24中所披露，贵公司根据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定合同完工进度，已完成工作量的计量确认涉及到甲方或第三方监理机构的审核，其中包括存在可能双方对工程量范围、工程价格等存在的差异，以及对差异处理的方式不同。

2、审计应对

- 1) 了解项目管理流程，针对收入确认、预算成本编制相关内部控制进行评估与测试；
- 2) 选取建造合同样本，检查预算总收入、预算总成本所依据的建造合同和项目成本预算资料，评价管理层所作的估计的合理性、准确性。
- 3) 通过实质性分析程序复核项目情况，针对项目预计总收入、完工百分比、毛利率等存在异常情况，进一步执行细节测试，例如询问、检查、函证等；
- 4) 选取建造合同样本，计算项目实际已发生成本占预算总成本比重，并核实和项目发包方（即客户）确认的已完工工作量（形象进度）是否相符；
- 5) 选取建造合同样本，执行项目现场查看程序，通过观察、询问、检查施工现场项目施工进度资料等程序，核实项目形象进度；
- 6) 针对实际发生的工程成本，我们采用抽样方式，执行了以下程序：
 - 选取部分样本，核实实际发生成本核实成本的真实性、完整性及截止性；

•检查实际发生工程成本的合同、发票、材料采购入库单、进度确认单等支持性文件

（二）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事项描述

截至2017年12月31日，贵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的原值合计为9,199,873,279.67元，坏账准备合计为796,712,977.48元。

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存在减值时，管理层根据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款项，管理层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分为若干组合进行评估。管理层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及账龄分析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由于应收款项金额重大，且管理层在确定应收款项减值时做出了重大判断，我们将应收款项的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1) 我们评价并测试了管理层复核、评估和确定应收款项减值的内部控制，包括有关识别减值客观证据和计算减值准备的控制。

2) 我们选取样本检查了管理层编制的应收款项账龄分析表的准确性，并测试了与维护账龄分析表相关内部控制。

3) 我们选取金额重大或高风险的应收款项，独立测试了其可收回性。我们在评估应收款项的可回收性时，检查了相关的支持性证据，包括期后收款、客户的信用历史、经营情况和还款能力。

4) 我们通过对比同行业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结合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比例进行比较分析，查看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是否明显偏离同行业水平。

（三）商誉减值

1、事项描述

截至2017年12月31日，贵公司商誉余额为人民币514,609,858.30万元。管理层对商誉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管理层通过比较被分摊商誉的相关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与该资产组及商誉的账面价值，结合评估机构的专业评估，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预测可收回金额涉及对资产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预测，管理层在预测中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假设，特别是对于未来销售收入及增长率、毛利率、折现率等。由于减值测试过程涉及重大判断，我们将商誉的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公司与商誉减值相关的信息披露见财务报告附注六、17。

2、审计应对

我们通过实施下列程序对管理层的关键假设进行了评估：

1) 根据对公司业务的理解以及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评价管理层识别的资产组以及资产如何分摊至各资产组；

2) 将详细预测期收入增长率与公司的历史收入增长率以及行业历史数据进行比较；检查报表日至评估日标的公司在手订单；

3) 将后续预测期增长率与我们根据经济数据作出的独立预期值进行比较；

4) 将预测的项目毛利率与以往业绩进行比较，并考虑市场趋势；

5) 结合地域因素，如基期中国市场无风险利率及资产负债率，通过考虑并重新计算各资产组以及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加权平均资本成本，评估了管理层采用的折现率；

6) 我们测试了未来现金流量净现值的计算是否准确；

7) 利用估值专家的工作，评价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采用的折现率是否在同行业其他公司所采用的区间内。

四、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2017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贵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项目合伙人）：田景亮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匡傲

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55,224,742.90	1,554,951,949.8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46,123,748.96	413,478,855.27
应收账款	7,999,498,263.95	9,679,690,212.69
预付款项	187,547,033.97	193,356,074.2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03,662,038.24	244,448,068.4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987,736,357.26	815,187,791.93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02,850,000.00	138,0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373,673,632.01	291,710,713.26
流动资产合计	12,856,315,817.29	13,330,823,665.6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16,272,318.67	228,06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94,245,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547,714,726.12	39,144,144.89
投资性房地产	3,967,439.42	16,510,237.59
固定资产	81,642,984.24	356,979,525.31
在建工程	45,117,225.90	11,522,570.1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4,634,168.88	67,963,064.48
开发支出	30,626,646.96	15,380,040.23
商誉	514,609,858.30	548,741,191.53
长期待摊费用	165,767,813.85	195,143,094.3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4,946,656.73	199,913,499.44
其他非流动资产	498,514,293.49	835,060,811.99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08,059,132.56	2,514,418,179.94
资产总计	15,864,374,949.85	15,845,241,845.5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60,977,840.00	867,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828,276,227.35	1,628,495,031.57
应付账款	3,234,311,205.38	4,085,631,935.16
预收款项	231,412,983.27	250,911,018.9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64,567,272.70	44,988,410.81
应交税费	521,288,929.31	364,020,776.69
应付利息	48,707,991.02	49,152,647.26
应付股利	19,960,718.86	21,326,138.17

其他应付款	603,577,775.20	314,236,836.27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47,027,578.92	542,226,553.97
流动负债合计	7,460,108,522.01	8,167,989,348.8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000,000.00	
应付债券	1,187,043,126.76	1,184,637,007.1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52,000,000.00	
递延收益		5,28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4,481,073.79	
其他非流动负债	257,923,672.48	184,396,48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25,447,873.03	1,374,313,487.10
负债合计	8,985,556,395.04	9,542,302,835.9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537,279,657.00	1,550,369,65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316,914,351.87	2,341,942,431.87
减：库存股	572,400.00	38,966,280.00
其他综合收益	-1,059,060.81	634,142.7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13,411,485.79	274,828,485.3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507,407,183.31	1,976,072,907.8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673,381,217.16	6,104,881,344.80
少数股东权益	205,437,337.65	198,057,664.83
所有者权益合计	6,878,818,554.81	6,302,939,009.6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864,374,949.85	15,845,241,845.57

法定代表人：范志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翔

会计机构负责人：屈才云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60,710,346.28	1,041,190,711.5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83,735,800.69	383,741,244.71
应收账款	5,483,581,155.77	7,867,382,325.30
预付款项	149,508,332.32	114,749,995.55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49,129,118.49	992,288,747.29
存货	744,854,492.62	589,610,632.46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43,645,089.21	8,484,982.99
流动资产合计	9,115,164,335.38	10,997,448,639.8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89,500,000.00	174,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215,144,632.78	1,902,822,508.17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0,878,527.27	13,128,427.25
在建工程	13,479,067.97	1,823,075.39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0,134,262.87	11,224,451.0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54,527,791.07	172,260,907.2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6,098,672.92	124,406,099.01
其他非流动资产	383,064,313.39	110,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92,827,268.27	2,509,665,468.16
资产总计	12,407,991,603.65	13,507,114,108.0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0,000,000.00	598,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760,555,015.53	1,550,509,288.18
应付账款	1,221,907,553.65	2,707,525,503.97
预收款项	97,958,073.86	137,869,397.30
应付职工薪酬	50,002,742.05	30,283,133.11
应交税费	326,359,835.58	262,114,540.79
应付利息	48,699,019.16	49,152,647.26
应付股利	39,900.00	1,405,319.31
其他应付款	551,260,915.89	287,555,498.51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30,572,400.00	542,226,553.97
流动负债合计	4,687,355,455.72	6,166,641,882.4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1,187,043,126.76	1,184,637,007.1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52,000,000.00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7,380,0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85,500,000.00	49,2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31,923,126.76	1,233,837,007.10
负债合计	6,019,278,582.48	7,400,478,889.5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537,279,657.00	1,550,369,65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314,323,650.55	2,339,351,730.55
减：库存股	572,400.00	38,966,28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13,411,485.79	274,828,485.30
未分配利润	2,224,270,627.83	1,981,051,625.70
所有者权益合计	6,388,713,021.17	6,106,635,218.5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407,991,603.65	13,507,114,108.05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2,535,229,691.98	10,112,537,436.36
其中：营业收入	12,535,229,691.98	10,112,537,436.3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1,942,514,423.52	9,740,805,059.55
其中：营业成本	11,085,681,951.77	9,020,239,496.2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4,888,901.97	55,622,391.00
销售费用	239,443,711.24	186,362,976.51
管理费用	326,442,520.35	279,177,257.16
财务费用	127,044,000.44	126,686,664.48
资产减值损失	109,013,337.75	72,716,274.1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3,057,564.71	78,879,618.9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907,507.01	-10,123,219.52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145.93	134,150.00
其他收益	14,829,318.8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90,606,297.96	450,746,145.77
加：营业外收入	63,980,566.51	30,813,932.48
减：营业外支出	75,296,409.98	1,247,373.0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79,290,454.49	480,312,705.22
减：所得税费用	117,226,090.54	79,872,166.3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62,064,363.95	400,440,538.9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62,064,363.95	400,440,538.9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46,707,712.19	402,721,898.97
少数股东损益	15,356,651.76	-2,281,360.0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693,203.56	396,930.49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693,203.56	396,930.49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93,203.56	396,930.49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693,203.56	396,930.49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60,371,160.39	400,837,469.4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45,014,508.63	403,118,829.4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5,356,651.76	-2,281,360.0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42	0.2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42	0.2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范志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翔

会计机构负责人：屈才云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8,915,367,201.11	7,754,678,638.82

减：营业成本	7,840,525,890.00	6,903,169,038.32
税金及附加	36,367,560.26	38,273,857.15
销售费用	169,160,244.87	126,365,186.42
管理费用	179,658,336.21	159,190,736.09
财务费用	113,733,823.54	114,221,948.33
资产减值损失	44,828,220.57	42,264,158.1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075,817.94	96,627,181.8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803,928.23	-1,115,283.0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5.05	126,150.00
其他收益	5,636,30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26,653,832.77	467,947,046.21
加：营业外收入	63,825,071.35	25,508,684.39
减：营业外支出	128,679,175.07	741,566.6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61,799,729.05	492,714,163.96
减：所得税费用	75,969,724.14	76,561,027.0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5,830,004.91	416,153,136.8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5,830,004.91	416,153,136.8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85,830,004.91	416,153,136.8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244,280,385.78	7,237,272,982.6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2,180.21	316,360.6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7,695,489.11	319,700,259.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392,038,055.10	7,557,289,602.4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873,162,851.22	6,231,915,309.7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35,864,554.63	423,211,229.27
支付的各项税费	404,832,470.12	416,960,052.1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26,792,474.26	270,280,383.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340,652,350.23	7,342,366,974.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1,385,704.87	214,922,628.2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67,227,282.22	273,506,706.4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1,919,309.04	664,8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000.00	186,4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30,292,653.2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51,620,822.65	349,430,714.6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40,787,413.91	754,081,274.4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29,081,091.27	263,626,600.47
投资支付的现金	754,367,313.00	839,66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37,611,476.73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78,460,045.24	143,8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61,908,449.51	1,341,041,877.2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1,121,035.60	-586,960,602.8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740,000.00	7,985,6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7,740,000.00	7,985,6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7,381,975.00	790,965,259.55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90,762,415.06	466,002,960.7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05,884,390.06	2,264,953,820.3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82,000,000.00	2,036,210,847.1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7,653,969.84	183,605,905.3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57,336,427.59	492,373,478.1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26,990,397.43	2,712,190,230.6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1,106,007.37	-447,236,410.3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40,360.47	676,824.3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618,301.43	-818,597,560.5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22,706,935.15	2,041,304,495.7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31,325,236.58	1,222,706,935.15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254,139,432.08	4,996,284,919.2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2,031,273.00	373,363,270.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666,170,705.08	5,369,648,189.3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144,684,368.96	4,300,748,737.6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0,849,231.57	234,539,910.97
支付的各项税费	313,474,880.44	310,508,141.5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50,091,259.73	259,376,027.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339,099,740.70	5,105,172,817.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7,070,964.38	264,475,371.4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137,466,8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935,249.9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8,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31,598,110.29	349,284,814.6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6,598,110.29	498,864,864.6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4,635,137.27	211,105,933.45
投资支付的现金	573,244,665.61	530,630,53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2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72,879,802.88	741,736,463.4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6,281,692.59	-242,871,598.8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00,000,000.00	598,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26,113,008.86	300,736,685.0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26,113,008.86	1,898,736,685.0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98,000,000.00	1,866,410,847.1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9,735,031.86	175,230,815.1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96,526,024.00	474,055,378.0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64,261,055.86	2,515,697,040.3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8,148,047.00	-616,960,355.3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7,358,775.21	-595,356,582.6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36,873,952.51	1,332,230,535.1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9,515,177.30	736,873,952.51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550,369,657.00				2,341,942,431.87	38,966,280.00	634,142.75		274,828,485.30		1,976,072,907.88	198,057,664.83	6,302,939,009.6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50,369,657.00				2,341,942,431.87	38,966,280.00	634,142.75		274,828,485.30		1,976,072,907.88	198,057,664.83	6,302,939,009.6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090,000.00				-25,028,080.00	-38,393,880.00	-1,693,203.56		38,583,000.49		531,334,275.43	7,379,672.82	575,879,545.1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93,203.56				646,707,712.19	15,356,651.76	660,371,160.3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090,000.00				-25,028,080.00	-38,393,880.00						7,740,000.00	8,015,8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7,740,000.00	7,74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3,090,000.00				-25,028,080.00	-38,393,880.00							275,800.00
（三）利润分配									38,583,000.49		-115,373,436.76		-76,790,436.27

1. 提取盈余公积									38,583,000.49		-38,583,000.4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6,790,436.27		-76,790,436.27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15,716,978.94	-15,716,978.94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37,279,657.00				2,316,914,351.87	572,400.00	-1,059,060.81		313,411,485.79		2,507,407,183.31	205,437,337.65	6,878,818,554.81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25,429,863.00				3,319,431,395.39	76,663,440.00	237,212.26		233,213,171.61		1,677,015,108.90	161,424,532.95	5,940,087,844.1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25,429,863.00			3,319,431,395.39	76,663,440.00	237,212.26		233,213,171.61		1,677,015,108.90	161,424,532.95	5,940,087,844.1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24,939,794.00			-977,488,963.52	-37,697,160.00	396,930.49		41,615,313.69		299,057,798.98	36,633,131.88	362,851,165.52	
(一)综合收益总额						396,930.49				402,721,898.97	-2,281,360.06	400,837,469.4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808,200.00			-38,240,238.60							38,914,491.94	-5,133,946.6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101,278.60								-5,101,278.60	
4. 其他	-5,808,200.00			-33,138,960.00							38,914,491.94	-32,668,060.00	
(三)利润分配								41,615,313.69		-103,664,099.99		-62,048,786.30	
1. 提取盈余公积								41,615,313.69		-41,615,313.6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2,048,786.30		-62,048,786.3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930,747,994.00			-930,747,994.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930,747,994.00			-930,747,994.00									

	00				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8,500,730.92	-37,697,160.00							29,196,429.08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50,369,657.00				2,341,942,431.87	38,966,280.00	634,142.75		274,828,485.30		1,976,072,907.88	198,057,664.83	6,302,939,009.63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550,369,657.00				2,339,351,730.55	38,966,280.00			274,828,485.30	1,981,051,625.70	6,106,635,218.5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50,369,657.00				2,339,351,730.55	38,966,280.00			274,828,485.30	1,981,051,625.70	6,106,635,218.5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090,000.00				-25,028,080.00	-38,393,880.00			38,583,000.49	243,219,002.13	282,077,802.62
（一）综合收益总额										385,830,004.91	385,830,004.9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090,000.00				-25,028,080.00	-38,393,880.00					275,8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3,090,000.00				-25,028,080.00	-38,393,880.00					275,800.00
(三) 利润分配									38,583,000.49	-115,373,436.76	-76,790,436.27
1. 提取盈余公积									38,583,000.49	-38,583,000.49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6,790,436.27	-76,790,436.27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27,237,566.02	-27,237,566.02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37,279,657.00				2,314,323,650.55	572,400,000.00			313,411,485.79	2,224,270,627.83	6,388,713,021.17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25,429,863.00				3,316,840,694.07	76,663,440.00			233,213,171.61	1,668,562,588.80	5,767,382,877.4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25,429,863.00				3,316,840,694.07	76,663,440.00			233,213,171.61	1,668,562,588.80	5,767,382,877.4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24,939,794.00				-977,488,963.52	-37,697,160.00			41,615,313.69	312,489,036.90	339,252,341.07
（一）综合收益总额										416,153,136.89	416,153,136.8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808,200.00				-38,240,238.60						-44,048,438.6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101,278.60						-5,101,278.60
4. 其他	-5,808,200.00				-33,138,960.00						-38,947,160.00
（三）利润分配									41,615,313.69	-103,664,099.99	-62,048,786.30
1. 提取盈余公积									41,615,313.69	-41,615,313.69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2,048,786.30	-62,048,786.3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	930,747,				-930,747,						
内部结转	994.00				994.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930,747,				-930,747,						
	994.00				994.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8,500,73	-37,697,1					29,196,42
					0.92	60.00					9.08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50,36				2,339,351	38,966,28			274,828,4	1,981,0	6,106,635
	9,657.00				,730.55	0.00		85.30	51,625.	70	,218.55

三、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由广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东方富海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和叶远西作为发起人，于 2008 年 6 月 24 日以原深圳广田集团有限公司为主体整体变更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2008 年 8 月 26 日经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领取注册号 91440300192359041F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公司注册地址为广东省深圳市，总部位于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2098 号盛大大厦。法定代表人为范志全。本公司主要提供装饰工程设计与施工劳务，属建筑装饰行业。

本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2,000 万元，股本总数 12,000 万股，全部为发起人持有，股票面值为每股人民币 1 元。

2009 年 10 月 26 日，深圳广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将所持本公司 10% 的股权以 2,64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深圳广拓投资有限公司。

2010 年 8 月 26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证监许可[2010]1172 号文），本公司于 2010 年 9 月 15 日采用网下向股票配售对象询价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公开发行 4,000 万股，发行后注册资本变更为 160,000,000.00 元。2010 年 9 月 29 日，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根据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以当年 12 月 31 日股本 160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 2 元现金（含税），同时每 10 股送红股 10 股，送股后本公司注册资本由 160,000,000.00 元增加至 320,000,000.00 元。

根据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以当年 12 月 31 日股本 320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 1 元现金（含税），同时每 10 股转增 6 股，转增后本公司注册资本由 320,000,000.00 元增加至 512,000,000.00 元。

根据公司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该年度行权 5,177,000 份，行权后本公司实收资本由 512,000,000.00 元增加至 517,177,000.00 元。

根据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公司向范志全、汪洋等 59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1484 万股，本年度实际授予后本公司实收资本由 517,177,000.00 元增加至 532,017,000.00 元。

根据公司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本年度行权 6,895,200

份，行权后本公司实收资本由 532,017,000.00 元增加至 538,912,200.00 元。

根据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038 号）核准，向 2 名特定投资人发行 86,517,663 股，发行后注册资本由 538,912,200.00 元增加至 625,429,863.00 元。

根据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未达到第二期解锁条件及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回购已发行限制性股票 4,931,200 股，回购完成后注册资本由 625,429,863.00 元减少至 620,498,663.00 元。

根据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以 2016 年 6 月 24 日股本 620,498,66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 1 元现金（含税），同时每 10 股转增 15 股，转增后本公司注册资本由 620,498,663.00 增加至 1,551,246,657.00 元。

根据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未达到第二期解锁条件及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回购已发行限制性股票 27,000 股，回购完成后注册资本由 1,551,246,657.00 元减少至 1,551,219,657.00 元。

根据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情况的议案》，回购已发行限制性股票 850,000 股，回购完成后注册资本由 1,551,219,657.00 元减少至 1,550,369,657.00 元。

根据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未达到第三期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回购范志全、汪洋等股权激励对象合计 13,090,000 股，因此申请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 13,090,000.00 元，回购完成后注册资本由 1,550,369,657.00 元减少至 1,537,279,657.00 元。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153,727.97 万股，详见附注六、37。

本公司经营范围为：承担境内、外各类建筑（包括车、船、飞机）的室内外装饰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承接公用、民用建设项目的水电设备安装；各类型建筑幕墙工程、金属门窗的设计、生产、制作、安装及施工；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消防设施工程、园林绿化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市政工程施工；家具和木制品的设计、生产和安装；建筑装饰石材加工、销售及安装；建筑装饰设计咨询、服务；建筑装饰软装饰品设计、制作、安装以及经营；新型环保材料的技术研发、生产及销售（以上各项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需报经审批的项目，涉及有关主管部门资质许可的需取得资质许可后方可经营），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

本公司母公司为广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叶远西。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8 年 3 月 28 日决议批准报出。根据公司章程，本财务报表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公司 2017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18 户，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比上年度增加 2 户，减少 3 户，详见本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仍具有较强的持续经营能力，未发现对企业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或其他重要影响因素。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装修装饰业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从事装饰装修行业。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研究开发支出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四、24“收入”、18“无形资产（2）研究与开发支出”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四、30“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17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位于澳门、香港的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当地法定货币为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

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5（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1“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

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1“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8“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1、（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13（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

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③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财务担保合同及贷款承诺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8)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①建筑装饰、幕墙装饰、园林绿化、智能化工程等行业	
组合 1：信用期内应收账款	余额百分比法
组合 2：账龄组合（包括逾期工程决算款、质保期满应收未收的质保金及其他应收款）	账龄分析法
组合 3：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②智能化产品及业务	
组合 1：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③其他款项	
组合 1：投标保证金和有还款保证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2：履约及其他保证金	余额百分比法
组合 3：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30.00%	5.00%
1—2 年	50.00%	10.00%
2—3 年	80.00%	30.00%
3—4 年	100.00%	50.00%
4—5 年	10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②智能化产品销售及安装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③工程金融及其他行业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 年以上	50.00%	5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①建筑装饰、幕墙装饰、园林绿化、智能化工程等行业		
组合 1：信用期内应收账款	5.00%	
②其他款项		
组合 2：履约及其他保证金		5.00%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0.00%	0.00%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6 号--上市公司从事装修装饰业务》的披露要求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装修装饰业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工程施工成本、原材料、产成品、周转材料、委托加工物资、低值易耗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非工程施工和设计成本类存货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建造合同按实际成本计量，包括从合同签订开始至合同完成止所发生的、与执行合同有关的直接费用和间接费用。为订立合同而发生的差旅费、投标费等，能够单独区分和可靠计量且合同很可能订立的，在取得合同时计入合同成本；未满足上述条件的，则计入当期损益。

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与已结算的价款在资产负债表中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超过已结算价款的部分作为存货列示；在建合同已结算的价款超过累计已发生的成本与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的部分作为预收款项列示。

工程施工的具体核算方法为：按照单个工程项目为核算对象，平时，在单个工程项目下归集所发生的实际成本，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费、施工机械费、其他直接费及相应的施工间接费用等。期末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的同时，确认合同毛利。期末，未完工工程项目的工程施工成本及累计确认的工程施工毛利与对应的工程结算对抵，余额列示于存货项目。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3、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14、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8“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

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5、（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

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或类似机构）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8“长期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6、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	5%	3.1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5	5%	23.75%-19.0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31.67%-19.00%
固定资产装修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0“长期资产减值”。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17、在建工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装修装饰业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0“长期资产减值”。

18、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9、生物资产

20、油气资产

21、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0“长期资产减值”。

22、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

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24、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5、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

26、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

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其中之一在本公司内，另一在本公司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28、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装修装饰业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6 号--上市公司从事装修装饰业务》的披露要求

(1) 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定。本公司合同完工进度按项目实际完成工程量计算申报，并由甲方（建设方）、监理单位签字（章）确认后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如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使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不确定因素不复存在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与建造合同有关的收入和费用。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2) 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3) 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4）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5）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9、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条件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1、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租赁主要为经营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且已被本公司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了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四、12“持有待售资产和处置组”相关描述。

(2) 回购股份

股份回购中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回购、转让或注销本公司股份时,不确认利得或损失。

转让库存股,按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库存股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注销库存股,按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减少股本,按注销库存股的账面余额与面值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3) 资产证券化

本公司将部分应收款项(“信托财产”)证券化,将资产信托给特定目的实体,由该实体向投资者发行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本公司持有次级资产支持证券,次级资产支持证券在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本息偿付完毕前不得转让。本公司作为资产服务商,提供资产维护和日常管理、年度资产处置计划制定、制定和实施资产处置方案、签署相关资产处置协议和定期编制资产服务报告等服务;同时本公司作为流动性支持机构,在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的本金未能得到足额偿付时提供流动性支持,以补足利息或本金的差额。信托财产在支付信托税负和相关费用之后,优先用于偿付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的本息,全部本息偿付之后剩余的信托财产作为次级资产支持证券的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实际上保留了信托财产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故未对信托财产终止确认;同时,本公司对特定目的实体具有实际控制权,已经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在运用证券化金融资产的会计政策时,本公司已考虑转移至其他实体的资产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程度,以及本公司对该实体行使控制权的程度:

- 当本公司已转移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时,本公司予以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 当本公司保留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时,本公司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 如本公司并未转移或保留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本公司考虑对该金融资产是否存在控制。如果本公司并未保留控制权,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把在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及义务分别确认为资产或负债。如本公司保留控制权,则根据对金融资产的继续涉入程度确认金融资产。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3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2017年5月28日起实施。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5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自2017年6月12日起实施。本公司按照财政部的要求时间开始执行前述会计准则。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之前，本公司将取得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之后，对2017年1月1日之后发生的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其他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收入确认——建造合同

在建造合同结果可以可靠估计时，本公司采用完工百分比法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合同收入。合同的完工百分比是依照本附注四、24、“收入”所述方法进行确认的，在执行各该建造合同的各会计年度内累积计算。

在确定完工百分比、已发生的合同成本、预计合同总收入和总成本，以及合同可回收性时，需要作出重大判断。管理层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作出判断。预计合同总收入和总成本，以及合同执行结果的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2）租赁的归类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公司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3）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款项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款项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及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5）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确定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否减值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和假设,以确定是否需要在利润表中确认其减值损失。在进行判断和作出假设的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程度和持续期间,以及被投资对象的财务状况和短期业务展望,包括行业状况、技术变革、信用评级、违约率和对手方的风险。

(6)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7)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8) 开发支出

确定资本化的金额时,本公司管理层需要作出有关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适用的折现率以及预计受益期间的假设。

(9)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10)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11) 预计负债

本公司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的情况下,本公司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其中,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应税收入按 3% 采取简易计税方式缴纳增值税、或应税收入按 6%、11%、17%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5%、7% 计缴。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除附注五、2 享受税收优惠外，其余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 计缴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
深圳市广田幕墙有限公司 25%	25%
深圳市广田建筑装饰设计研究院	25%
深圳广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5%
深圳市广融工程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5%
成都市广田华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5%
深圳市广田方特幕墙科技有限公司	15%
南京广田柏森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25%
深圳市广田生态环境发展有限公司	25%
广田装饰集团（澳门）有限公司	所得补充税免税额 60 万澳门币，超过 60 万澳门币（含以上）按 12% 征收。
广田海外集团有限公司	16.50%
深圳广田定制精装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25%
深圳市广融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25%
上海荣欣装潢设计有限公司	25%
深圳市泰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5%
深圳广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5%
宁夏广田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5%
深圳市广融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25%
深圳市明弘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

2、税收优惠

(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第二款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九十三条的规定，符合条件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于 2012 年 11 月 5 日，被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授予《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1244200422），有效期为三年，2012-2014 年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2015 年 11 月 2 日本公司已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2015-2017 年继续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 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广田方特幕墙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10 月 11 日，被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授予《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1344200840），有效期为三年，2013-2015 年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2016 年 11 月 15 日，深圳市广田方特幕墙有限公司已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2016-2018 年继续按照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3) 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广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31 日，被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授予《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1744203735），有效期为三年，2017-2019 年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29,503.85	2,545,305.72
银行存款	1,768,423,907.49	1,223,224,629.43
其他货币资金	286,571,331.56	329,182,014.68
合计	2,055,224,742.90	1,554,951,949.8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11,804,735.12	14,023,681.87

其他说明

年末银行存款中包含定期存款 3,127,323.00 元（年初为 3,063,000.00 元）、应收账款证券化监管账户资金 482,200,851.76 元（年初为 0 元）、法院冻结资金 52,000,000.00 元（年初为 0 元）。其他货币资金中包括汇票及保函保证金为 284,753,031.56 元、劳务工工资保证金 1,818,300.00 元。这些资金均未作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

法院冻结资金参见附注十三、或有事项披露。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票据	428,025,018.24	400,281,952.00
银行承兑票据	18,098,730.72	13,196,903.27
合计	446,123,748.96	413,478,855.27

(2) 商业承兑汇票转让情况

本年度，本公司累计向银行贴现商业承兑汇票人民币 27,934,349.00 元（上年度：人民币 0.00 元）。根据贴现协议，银行放弃对本公司的追索权，因此，本公司终止确认已贴现未到期的应收票据人民币 20,439,849.00 元（上年度：人民币 0.00 元），发生的贴现费用为人民币 1,175,714.02 元（上年度：人民币 0.00 元）。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0,949,010.45	
商业承兑票据	33,898,106.01	
合计	44,847,116.46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其他说明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8,764,303,984.12	100.00	764,805,720.17	8.73	7,999,498,263.95
其中：建筑装饰、幕墙装饰、园林绿化、智能化工程等行业	8,673,599,913.64	98.96	759,433,406.86	8.76	7,914,166,506.78
①信用期内应收账款	8,031,251,287.06	91.63	401,562,564.37	5.00	7,629,688,722.69
②超过信用期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642,348,626.58	7.33	357,870,842.49	55.71	284,477,784.09
其中：智能化产品销售及安装（账龄组合）	16,637,454.67	0.19	1,055,314.33	6.34	15,582,140.34
其中：工程金融及其他款项	74,066,615.81	0.85	4,316,998.98	5.83	69,749,616.8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8,764,303,984.12	100.00	764,805,720.17	8.73	7,999,498,263.95

(续)

类别	年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0,604,976,120.55	100.00	925,285,907.86	8.73	9,679,690,212.69
其中：建筑装饰、幕墙装饰、园林绿化、智能化工程等行业	10,502,959,742.99	99.04	919,078,933.31	8.75	9,583,880,809.68
①信用期内应收账款	9,837,442,825.51	92.76	491,834,126.08	5.00	9,345,608,699.43
②超过信用期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665,516,917.48	6.28	427,244,807.23	64.20	238,272,110.25

类别	年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其中：智能化产品销售及安装(账龄组合)	13,183,870.80	0.12	659,193.54	5.00	12,524,677.26
其中：工程金融及其他款项	88,832,506.76	0.84	5,547,781.01	6.25	83,284,725.7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10,604,976,120.55	100.00	925,285,907.86	8.73	9,679,690,212.6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A、建筑装饰、幕墙装饰、园林绿化、智能化工程等行业			
1 年以内	323,045,796.93	96,913,739.08	30.00%
1 至 2 年	76,537,187.98	38,268,594.00	50.00%
2 至 3 年	100,385,661.32	80,308,529.06	80.00%
3 年以上	142,379,980.35	142,379,980.35	100.00%
合计	642,348,626.58	357,870,842.49	55.71%
B、智能化产品销售及安装			
1 年以内	12,168,622.67	608,431.13	5.00%
1 至 2 年	4,468,832.00	446,883.20	10.00%
合计	16,637,454.67	1,055,314.33	6.34%
C、工程金融及其他款项			
1 年以内小计	63,704,169.78	3,185,208.50	5.00%
1 至 2 年	9,947,216.63	994,721.66	10.00%
2 至 3 年	352,729.40	105,818.82	30.00%
3 年以上	62,500.00	31,250.00	50.00%

合计	74,066,615.81	4,316,998.98	5.83%
----	---------------	--------------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6 号--上市公司从事装修装饰业务》的披露要求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建筑装饰、幕墙装饰、园林绿化、智能化工程等行业-信用期内应收账款	8,031,251,287.06	401,562,564.37	5.00%
合计	8,031,251,287.06	401,562,564.37	5.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62,580,246.61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851,101.38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981,679,995.93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11.20%,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78,089,055.08 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金融资产转移方式	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账款证券化（注1）	1,224,630,631.03	25,369,368.97
应收账款证券化（2期）（注2）	849,848,626.12	-35,348,626.12
合计	2,074,479,257.15	-9,979,257.15

注 1：2017 年 6 月 8 日，根据《招商创融-广田集团应收账款资产支持计划说明书》（以下简称《计划说明书》）及《招商创融-广田集团应收账款资产支持计划资产买卖协议》（以下简称《资产买卖协议》）通过招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正式设立“招商创融-广田集团应收账款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以下简称资产支持计划）。根据《资产买卖协议》规定，公司向资产支持计划转让应收账款 151,622.81 万元。资产支持计划设立优先级和次级证券，发行规模 138,000.00 万元，其中次级证券 13,000 万元由公司自行购买。按照资产支持计划协议约定先偿还优先级证券预期收益及本金，优先级证券预期收益及本金全部清偿后剩余部分归属于次级证券；同时，母公司广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优先级证券预期收益及本金提供差额补足义务。

资产支持计划中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依据继续涉入程度，终止确认优先级证券对应收账款，公司自行购买次级证券作为继续涉入处理。依据资产支持计划存续期间，将继续涉入资产、继续涉入负债计入其他流动资产、其他流动负债核算。

注 2：2017 年 12 月 25 日，根据《招商创融-广田集团应收账款（第 2 期）资产支持计划说明书》（以下简称《计划说明书 2 期》）及《招商创融-广田集团应收账款（第 2 期）资产支持计划资产买卖协议》（以下简称《资产买卖协议 2 期》）通过招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正式设立“招商创融-广田集团应收账款（第 2 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以下简称资产支持计划 2 期）。根据《资产买卖协议 2 期》规定，公司向资产支持计划 2 期转让应收账款 104,259.10 万元，资产支持计划 2 期设立优先级和次级证券，发行规模 90,000.00 万元，其中次级证券 8,550.00 万元由公司自行购买。按照资产支持计划 2 期协议约定先偿还优先级证券预期收益及本金，优先级证券预期收益及本金全部清偿后剩余部分归属于次级证券；同时，母公司广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优先级证券预期收益及本金提供差额补足义务。

资产支持计划中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依据继续涉入程度，终止确认优先级证券对应收账款，公司自行购买次级证券作为继续涉入处理。依据资产支持计划存续期间，将继续涉入资产、继续涉入负债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其他非流动负债核算。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项 目	年末金额
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继续涉入资产-应收账款证券化	146,455,178.92
其他非流动资产-继续涉入资产-应收账款证券化（2期）	122,727,192.48
资产小计	269,182,371.40
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次级证券-应收账款证券化	146,455,178.92
其他非流动负债-次级证券-应收账款证券化（2期）	122,727,192.48
负债小计	269,182,371.40

其他说明：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34,906,566.45	71.94%	165,855,517.28	85.78%
1 至 2 年	33,290,736.12	17.75%	14,997,567.50	7.76%
2 至 3 年	10,846,617.81	5.78%	8,556,679.68	4.43%
3 年以上	8,503,113.59	4.53%	3,946,309.78	2.03%
合计	187,547,033.97	--	193,356,074.24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注：预付款项年末数中账龄超过 1 年的款项金额为 52,640,467.52 元，主要是因为公司预付工程项目材料款尚未结算。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 23,013,788.88 元，占预付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12.27%。

其他说明：

7、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重要逾期利息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其他说明：

8、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26,448,495.55	97.91%	22,786,457.31	5.34%	403,662,038.24	264,426,074.49	98.58%	19,978,006.08	7.56%	244,448,068.4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120,800.00	2.09%	9,120,800.00	100.00%		3,820,000.00	1.42%	3,820,000.00	100.00%	0.00
合计	435,569,295.55	100.00%	31,907,257.31	7.33%	403,662,038.24	268,246,074.49	100.00%	23,798,006.08	8.87%	244,448,068.4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19,809,659.04	5,990,482.94	5.00%
1 至 2 年	24,383,375.17	2,438,337.53	10.00%
2 至 3 年	2,556,114.20	766,834.25	30.00%
3 至 4 年	1,665,903.48	832,951.74	50.00%
4 至 5 年	7,462,260.95	5,969,808.76	80.00%
5 年以上	2,433,518.91	2,433,518.91	100.00%

合计	158,310,831.75	18,431,934.13	11.64%
----	----------------	---------------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履约保证金及其他保证金	87,090,463.42	4,354,523.18	5.00%
合计	87,090,463.42	4,354,523.18	5.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8,641,912.9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项目押金及保证金	151,924,188.92	153,004,091.45
往来款	227,110,595.32	88,510,291.08
备用金借支	54,870,628.09	20,560,051.02
其他	1,663,883.22	6,171,640.94

合计	435,569,295.55	268,246,074.49
----	----------------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	-------	------	----	------------------	----------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	----------	------	------	---------------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本期按照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158,706,551.27元，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的合计数的比例36.44%，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1,516,677.66元。

10、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5,401,050.59		15,401,050.59	48,519,413.64		48,519,413.64
在产品	1,297,553.31		1,297,553.31	19,555,028.82		19,555,028.82
周转材料	370,652.31		370,652.31	586,234.49		586,234.49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952,308,658.30		952,308,658.30	713,272,375.47		713,272,375.47
委托加工物资	2,638,190.26		2,638,190.26	763,800.21		763,800.21
产成品	15,720,252.49		15,720,252.49	32,490,939.30		32,490,939.30

合计	987,736,357.26		987,736,357.26	815,187,791.93		815,187,791.93
----	----------------	--	----------------	----------------	--	----------------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报告期内，存货没有发生跌价的情形，无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5,365,496,130.45
累计已确认毛利	633,493,281.95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5,046,680,754.10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952,308,658.30

其他说明：

11、持有待售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其他说明：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委托贷款（注）	187,850,000.00	123,000,000.00
一年内回购的投资款项（注）	215,000,000.00	15,000,000.00
合计	402,850,000.00	138,000,000.00

其他说明：

注：

1) 2015 年 2 月 10 日，深圳广融工程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融基金）与华澳信托签订资金信托协议，广

融基金委托华澳信托向长兴久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兴久光）提供借款，借款期限自 2015 年 2 月 11 日至 2017 年 2 月 10 日，华澳信托向长兴久光提供借款 16,500 万元，借款用于补充长兴久光流动资金，2016 长兴久光提前偿还 4200 万元，剩余借款 12,300 万元，借款存续过程中长兴久光申请展期，借款日期展期至 2018 年 7 月 18 日。广融基金以 1500 万元受让季海杰持有长兴久光 10% 股权，作为对长兴久光项目融资安全的保障措施，该款项将于借款到期由对方原价回购；同时，自然人季海杰、季剑英、吴晓为项目融资及股权回购提供连带担保责任，长兴久光以其持有的温德姆至尊豪庭大酒店项目土地使用权及在建工程为项目融资及股权回购提供抵押担保。

2) 2016 年 12 月 6 日，广融基金与成都银行签订委托贷款委托协议，广融基金委托成都银行向四川川商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商置业）提供借款，借款期限自 2016 年 12 月 16 日至 2018 年 6 月 15 日，成都银行向川商置业提供借款 5,000 万元，借款用于川商置业补充流动资金。同时，子公司珠海市横琴广融东银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广融东银）与四川川商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商控股）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川商控股将其持有的川商置业 50% 股权以 2 亿元价格转让给广融东银，委托贷款项目到期由指定第三方成都中熹国投房地产有限公司收购广融东银持有的川商置业 50% 股权。

3) 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广融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年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贷款本金 1500 万元，经评估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贷款本金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 15 万元，年末账面净值 1,485.00 万元。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委托贷款（注 1）	209,678,049.78	283,513,922.02
继续涉入负债-次级证券-应收账款证券化（注 2）	146,455,178.92	
一年内回购的投资款项		5,000,000.00
预交及待抵扣税金	17,540,403.31	3,196,791.24
合计	373,673,632.01	291,710,713.26

其他说明：

注 1：

1) 2016 年 5 月 26 日，子公司深圳市广融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融担保）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河支行（以下简称成都银行）签订贷款委托协议，广融担保委托成都银行向成都天湖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天湖）提供借款，借款期限自 2016 年 5 月 26 日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成都银行向成都天湖提供借款 7,380 万元，借款用于成都天湖补充流动资金。同时，成都天湖以编号为新都国用（2013）第 80 号在建项目提供抵押担保（担保抵押未办理登记手续）以及成都诚兴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为项目融资提供安全保障。项目到期后展期至 2016 年 12 月 30 日。2016 年 12 月 28 日，广融担保将该笔借款转让给子公司广融基金。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贷款已逾期，账面委托贷款余额 7,376.41 万元，账面确认利息金额 5.83 万元。成都天湖项目进展情况见附注十二、2 或有事项披露。公司对项目资金回收进行专项评估，经评估项目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项目本息和，已计提减值 525.02 万元。

2) 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广融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年末其他流动资产的贷款本金 11,228.70 万元，经评估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贷款本金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 112.29 万元，年末账面净值 11,116.41 万元。

注 2：有关继续涉入资产-次级证券-应收账款证券化情况说明见附注六、3 披露。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269,182,371.40		269,182,371.40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547,089,947.27		547,089,947.27	228,060,000.00		228,060,000.00
按成本计量的	547,089,947.27		547,089,947.27	228,060,000.00		228,060,000.00
合计	816,272,318.67		816,272,318.67	228,060,000.00		228,060,000.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 的摊余成本		269,182,371.40		269,182,371.40
已计提减值金额		269,182,371.40		269,182,371.40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深圳市新基点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24,000,000.00			24,000,000.00					9.10%	
广州恒大淘宝足球俱乐部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0.95%	
深圳旦倍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12.50%	
深圳市自然醒商业		10,000,000.00		10,000,000.00					1.72%	

连锁有限公司										
珠海市广融恒金投资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注）	54,060,000.00	299,029,947.27		353,089,947.27					25.10%	21,883,951.80
合计	228,060,000.00	319,029,947.27		547,089,947.27					--	21,883,951.80

（4）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	----------	----------	--	----

（5）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单位：元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项目	投资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	持续下跌时间（个月）	已计提减值金额	未计提减值原因
------------	------	--------	----------------	------------	---------	---------

其他说明

根据合伙协议约定，考虑到设立目的及持有意图，本公司将该部分对基金公司的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单位：元

债券项目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	----	------	------	-----

（3）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其他说明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晋江安置房项目购置土地价款及契税	94,245,000.00		94,245,000.00				
合计	94,245,000.00		94,245,000.00				--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晋能广田（朔州）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608,658.28			-47,927.59						560,730.69	
毕马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有限公司	3,403,889.41			-8,462.45						3,395,426.96	
上海友迪斯数字识别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4,122,185.97			-932,000.48						23,190,185.49	
深圳广田	3,217,347			-560,140.						2,657,207	

机器人有限公司	.66			53						.13	
云万家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7,792,063 .57			-4,059,29 3.37						3,732,770 .20	
深圳广田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									510,170,5 88.24	510,170,5 88.24	
深圳市广田软装投资有限公司									3,782,500 .00	3,384,372 .73	
长沙荣欣汇名装潢设计有限公司		1,275,000 .00		-651,555. 32						623,444.6 8	
怀化荣欣汇名装潢设计有限公司		250,000.0 0		-250,000. 00							
小计	39,144,14 4.89	1,525,000 .00		-6,907,50 7.01					513,953,0 88.24	547,714,7 26.12	
合计	39,144,14 4.89	1,525,000 .00		-6,907,50 7.01					513,953,0 88.24	547,714,7 26.12	

其他说明

18、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7,403,352.43			17,403,352.43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2,619,059.43			12,619,059.43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12,619,059.43			12,619,059.43
4.期末余额	4,784,293.00			4,784,293.00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893,114.84			893,114.84
2.本期增加金额	554,691.66			554,691.66
(1) 计提或摊销	554,691.66			554,691.66
3.本期减少金额	630,952.92			630,952.92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630,952.92			630,952.92
4.期末余额	816,853.58			816,853.5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967,439.42			3,967,439.42
2.期初账面价值	16,510,237.59			16,510,237.59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大连银杏苑房产	2,876,024.30	正在办理过程中
大连城市印象房产	1,091,415.12	正在办理过程中
合计	3,967,439.42	

其他说明

本期，公司将原出租房产改为自用，自投资性房地产转作固定资产并采用成本法计量，转换日其账面原值11,988,106.51元。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电子设备	固定资产装修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28,725,766.74	73,965,134.21	25,300,918.62	25,317,882.67	12,585,555.05	2,000,223.00	467,895,480.29
2.本期增加金额	21,258,685.85	1,056,041.01	2,284,802.59	3,017,749.51	1,946,587.07		29,563,866.03
(1) 购置	8,628,748.00	1,056,041.01	2,284,802.59	3,017,749.51	1,946,587.07		16,933,928.18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转入	12,629,937.85						12,629,937.85
3.本期减少金额	291,777,312.47	52,949,717.23	4,159,617.77	6,508,368.27	1,607,517.90	2,000,223.00	359,002,756.64
(1) 处置或报废		2,180.00	171,908.75	160,811.84	185,463.40		520,363.99
(2) 合并处置减少	291,777,312.47	52,947,537.23	3,987,709.02	6,347,556.43	1,422,054.50	2,000,223.00	358,482,392.65
4.期末余额	58,207,140.12	22,071,457.99	23,426,103.44	21,827,263.91	12,924,624.22		138,456,589.68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7,337,262.48	29,602,216.11	13,749,794.73	17,493,696.86	10,832,772.95	1,900,211.85	110,915,954.98
2.本期增加金额	10,552,695.83	8,531,078.64	2,524,657.74	2,170,468.93	1,625,187.36		25,404,088.50

(1) 计提	10,552,695.83	8,531,078.64	2,524,657.74	2,170,468.93	1,625,187.36		25,404,088.50
3.本期减少金额	44,549,593.01	24,321,244.52	1,458,952.30	5,944,390.05	1,332,046.31	1,900,211.85	79,506,438.04
(1) 处置或报废		1,962.00	139,871.87	144,837.10	175,086.38		461,757.35
(2) 合并处置减少	44,549,593.01	24,319,282.52	1,319,080.43	5,799,552.95	1,156,959.93	1,900,211.85	79,044,680.69
4.期末余额	3,340,365.30	13,812,050.23	14,815,500.17	13,719,775.74	11,125,914.00		56,813,605.4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4,866,774.82	8,259,407.76	8,610,603.27	8,107,488.17	1,798,710.22		81,642,984.24
2.期初账面价值	291,388,504.26	44,362,918.10	11,551,123.89	7,824,185.81	1,752,782.10	100,011.15	356,979,525.31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	------	------	------	------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	--------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惠州市方特新材料有限公司厂房	28,125,023.87	正在办理过程中

其他说明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办公用房装修	9,226,762.94		9,226,762.94	2,770,826.99		2,770,826.99
厂房改造	28,906,441.23		28,906,441.23	8,751,743.13		8,751,743.13
广田设计中心建设项目	6,984,021.73		6,984,021.73			
合计	45,117,225.90		45,117,225.90	11,522,570.12		11,522,570.1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惠州方特厂房二期	30,000,000.00	7,371,810.55	21,534,630.68			28,906,441.23	96.35%	96.35%				其他
广田设计中心建设项目	807,959,900.00		6,984,021.73			6,984,021.73	0.86%	0.86%				其他
合计	837,959,900.00	7,371,810.55	28,518,652.41			35,890,462.96	--	--				--

	900.00	0.55	52.41			62.96					
--	--------	------	-------	--	--	-------	--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	--------	------

其他说明

21、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2、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25、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商标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8,980,903.08	3,687,902.41		20,080,891.99	83,009.71	82,832,707.19

2.本期增加 金额		2,819,157.03		3,322,590.93	2,400.00	6,144,147.96
(1) 购置				3,322,590.93	2,400.00	3,324,990.93
(2) 内部 研发		2,819,157.03				2,819,157.03
(3) 企业 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 额	39,655,000.00			884,639.76		40,539,639.76
(1) 处置				72,673.93		72,673.93
(2) 合并处置减少	39,655,000.00			811,965.83		40,466,965.83
4.期末余额	19,325,903.08	6,507,059.44		22,518,843.16	85,409.71	48,437,215.39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7,552,898.15	251,222.66		7,049,310.26	16,211.64	14,869,642.71
2.本期增加 金额	1,216,989.24	761,486.86		4,183,705.03	16,601.94	6,178,783.07
(1) 计提	1,216,989.24	761,486.86		4,183,705.03	16,601.94	6,178,783.07
3.本期减少 金额	6,920,593.01			324,786.26		7,245,379.27
(1) 处置						
(2) 合并处置减少	6,920,593.01			324,786.26		7,245,379.27
4.期末余额	1,849,294.38	1,012,709.52		10,908,229.03	32,813.58	13,803,046.5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7,476,608.70	5,494,349.92		11,610,614.13	52,596.13	34,634,168.88
2.期初账面价值	51,428,004.93	3,436,679.75		13,031,581.73	66,798.07	67,963,064.48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26、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图灵猫智能家居（注1）	14,498,707.67	18,065,763.76			1,937,824.47		30,626,646.96	
热水器集成系统（注2）	881,332.56				881,332.56			
合计	15,380,040.23	18,065,763.76			2,819,157.03		30,626,646.96	

其他说明

注1：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广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于2014年12月1日开始图灵猫智能家居产品研发。鉴于图灵猫智能家居产品开发技术存在可行性、智能家居市场前景广阔并且企业拥有财务资源提供后续开发支出，于2015年4月30日项目开发转入开发阶段，项目研发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开发支出。截至2017年12月31日，图灵猫智能家居项目一期已验收并量产销售，图灵猫智能家居项目二期处于研发试制阶段。

注2：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广田方特幕墙科技有限公司与2014年12月24日开始热水器集成系统项目研发。鉴于热水器集成系统项目进入项目试运行，项目开发技术存在可行性、市场前景广阔并且企业拥有财务资源提供后续开发支出，于2016年1月27日项目开发转入开发阶段，项目研发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开发支出。2017年10月项目通过验收，开发支出结转至无形资产。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项					
深圳市广田方特幕墙科技有限公司	63,968,273.46				63,968,273.46
成都市广田华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48,508,275.47				48,508,275.47
深圳市新华丰生态环境发展有限公司	14,595,883.90				14,595,883.90
南京广田柏森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149,180,833.24				149,180,833.24
上海荣欣装潢设计有限公司	118,586,336.00				118,586,336.00
深圳市泰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51,579,624.46				151,579,624.46
泰布雷尔有限公司(哈萨克斯坦)	2,321,965.00				2,321,965.00
合计	548,741,191.53				548,741,191.53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南京广田柏森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14,512,960.22		14,512,960.22
上海荣欣装潢设计有限公司		19,618,373.01		19,618,373.01
合计		34,131,333.23		34,131,333.23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本年，本公司以上述7家被投资单位分别作为7个资产组，将商誉分摊至各资产组，分别计算上述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其中关键假设及其依据如下：

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未来现金流量基于管理层批准的2018年至2022年的财务预算确定，按照合理的递增的增长率为基础计算，并采用基于各单位不同债务结构的折现率（12.54%-15.80%）。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时使用的其他关键假设时考虑了该资产组过去的业绩和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估计预计营业收入和毛利。管理层认为上述假设发生的合理变化不会导致资产组的账面价值合计超过其可收回金额。经测试，南京广田柏森实业有限责任公司、上海荣欣装潢设计有限公司预计未来可收回金额低于资产组账面价值，减值金额分别为1,451.30万元、1,961.84万元；除上述两家标的公司外，剩余5家资产组预计未来可收回金额高于资产组账面价值，不存在减值。

其他说明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193,615,064.20	4,290,234.36	30,459,019.83	4,754,637.92	162,691,640.81
其他	1,528,030.16	5,798,967.23	4,188,938.34	61,886.01	3,076,173.04
合计	195,143,094.36	10,089,201.59	34,647,958.17	4,816,523.93	165,767,813.85

其他说明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亏损	83,200,145.44	18,312,646.52	145,850,289.84	35,992,232.49
坏账准备	837,485,738.38	141,009,192.53	954,262,753.89	152,069,190.29
尚未支付的利息	48,699,019.16	7,304,852.87	52,412,921.23	7,861,938.18
固定资产折旧			8,012,203.66	2,003,050.92
未实现内部损益	3,466,432.08	519,964.81	5,447,250.41	817,087.56
递延收益			5,280,000.00	1,170,000.00
预计负债	52,000,000.00	7,800,000.00		
合计	1,024,851,335.06	174,946,656.73	1,171,265,419.03	199,913,499.4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初始计量时公允价值与支付对价差异	53,682,371.40	8,052,355.71		
晋江安置房项目毛利	1,833,530.18	458,382.54		
剩余股权公允价值调整	57,268,903.59	8,590,335.54		

南京柏森或有对价调整	49,200,000.00	7,380,000.00		
合计	161,984,805.17	24,481,073.79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4,946,656.73		199,913,499.44
递延所得税负债		24,481,073.79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823,210.09	8,925.52
可抵扣亏损	20,935,725.39	1,806,140.08
合计	21,758,935.48	1,815,065.60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其他说明：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继续涉入资产-次级证券-应收账款证券化（2期）（注1）	122,727,192.48	
委托贷款（注2）	62,672,000.00	500,000,000.00
以房抵债资产（注3）	50,015,101.01	25,060,811.99
其他长期款项（注4）	263,100,000.00	110,000,000.00
一年以上回购的的投资款项		200,000,000.00
合计	498,514,293.49	835,060,811.99

其他说明：

注1：有关应收账款证券化情况说明参见附注六、3披露。

注2：

1) 2014年1月21日,广融基金与中信银行深圳分行签订委托贷款委托协议,委托其向青岛磐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磐龙”)发放委托贷款5,000万元,期限6个月,自2014年1月21日至2014年7月21日,委托贷款用途为用于凤凰新天地项目开发。青岛磐龙与中信银行深圳分行签订了委托贷款借款合同,并提供了平度市青岛路青岛地权市字第2013140203号、青房地权市字第2013155049号两块共82311平方米的土地作为上述贷款的抵押担保。截至2017年12月31日,上述委托贷款已逾期,本公司已提请诉讼,诉讼已判决,详见附注十二、2、或有事项。

2) 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广融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年末其他流动资产的贷款本金1,280.00万元,经评估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贷款本金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12.80万元,年末账面净值1,267.20万元。

注3:以房抵债资产公司拟短期内出售,考虑到标的物为房屋建筑物系长期资产,因此将以房抵债资产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核算,并将上年度在其他流动资产下核算重述至其他非流动资产。年末以房抵债资产账面原值金额52,229,538.77元,计提跌价准备金额2,214,437.76元,账面净额50,015,101.01元。

注4:公司于2016年12月26日以总价人民币52,620万元竞得深圳市规划和国土资源委员会委托深圳市土地房产交易中心挂牌的“H301-0051宗地的土地使用权”,并与深圳市规划和国土资源委员会和深圳市土地房产交易中心签订了《成交确认书》。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按照《成交确认书》约定支付土地成交履约保证金及土地价款26,310万元。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75,000,000.00
抵押借款	5,000,000.00	60,000,000.00
保证借款		416,000,000.00
信用借款	755,977,840.00	316,000,000.00
合计	760,977,840.00	867,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抵押借款的抵押资产类别以及金额、质押借款的质押资产类别以及金额参见附注六、5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保证借款的担保方以及金额,参见附注十、5关联方交易情况。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 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其他说明: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33、衍生金融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331,271,552.86	208,656,034.92
银行承兑汇票	1,497,004,674.49	1,419,838,996.65
合计	1,828,276,227.35	1,628,495,031.57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682,801,748.30	3,678,951,035.64
1 至 2 年	478,326,955.49	289,903,823.11
2 至 3 年	44,308,848.43	49,360,363.08
3 年以上	28,873,653.16	67,416,713.33
合计	3,234,311,205.38	4,085,631,935.1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其他说明：

应付账款年末数中账龄超过1年的款项为551,509,457.08元，主要为尚未结算支付的工程成本。

36、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93,839,796.45	211,526,873.64
1 至 2 年	37,573,186.82	39,384,145.30

合计	231,412,983.27	250,911,018.94
----	----------------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其他说明：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4,589,383.51	443,738,071.33	424,140,201.97	64,187,252.8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99,027.30	32,226,094.44	32,245,101.91	380,019.83
合计	44,988,410.81	475,964,165.77	456,385,303.88	64,567,272.70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4,188,730.23	381,670,497.52	362,362,978.93	63,496,248.82
2、职工福利费		22,760,460.34	22,760,460.34	
3、社会保险费		13,820,142.18	13,680,202.91	139,939.27
其中：医疗保险费		11,249,545.67	11,134,903.55	114,642.12
工伤保险费		1,435,945.44	1,420,029.43	15,916.01
生育保险费		1,134,651.07	1,125,269.93	9,381.14
4、住房公积金	59,107.00	16,653,291.62	16,651,647.62	60,751.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41,546.28	8,833,679.67	8,684,912.17	490,313.78
合计	44,589,383.51	443,738,071.33	424,140,201.97	64,187,252.8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99,027.30	31,211,578.75	31,231,945.11	378,660.94
2、失业保险费		1,014,515.69	1,013,156.80	1,358.89
合计	399,027.30	32,226,094.44	32,245,101.91	380,019.83

其他说明：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3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46,812,915.32	317,188,832.98
企业所得税	39,169,149.90	21,641,481.55
个人所得税	2,103,559.40	1,348,605.06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237,351.14	14,451,591.76
教育费附加	13,735,341.95	7,987,551.90
房产税		713,401.41
其他	1,230,611.60	689,312.03
合计	521,288,929.31	364,020,776.69

其他说明：

39、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债券利息	48,707,991.02	49,152,647.26
合计	48,707,991.02	49,152,647.26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其他说明：

40、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南京柏森原投资者	19,920,818.86	19,920,818.86
限制性股票应分配的股利	39,900.00	1,405,319.31
合计	19,960,718.86	21,326,138.17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尚未支付应收账款证券化入池资金回款	482,200,851.76	
应付往来款	53,260,237.68	49,950,416.44
应付保证金及押金	33,853,247.12	239,279,733.56
应付其他	34,263,438.64	25,006,686.27
合计	603,577,775.20	314,236,836.2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42、持有待售的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继续涉入负债-次级证券应收账款证券化（注1）	146,455,178.92	
股权激励计划回购义务（注2）	572,400.00	38,966,280.00
短期融资券（注3）		503,260,273.97
合计	147,027,578.92	542,226,553.97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2016年度短期融资券	100.00	2016/10/25	270天	500,000,000.00	503,260,273.97		9,684,931.51		512,945,205.48		0.00
合计	--	--	--	500,000,000.00	503,260,273.97		9,684,931.51		512,945,205.48		0.00

其他说明：

注1：有关应收账款证券化情况说明参见附注六、3。

注2：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义务确认的负债金额为人民币572,400.00元，详见附注十一。

注3：短期融资券明细情况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年初数	本年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本年偿还	年末数
2016年度短期融资券	100	2016/10/25	270	5亿元	503,260,273.97		9,684,931.51	512,945,205.48	
合计					503,260,273.97		9,684,931.51	512,945,205.48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4,000,000.00	
合计	4,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抵押借款的抵押资产类别以及金额、质押借款的质押资产类别以及金额参见附注六、52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保证借款的担保方以及金额，参见附注十、5关联方交易情况。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债券	1,187,043,126.76	1,184,637,007.10
合计	1,187,043,126.76	1,184,637,007.10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元)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2013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100.00	2013/4/25	5 年期	600,000,000.00	598,269,860.55			1,357,406.53		599,627,267.08
2013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100.00	2015/4/13	5 年期	590,000,000.00	586,367,146.55			1,048,713.13		587,415,859.68
合计	--	--	--		1,184,637,007.10			2,406,119.66		1,187,043,126.76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4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49、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	------	------	------

对外提供担保	52,000,000.00		中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担保形成
合计	52,000,000.00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注：有关中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担保情况见附注十二、或有事项披露。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5,280,000.00		5,280,000.00		
合计	5,280,000.00		5,280,000.0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节能减排补贴	3,780,000.00		630,000.00			3,150,000.00		与资产相关
战略新兴产业专项资金	1,500,000.00		1,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5,280,000.00		2,130,000.00			3,150,000.00		--

其他说明：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次级证券-应收账款证券化（2期）	122,727,192.48	
股权受让款		49,200,000.00
有限合伙基金吸收投资款	135,196,480.00	135,196,480.00
合计	257,923,672.48	184,396,480.00

其他说明：

注：有关应收账款证券化情况说明参见附注六、3披露。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550,369,657.00				-13,090,000.00	-13,090,000.00	1,537,279,657.00

其他说明：

注：根据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未达到第三期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回购范志全、汪洋等股权激励对象合计13,090,000股，因此申请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13,090,000.00元，回购注销价2.91元/每股，回购完成后注册资本由1,550,369,657.00元减少至1,537,279,657.00元，同时冲减资本公积25,028,080.00元。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290,947,999.32		25,028,080.00	2,265,919,919.32
其他资本公积	50,994,432.55			50,994,432.55
合计	2,341,942,431.87		25,028,080.00	2,316,914,351.8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资本溢价变动，详见附注六、36披露。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权激励计划回购义务	38,966,280.00		38,393,880.00	572,400.00

(详见附注十一)				
合计	38,966,280.00		38,393,880.00	572,400.0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 税前发生 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 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 于少数股 东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34,142.75	-1,693,203.56			-1,693,203.56		-1,059,060.81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34,142.75	-1,693,203.56			-1,693,203.56		-1,059,060.81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634,142.75	-1,693,203.56			-1,693,203.56		-1,059,060.81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74,828,485.30	38,583,000.49		313,411,485.79
合计	274,828,485.30	38,583,000.49		313,411,485.79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法、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976,072,907.88	1,677,015,108.9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976,072,907.88	1,677,015,108.9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46,707,712.19	402,721,898.9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8,583,000.49	41,615,313.69
应付普通股股利	76,790,436.27	62,048,786.30
期末未分配利润	2,507,407,183.31	1,976,072,907.8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523,170,986.54	11,072,251,964.87	10,105,919,934.41	9,014,418,743.12
其他业务	12,058,705.44	13,429,986.90	6,617,501.95	5,820,753.10
合计	12,535,229,691.98	11,085,681,951.77	10,112,537,436.36	9,020,239,496.22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1,004,776.21	10,947,433.51
教育费附加	18,106,526.69	11,654,668.67
房产税	3,406,094.00	6,621,726.71
印花税	7,561,498.62	9,926,844.36
堤围费及其他	4,810,006.45	839,659.94
营业税		15,632,057.81
合计	54,888,901.97	55,622,391.00

其他说明：

注：各项营业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五、税项。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社保及福利	149,343,392.62	98,336,954.27
广告宣传费	20,939,542.09	26,223,229.13
租赁费	17,027,558.53	17,977,202.22
业务费	15,941,311.19	8,895,219.35
差旅费	10,140,771.04	8,217,407.31
售后服务费用	3,445,847.53	4,422,296.69
咨询费	3,309,934.28	1,974,826.89
办公费	2,920,611.50	5,491,920.93
汽车费用	2,895,045.15	2,326,640.04
运费	2,333,701.92	1,999,093.00
展览费	1,467,007.53	1,374,945.55
折旧费	1,207,464.81	1,431,705.38
其他	8,471,523.05	7,691,535.75
合计	239,443,711.24	186,362,976.51

其他说明：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社保及福利	180,416,654.50	153,671,518.04
折旧与摊销	44,522,898.55	38,995,798.34
咨询费	18,271,889.30	9,720,850.03
租赁费	15,639,697.70	15,984,908.77
差旅费	11,423,081.62	13,046,327.54
业务费	7,832,524.69	7,507,141.16
办公费	6,766,971.20	10,119,385.82
会议费	5,162,867.41	3,689,281.15
水电费	4,037,561.96	2,651,106.03
汽车费用	3,941,840.80	3,269,306.62
物管费	3,316,352.79	1,695,559.40
其他	25,110,179.83	18,826,074.26

合计	326,442,520.35	279,177,257.16
----	----------------	----------------

其他说明：

6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36,233,345.33	128,554,058.70
减：利息收入	14,512,564.67	13,908,837.21
减：利息资本化金额		
汇兑损益	119,462.62	-59,517.22
其他	5,203,757.16	12,100,960.21
合计	127,044,000.44	126,686,664.48

其他说明：

6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71,266,696.78	67,466,074.18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34,131,333.23	
十四、其他	3,615,307.74	5,250,200.00
合计	109,013,337.75	72,716,274.18

其他说明：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907,507.01	-10,123,219.5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935,136.42	89,002,838.4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1,883,951.80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159,522,934.69	
理财产品收益	7,623,048.81	
合计	183,057,564.71	78,879,618.96

其他说明：

69、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4,145.93	134,150.00
合计	4,145.93	134,150.00

70、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产业扶持资金	5,673,200.00	
政府奖励金	3,507,941.57	
高新创新奖励	2,116,665.30	
节能减排补贴	1,500,000.00	
其他补助	1,002,200.00	
递延收益摊销	630,000.00	
稳岗补贴	399,311.99	
合计	14,829,318.86	

71、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政府补助		13,082,896.73	14,829,318.86
收到业绩对赌补偿（注1）	14,617,039.02	17,609,493.64	14,617,039.02
南京柏森或有对价冲减（注2）	49,200,000.00		49,200,000.00
其他	163,527.49	121,542.11	163,527.49
合计	63,980,566.51	30,813,932.48	29,614,031.3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产业扶持资金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3,910,700.00	与收益相关
政府奖励金		奖励	奖励上市而给予的政府补助	否	否		3,194,600.00	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摊销				否	否		630,000.00	与资产相关
稳岗补贴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1,148,086.43	与收益相关
建筑砂浆的轻质化关键技术研发及产品研发				否	否		2,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创新奖励		奖励	奖励上市而给予的政府补助	否	否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补助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599,510.3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13,082,896.73	--

其他说明:

注 1: 本年发生数系收到南京广田柏森实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南京柏森)原实际控制人陆宁于承诺期内(股权交割期至 2017 年 5 月 31 日)未达到业绩承诺目标,陆宁将其持有南京柏森 10%股权以 1 元转让给公司,南京柏森 10%股权对应股权交割日账面净资产 14,617,039.02 元,公司将股权补偿计入营业外收入。上年发生数系收到深圳市广田方特幕墙科技有限公司于承诺期内(股权交割期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未达到业绩承诺目标,深圳市方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及其股东丁荣才、徐兴中、裴国红补偿款 17,609,493.64 元。

注 2: 公司收购南京柏森时基于合并时点确认股权购买或有对价,本年根据南京柏森实际完成业绩,对不再需要支付或有对价结转确认营业外收入 49,200,000.00 元。

72、营业外支出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84,500.00	79,000.00	84,500.00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9,655.41	427,237.20	9,655.41
预计负债	52,000,000.00		52,000,000.00
应收账款证券化处置损失及 发行费用	21,899,665.04		21,899,665.04
罚款及赔款支出	1,000,707.51		1,000,707.51
其他	301,882.02	741,135.83	301,882.02
合计	75,296,409.98	1,247,373.03	75,296,409.98

其他说明：

73、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97,535,529.09	84,412,668.26
递延所得税费用	19,690,561.45	-4,540,501.95
合计	117,226,090.54	79,872,166.3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779,290,454.4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16,893,568.1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4,264,138.6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5,053,993.7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3,249,579.1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70,123.82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031,302.92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3,534,604.11
所得税费用	117,226,090.54

其他说明

74、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75、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78,283,452.43	43,020,095.66
利息收入	12,479,433.59	7,220,819.00
政府补助	12,699,318.86	6,477,144.81
押金及保证金收款	44,233,284.23	262,982,199.65
合计	147,695,489.11	319,700,259.1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管理费用	99,654,579.48	90,049,245.65
销售费用	88,798,803.54	83,534,330.46
手续费	5,203,757.16	12,100,960.21
往来款	156,117,320.24	46,253,026.02
押金、备用金及保证金	263,923,592.70	37,180,501.50
其他营业外支出	13,094,421.14	1,162,319.18
合计	626,792,474.26	270,280,383.0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理财产品、定期本金及收益	1,551,620,822.65	331,675,321.02
业绩承诺补偿款		17,609,493.64
其他		145,900.00
合计	1,551,620,822.65	349,430,714.66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定期支出	1,567,000,000.00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11,460,045.24	
其他		143,800.00
合计	1,578,460,045.24	143,8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退回的票据保证金	890,762,415.06	330,806,480.75
基金公司吸收固定收益投资款		135,196,480.00
合计	890,762,415.06	466,002,960.7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保证金等	819,218,347.59	453,426,318.15
回购限制性股票支付	38,118,080.00	38,947,160.00
合计	857,336,427.59	492,373,478.1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7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662,064,363.95	400,440,538.91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9,013,337.75	72,716,274.1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5,958,780.16	27,839,764.61
无形资产摊销	6,178,783.07	4,987,164.6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4,647,958.17	28,440,636.7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509.48	293,087.2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36,623,753.91	121,806,617.9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3,057,564.71	-78,879,618.9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612,753.75	-3,047,533.1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4,481,073.7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6,407,520.19	-71,162,370.0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74,703,168.20	-2,087,951,269.4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67,213,184.96	1,799,439,335.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1,385,704.87	214,922,628.2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231,325,236.58	1,222,706,935.1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222,706,935.15	2,041,304,495.7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618,301.43	-818,597,560.56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3）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5,000,000.00

其中：	--
深圳广田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	
深圳市广田软装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6,460,045.24
其中：	--
深圳广田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	8,719,496.66
深圳市广田软装投资有限公司	7,740,548.58
其中：	--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11,460,045.24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231,325,236.58	1,222,706,935.15
其中：库存现金	229,503.85	2,545,305.7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231,095,732.73	1,220,161,629.43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31,325,236.58	1,222,706,935.15

其他说明：

77、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7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其中：定期存款	3,127,323.00	定期存款
证券化监管账户	482,200,851.76	应收账款证券化已回款尚未支付给资产管理计划款项
法院冻结资金	52,000,000.00	法院冻结
汇票及保函保证金	284,753,031.56	汇票及保函保证金
农民工保证金	1,818,300.00	劳务工工资保证金
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	11,988,106.51	抵押借款

合计	835,887,612.83	--
----	----------------	----

其他说明：

79、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其中：美元	6,650,379.85	6.53	43,454,912.02
港币	453,416.49	0.84	379,272.77
卢布	597,314,996.24	0.11	67,795,252.07
其中：美元	3,599,050.01	6.53	23,516,912.58
其他应收款			
其中：美元	3,065.00	6.53	20,027.32
卢布	12,450,000.00	0.11	1,413,075.00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112,068.68	6.53	732,279.16
短期借款			
其中：美元	5,200,000.00	6.53	33,977,840.00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0、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81、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	--------	--------	--------	--------	-----	----------	---------------	----------------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	--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	---------	---------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	--------------	----------------	-----	----------	-------------------	--------------------	-------------	--------------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	--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	-----	------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 是 □ 否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深圳市广田软装艺术有限公司	15,130,000.00	80.00%	出售	2017年06月02日	控制权移交	935,136.42	20.00%	3,548,715.89	3,782,500.00	233,784.11	股权处置价款	

深圳广田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注1)	1,084,112,500.00	68.00%	第三方增资导致股权稀释	2017年12月28日	控制权移交	32.00%	350,881,437.66	510,170,588.24	159,289,150.58	资产基础法下股权评估
-------------------	------------------	--------	-------------	-------------	-------	--------	----------------	----------------	----------------	------------

其他说明:

注1: 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控股股东广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或指定关联企业出资 108,411.25 万元人民币对深圳广田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田高科)进行增资。2017 年 12 月 28 日, 深圳君行天健投资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向广田高科增资, 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广田高科股权由 100%减少至 32%。交易定价以广田高科 2017 年 6 月 30 日, 专业评估机构采取资产基础法对广田高科净资产评估值为作价依据。

注2: 股权处置完成后, 深圳市广田软装艺术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深圳市广田软装投资有限公司。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 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1) 2017 年 3 月 20 日, 本公司投资设立深圳市广融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为 30000 万元人民币, 本公司持股 100%, 自设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2) 2017 年 6 月 17 日, 根据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通过, 参与设立深圳市明弘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实际认缴基金份额 3000 万份, 占比 90.09%, 自认缴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3) 2017 年 4 月 21 日, 注销本公司之子公司长春广田装饰有限公司, 自工商注销完成日起不再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深圳市广田幕墙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建筑幕墙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深圳市广田建筑装饰设计研究院	深圳	深圳	装饰设计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深圳广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注)	深圳	深圳	建筑智能化	4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深圳市广融工程	深圳	深圳	投资管理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

产业基金管理有 限公司						等方式取得
成都市广田华南 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华南	成都	建筑装饰	6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 业合并取得的子 公司
深圳市广田方特 幕墙科技有限公 司	深圳	深圳	建筑幕墙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 业合并取得的子 公司
南京广田柏森实 业有限责任公司	华东地区	南京	装饰装修	7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 业合并取得的子 公司
深圳市广田生态 环境发展有限公 司	深圳	深圳	园林工程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 业合并取得的子 公司
广田装饰集团 (澳门)有限公 司	澳门	澳门	装饰装修	99.00%		通过设立或投资 等方式取得
广田海外集团有 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装饰装修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 等方式取得
深圳广田定制精 装设计工程有限 公司	深圳	深圳	装饰设计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 等方式取得
深圳市广融融资 担保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融资担保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 等方式取得
上海荣欣装潢设 计有限公司(注)	上海	上海	装饰设计	44.00%		非同一控制下企 业合并取得的子 公司
深圳市泰达投资 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土建施工	6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 业合并取得的子 公司
深圳广田供应链 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供应链服务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 等方式取得
宁夏广田装饰工 程有限公司	宁夏	宁夏	装饰设计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 等方式取得
深圳市广融小额 贷款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小额贷款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 等方式取得
深圳市明弘股权 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深圳	深圳	投资管理	90.09%		通过设立或投资 等方式取得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注：本公司为第一大股东，对该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公司购买招商创融-广田集团应收账款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及招商创融-广田集团应收账款（第 2 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以下简称资产管理计划）的次级证券份额（详见附注六、3 披露），承担了该等资产支持计划的主要风险及收益，因此将该资产管理计划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成都市广田华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40.00%	1,122,893.42		21,645,230.92
深圳市广田方特幕墙科技有限公司	49.00%	14,412,887.06		84,779,260.64
南京广田柏森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30.00%	7,787,873.68		43,226,549.71
深圳广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59.00%	-6,564,087.36		13,740,785.73
上海荣欣装潢设计有限公司	56.00%	-14,934,604.81		18,900,158.70
深圳市泰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0.00%	15,082,119.50		18,331,622.43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成都市广田华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325,335,108.67	20,042,800.80	345,377,909.47	291,264,832.17		291,264,832.17	198,624,051.08	17,446,072.50	216,070,123.58	164,764,279.84		164,764,279.84

深圳市广田方特幕墙科技有限公司	855,196,980.91	105,338,543.68	960,535,524.59	783,516,625.33	4,000,000.00	787,516,625.33	651,386,724.82	72,517,882.60	723,904,607.42	578,799,763.38	1,500,000.00	580,299,763.38
南京广田柏森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782,232,888.39	25,510,921.21	807,743,809.60	663,655,310.57		663,655,310.57	785,184,316.80	28,139,056.75	813,323,373.55	688,184,085.91		688,184,085.91
深圳广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38,915,834.97	43,945,354.36	82,861,189.33	59,571,721.99		59,571,721.99	39,866,319.37	24,028,822.78	63,895,142.15	29,480,103.01		29,480,103.01
上海荣欣装潢设计有限公司	82,783,309.97	26,971,761.54	109,755,071.51	74,191,524.04		74,191,524.04	132,584,524.80	30,797,494.31	163,382,019.11	102,962,798.55		102,962,798.55
深圳市泰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906,460,008.89	107,381,422.38	1,013,841,431.27	967,553,992.65	458,382.54	968,012,375.19	467,363,276.81	791,820.83	468,155,097.64	460,031,340.31		460,031,340.31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成都市广田华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86,110,162.88	2,807,233.56	2,807,233.56	-2,084,493.37	137,907,532.01	2,645,817.32	2,645,817.32	14,088,916.69
深圳市广田方特幕墙科技有限公司	706,105,362.00	29,414,055.22	29,414,055.22	-6,910,070.61	554,058,892.89	23,797,378.52	23,797,378.52	-42,540,082.98
南京广田柏森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376,326,694.06	18,949,211.39	18,949,211.39	24,542,223.09	565,072,868.04	7,331,445.15	7,331,445.15	14,835,030.75
深圳广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4,876,160.43	-11,125,571.80	-11,125,571.80	4,938,188.55	14,590,319.82	-6,987,276.46	-6,987,276.46	-15,404,052.62
上海荣欣装潢设计有限	188,827,337.	-26,668,937.1	-26,668,937.1	-43,390,117.9	163,515,087.	-17,566,379.4	-17,566,379.4	33,894,101.9

公司	17	7	7	1	92	4	4	7
深圳市泰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790,486,811.03	37,705,298.75	37,705,298.75	22,247,108.15	644,729,806.53	-9,243,535.23	-9,243,535.23	46,521,353.66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根据南京广田柏森实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南京柏森）的业绩承诺协议，根据南京柏森业绩承诺期内实际完成的业绩和承诺业绩差额为 5,961 万元，公司对业绩差额采取了股权补偿（陆宁转让南京柏森 10% 股权给公司）和现金补偿（陆宁向南京柏森支付现金 4500 万）的方式，导致当期公司持有南京柏森的股权由 60% 增加至 70%。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	--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晋能广田（朔州）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朔州	朔州	生产加工	30.00%		权益法
毕马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生产加工	30.00%		权益法
上海友迪斯数字识别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生产加工	23.90%		权益法

深圳广田机器人有限公司（注）	深圳	深圳	生产加工	19.00%		权益法
云万家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装饰装修	28.00%		权益法
深圳市广田软装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软装产品生产与销售	20.00%		权益法
深圳广田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生产加工	32.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深圳广田机器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田机器人）董事会成员 5 人，本公司委派董事 2 人，本公司对广田机器人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深圳广田机器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田机器人）董事会成员 5 人，本公司委派董事 2 人，本公司对广田机器人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

（2）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3）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深圳广田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235,776,604.08	
非流动资产	345,562,605.45	
资产合计	1,581,339,209.53	
流动负债	136,930,142.34	
非流动负债	3,150,000.00	
负债合计	140,080,142.3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441,259,067.19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461,202,901.50	
营业收入	76,009,452.94	
净利润	-17,572,509.33	

综合收益总额	-17,572,509.33
--------	----------------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37,544,137.88	39,144,144.89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37,544,137.88	39,144,144.89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6,907,507.01	-10,123,219.52
--综合收益总额	-6,907,507.01	-10,123,219.52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认的损失	本期末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债权投资、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一）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1）外汇风险

由于本公司外汇资产占比极小，故不进行外汇风险的分析。

（2）利率风险—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银行借款利率波动（详见本附注六、20）有关。本公司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利率维持在合理期间。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基于下述假设：

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可变利率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或费用；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固定利率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仅仅影响其利息收入或费用；

对于指定为套期工具的衍生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其公允价值，并且所有利率套期预计都是高度有效的；

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利率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计算衍生金融工具及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

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利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股东权益的税前影响如下：

项目	利率变动	本年度		上年度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短期借款	增加100个基点	-11,230,405.58	-11,230,405.58	-5,604,717.98	-5,604,717.98
短期借款	减少100个基点	11,230,405.58	11,230,405.58	5,604,717.98	5,604,717.98

2、信用风险

2017年12月31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成立有专门部门负责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1) 已逾期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的账龄分析

项目	年末数			
	1年以内	1-3年	3年以上	合计
应收账款	330,237,204.52	169,592,021.33	165,161,107.76	664,990,333.61

(续)

项目	年初数			
	1年以内	1-3年	3年以上	合计
应收账款(注)	194,527,171.08	317,981,274.30	170,700,460.31	683,208,905.69

注：本期公司根据应收账款风险特征在合同履行中建、竣工、决算等不同阶段存在明显差异，为客观公正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对建筑装饰、幕墙装饰、智能化产品销售等业务按项目的应收账款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类别进一步细化。本期根据细化后的应收账款坏账政策列示已逾期未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账龄分析，为保障两期数据可比性，按照细分化后的应收账款坏账政策对上期数据进行重述。

(2) 本公司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除下表所列项目外，本公司无其他重大信用集中风险。(单位：万元)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应收账款—恒大集团	354,053.07	345,098.15

3、流动风险

在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管理层认为保持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本公司将银行借款和债券作为主要资金来源补充。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尚未使用的银行借款额度为人民币533,928.39万元。

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目	1年以内	1-3年	3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760,977,840.00			760,977,840.00
应付票据	1,828,276,227.35			1,828,276,227.35
应付账款	3,234,311,205.38			3,234,311,205.38
公司债券	599,627,267.08	587,415,859.68		1,187,043,126.76

(二) 金融资产转移**已转移但未整体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本年度，公司通过招商证券资产管理计划设立“招商创融-广田集团应收账款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和招商创融-广田集团应收账款(第2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以下简称资产支持计划2期)，总计转让应收账款255,881.91万元，总计发行规模228,000.00万元，其中次级证券总计21,550.00万元由本公司自行购买。按照资产支持计划协议约定先偿还优先级证券预期收益及本金，优先级证券预期收益及本金全部清偿后剩余部分归属于次级证券；同时，母公司广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优先级证券预期收益及本金提供差额补足义务。

根据资产支持计划有关应收账款转让方式及风险承担，认定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根据资产继续涉入程度，终止确认优先级证券对应应收账款，继续涉入次级证券对应的应收账款。本期终止确认应收账款金额207,447.93万元，继续涉入次级证券应收账款26,918.24万元。有关应收账款转移说明见附注六、3披露。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9、其他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广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深圳	投资管理与咨询	1000000 万元	39.71%	39.7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叶远西。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深圳深九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深圳朗泓房地产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深圳市广田环保涂料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深圳广田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深圳广田酒店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深圳市美讯在线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参股公司
深圳君行天健投资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母公司为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人
深圳广田机器人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上海友迪斯数字识别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深圳广田云万家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之控股股东，为子公司关联方
深圳市广田云软装艺术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之子公司
四川大海川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为子公司关联方
深圳市方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为子公司关联方
上海荣欣装潢有限公司	子公司股东之控股公司，为子公司关联方
丁荣才	子公司股东之实际控制人，为子公司关联方
徐兴中	子公司股东之股东，为子公司关联方
裴国红	子公司股东之股东，为子公司关联方
陆宁	子公司少数股东，为子公司关联方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	--------	-------	---------	----------	-------

深圳市广田环保涂料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30,275,660.40		否	30,991,518.81
深圳广田物业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9,179,729.16		否	2,069,915.71
深圳市美讯在线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42,300.00		否	
上海友迪斯数字识别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279,536.27		否	
深圳广田酒店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800,806.69		否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深圳深九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578,694,684.46	
深圳朗泓房地产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19,393,941.1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深圳广田云万家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4,587,065.95	3,205,086.67
广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509,306.00	837,664.80
深圳市广田环保涂料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65,078.12	39,244.80

深圳市美讯在线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561,582.68	866,678.40
深圳广田机器人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80,798.38	31,911.60
上海友迪斯数字识别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57,498.38	31,911.60
深圳深九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759,155.74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广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641,013.39	505,124.40
上海荣欣装潢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400,000.00	2,400,000.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广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2,827,985.99	2015年09月01日	2016年08月31日	否
叶远西	22,827,985.99	2015年09月01日	2016年08月31日	否
广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18,323,830.05	2015年08月31日	2017年08月31日	否
叶远西	318,323,830.05	2015年08月31日	2017年08月31日	否
广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407,591.00	2016年06月17日	2017年06月17日	否
广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47,880.00	2015年06月24日	2016年06月23日	否
叶远西	447,880.00	2015年06月24日	2016年06月23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母公司广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发行资产支持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 2 期中优先级证券预期收益及本金提供差额补足义务。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出售深圳市广田置业有限公司 100% 股权		137,466,800.00
深圳君行天健投资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增资深圳广田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取得 68% 股权	1,084,112,500.00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年度报酬区间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2,214,100.00	10,367,300.00
其中：（各金额区间人数）	25.00	17.00
50 万元以上	13.00	7.00
30~50 万元	4.00	5.00
10~30 万元	2.00	3.00
10 万元以下	6.00	2.00

(8) 其他关联交易**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深圳深九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475,288,040.23			
	深圳朗泓房地产有限公司	3,533,065.56			
预付账款	深圳市广田云软装艺术科技有限公司	4,200,000.00			
其他应收款	深圳广田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注）	56,139,654.00			
	深圳广田云万家科技有限公司	8,296,729.87		3,205,086.67	
	深圳市美讯在线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866,678.40	

	广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39,706.80		837,664.80	
	深圳市广田环保涂料有限公司	13,081.60		39,244.80	
	深圳广田机器人有限公司			31,911.60	
	上海友迪斯数字识别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31,911.60	
	深圳朗泓房地产有限公司	100,000.00			
	深圳市云软装艺术科技有限公司	5,837,600.00			
	深圳市广田软装投资有限公司	127.49			
	上海荣欣装潢有限公司	18,908,846.27		10,641,226.55	
	陆宁	64,777,153.00		2,737,753.00	

注：该应收款项在广田高科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时即已存在，广田高科因增资事宜不再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广田高科已全部归还了上述款项。

说明：上述子公司关联方披露的关联交易属于子公司关联方与子公司之间发生的交易。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深圳市广田环保涂料有限公司	5,435,839.01	4,992,990.11
	深圳广田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	9,595,906.14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广田环保涂料有限公司	80,000.00	50,000.00
	广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40,048.05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0

其他说明

2014年8月8日，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2014年11月2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过决议，对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进行了调整，本股票激励计划的具体内容、实施情况以及成本费用的确认情况如下：

1、计划具体内容

公司2014年11月25日向59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1484万股，授予价格为每股7.53元。本计划有效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4年，在授予日后12个月为标的股票锁定期，之后分三期解锁，分年度对公司财务业绩指标进行考核，以达到公司财务业绩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当年的解锁条件，各年度业绩考核具体指标为：1）以2011-2013年净利润平均值为基数，2014年、2015年、2016年公司净利润增长率分别不低于35%、50%、80%；2）以2011-2013年营业收入平均值为基数，2014年、2015年、2016年公司营业收入增长率分别不低于35%、55%、80%；（3）锁定期内各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均不得低于授予日前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的平均水平且不得为负。限制性股票自激励计划授予日起满12个月后，在未来36个月内，若达到本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激励对象可分三次申请解锁：第一次解锁期为锁定期满后第一年，激励对象可申请解锁30%；第二次解锁期为锁定期满后的第二年，可申请解锁30%；第三次解锁期为锁定期满后的第三年，可申请解锁40%。

2、计划的实施情况

2014年11月2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出具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授予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书》，认为本公司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及本次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截至2015年5月5日，公司收到59名股权激励对象认购款总计人民币111,745,200.00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14,840,000.00元，其余计入资本公积。

根据方案规定，公司用于回购的股票授予股权激励计划的对象共计59名，授予股票数量合计1484万股，授予价格为人民币7.53元/每股，激励对象共计认缴人民币111,745,200.00元。截至2016年12月31日，第一期限制性股票达到解锁条件并与2016年6月6日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次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第一个解锁期，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共58名，可申请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4,242,000.00股（除权前），截至2016年7月4日，所有限制性股票已全部解锁。根据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未达到第二期解锁条件及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对激励对象获授的未达到第二期解锁条件的424.2万股（除权前）限制性股票以及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原激励对象朱旭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70万股（除权前）限制性股票，共计494.2万股（除权前）进行回购注销，截至2016年8月26日全部注销完成。根据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情况的议案》，同意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原激励对象曾嵘、范志谋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85万股（除权后）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截至2016年11月7日已全部注销完成。公司于2017年4月17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未达到第三期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对激励对象获授的未达到第三期解锁条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3,290,000股进行回购注销，共涉及股权激励对象56人。此外，激励对象陈深先生持有的应被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200,000股因司法冻结事宜尚未办理回购注销手续。公司2014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股权登记日（2015年6月25日）总股本538,294,200股为基数，每10股派1.35元。公司2015年权益分派方案，已股权登记日（2016年6月24日）总部本620,498,663股为基数，每10股派1元，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5股。公司2016年权益分派方案，以股权登记日（2017年6月28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元（含税）。根据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调整，调整后激励对象陈深先生尚未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2.862元/每股。截止2017年12月31日库存股金额572,400.00元。

3、确认的成本费用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的规定，对于权益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应当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成本费用和资本公积，不确认其后续公允价值变动。本公司在各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

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并以此为依据确认各期应分摊的费用。

本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属于一次授予、分期行权的股权激励计划，每期的结果相对独立，即第一期未达到可行权条件并不会直接导致第二期或第三期不能达到可行权条件，因此在本公司会计处理时将其作为三个独立的股份支付计划处理。第一个计划的等待期是一年，第二个计划的等待期是两年，第三个计划的等待期是三年，分别计算各个股份支付计划的期权公允价值和成本费用，并按该期期权在某会计期间内等待期长度占整个等待期长度的比例进行费用分摊。

公司授予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总数为 1484 万股，授予价格 7.53 元/股，授予日股票价格为 16.12 元/股，根据 B-S 期权定价模型确定三个不同等待期的限制性股票公允价值分别为 5.83 元/股、4.48 元/股、1.68 元/股，应确认的总费用为 5586 万元。因原股权激励对方朱旭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回购已获授的 70 万股限制性股票以及原股权激励对方曾嵘、范志谋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回购已获授的 85 万股限制性股票，冲销前期已计提限制性股权激励费用。公司 2015、2016 年度未达到业绩考核指标，第二、三期限制性股权激励费用不予确认。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已确认的费用 2,472.59 万元。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5、其他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 资本承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注）	263,100,000.00	416,200,000.00
合 计	263,100,000.00	416,200,000.00

注：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6 日以总价人民币 52,620 万元竞得深圳市规划和国土资源委员会委托深圳市土地房产交易中心挂牌的“H301-0051 宗地的土地使用权”，并与深圳市规划和国土资源委员会和深圳市土地房产交易中心签订了《成交确认书》。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按照《成交确认书》约定支付土地成交价款 26,310 万元，剩余 26,310 万元土地成交款需要支付。

(2) 经营租赁承诺

至资产负债表日止，本公司对外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合约情况如下：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不可撤销经营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1年	25,688,556.00	25,688,556.00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2年	25713692.46	25,688,556.00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3年	25,738,828.92	25,713,692.46
以后年度	25,738,828.92	25,738,828.92
合计	102,879,906.30	102,829,633.38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重大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1) 2014年1月,本公司与青岛磐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磐龙”)签署了凤凰新天地装饰工程设计及施工总承包工程,但由于青岛磐龙经营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该总包合同现已无法履行。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广融工程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对青岛磐龙委托贷款人民币5000万元,青岛磐龙为该笔委托贷款提供了平度市青岛路82311平方米的土地抵押担保。现该笔贷款已逾期,本公司采取诉讼手段追收。2014年11月26日,深圳市福田区法院(以下简称福田法院)立案受理,2015年5月19日出具编号(2014)深福法民二初字第8333号民事判决书,判决青岛磐龙偿还贷款本金5000万元及利息4,166,666.67元、罚息1,291,666.67元、复利331,178.93元(其中罚息、复利暂计至2014年8月21日,之后的罚息、复利按照合同约定至清偿之日止)。2015年8月3日福田法院受理出具(2015)深福法字第08576号受理通知书,正式进行执行程序。2016年6月27日案件执行法院由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移送至深圳市福田区法院。2017年5月13日福田区法院启动强制执行前公示程序,2017年11月2日青岛磐龙向山东省平度市人民法院提请重整,强制执行程序终止,截至审计报告日重整程序正在进行债权人债权审核认定。

2) 2014年3月,本公司为中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建设)向平安银行成都分行借款1.2亿元提供一般责任担保,同时科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四川科创制药集团有限公司、四川省中药厂有限责任公司、成都市泰福建材有限公司、何俊明、张燕、何质恒、张敏、卢军为该笔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2017年2月20日,平安银行向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了诉讼,诉讼请求中金建设偿还本金及利息、罚息、复利等共计152,820,183.29元,并要求所有担保人承担清偿责任,2017年6月1日,公司收到法院的传票通知。2017年9月30日,平安银行成都分行向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请冻结公司5200万元银行存款。考虑被担保方偿债能力及担保责任实际承担划分,结合法院冻结资金,本期针对一般责任担保义务确认预计负债5200万元。

3) 鉴于成都天湖到期未偿还本公司借款,于2016年11月公司在委托贷款银行成都银行的配合下,向华南仲裁委员会提请仲裁,并进行相关资产保全。于2016年12月向成都市新都区人民法院提出申请,对成都天湖位于成都市新都区斑竹园镇大江社区的土地使用权(土地证号:新都国用(2013)第80号、81号、82号)、位于成都市新都区斑竹园镇大江社区的成都西部(医药)贸易中心项目B地块第2号楼B区的房屋(预售许可证号:成房预售新都字第1867号)、位于成都市新都区斑竹园镇大江社区和丰收社区的成都西部(医药)贸易中心项目C区和D区的房屋(已建成但未办理预售许可证)进行财产保全,并对对该笔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义务的成都诚兴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名下资产进行财产保全。2017年3月20日,广融基金向华南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提请仲裁;2017年7月19日,华南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裁定成都天湖偿还广融基金委托贷款7380万元及自2016年11月8日起至实际偿还日的委托贷款利息和违约金。截至审计报告日,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已受理广融基金强制执行仲裁裁决申请,目前处于强制执行过程中。考虑到资金回收风险,公司对项目资金回收进行专项评估,经评估项目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项目本息和,已计提减值525.02万元。

(2)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未结清保函明细如下

保函种类	保函金额	开户行
预付款保函	218,470,841.82	建设银行罗湖支行
预付款保函	1,626,255.97	建设银行振华支行
投标保函	9,370,000.00	建设银行罗湖支行

投标保函	400,000.00	深圳坪山珠江村镇银行
投标保函	200,000.00	深圳坪山珠江村镇银行
人工工资支付保函	500,000.00	中国银行文锦渡支行
履约保函	205,111,551.56	建设银行罗湖支行
履约保函	4,742,213.11	兴业银行八卦岭支行
履约保函	2,907,591.00	中国银行文锦渡支行
履约保函	1,626,255.97	建设银行振华支行
履约保函	683,662.00	建设银行振华支行
履约保函	558,227.73	建设银行深圳上步支行
履约保函	447,880.00	农业银行长城支行
履约保函	92,682.00	深圳宝安桂银村镇银行
建设工程工资预留户	818,370.00	建设银行罗湖支行
合计	447,555,531.16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76,863,982.85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76,863,982.85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 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 有者的终止经营 利润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	--	-------	----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1、关于上海荣欣装潢设计有限公司的业绩承诺

上海荣欣装潢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荣欣）确定的业绩承诺期为自 2016 年 4 月 1 日开始的 36 个月，上海荣欣装潢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老荣欣）、陈国宏两方承诺新荣欣在业绩承诺期间经审计后的净利润合计不低于 9723 万元。如上述业绩承诺期间新荣欣未实现上述净利润，老荣欣、陈国宏应将实际业绩同目标业绩之间的差值向本公司进行补偿，具体补偿方式分为股权补偿和现金补偿，届时由本公司选择。本报告期仍属业绩承诺期内。

2、关于深圳泰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的业绩承诺

深圳泰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泰达）确定业绩承诺期为从深圳泰达股权转让的股权交割日所在的当季度第 1 个自然日开始的 36 个月，每个年度作为单个考核期，萍乡泰达恒信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许坤泉、苏云鹏三方承诺深圳泰达第一个考核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不低于 10 亿元（含本数），净利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与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孰低原值确定，下同）不低于 3000 万元（含本数），净利润率不低于 3%，经营活动净现金流不得为负数，收现比不低于 70%；承诺深圳泰达第二个考核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不低于 15 亿元（含本数），净利润不低于 4500 万元（含本数），净利润率不低于 3%，经营活动净现金流不得为负数，收现比不低于 70%；承诺深圳泰达第三个考核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不低于 22.5 亿元（含本数），净利润不低于 6750 万元（含本数），净利润率不低于 3%，经营活动净现金流不得为负数，收现比不低于 70%。如上述业绩承诺期深圳泰达未实现上述业绩指标，萍乡泰达恒信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许坤泉、苏云鹏应将实际业绩同目标业绩之间的差值向本公司进行补偿，具体补偿方式分为股权补偿和现金补偿，届时由本公司选择。本报告期仍属业绩承诺期内。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080,385,178.02	100.00%	596,804,022.25	9.82%	5,483,581,155.77	8,636,414,024.34	100.00%	769,031,699.04	8.90%	7,867,382,325.30
合计	6,080,385,178.02	100.00%	596,804,022.25	9.82%	5,483,581,155.77	8,636,414,024.34	100.00%	769,031,699.04	8.90%	7,867,382,325.30

	5,178.02		022.25		,155.77	14,024.34		99.04		25.30
--	----------	--	--------	--	---------	-----------	--	-------	--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96,681,474.53	89,004,442.36	30.00%
1 年以内小计	296,681,474.53	89,004,442.36	30.00%
1 至 2 年	52,208,672.22	26,104,336.11	50.00%
2 至 3 年	91,305,762.37	73,044,609.90	80.00%
3 年以上	133,306,495.19	133,306,495.19	100.00%
合计	573,502,404.31	321,459,883.56	56.0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类别	年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6,080,385,178.02	100.00	596,804,022.25	9.82	5,483,581,155.77
其中：建筑装饰、幕墙装饰、园林绿化、智能化工程等行业	6,080,385,178.02	100.00	596,804,022.25	9.82	5,483,581,155.77
①信用期内应收账款	5,506,882,773.71	90.57	275,344,138.69	5.00	5,231,538,635.02
②超过信用期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573,502,404.31	9.43	321,459,883.56	56.05	252,042,520.75
其中：智能化产品销售及安装（账龄组合）					
其中：工程金融及其他款项					
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6,080,385,178.02	100.00%	596,804,022.25	9.82	5,483,581,155.77

(续)

类别	年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8,634,872,533.93	99.98	769,031,699.04	8.91	7,865,840,834.89
其中：建筑装饰、幕墙装饰、园林绿化、智能化工程等行业	8,634,872,533.93	99.98	769,031,699.04	8.91	7,865,840,834.89
①信用期内应收账款	8,103,531,107.29	93.83	405,176,555.36	5.00	7,698,354,551.93
②超过信用期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531,341,426.64	6.15	363,855,143.68	68.48	167,486,282.96
其中：智能化产品销售及安装（账龄组合）					
其中：工程金融及其他款项					
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1,541,490.41	0.02			1,541,490.4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8,636,414,024.34	100.00	769,031,699.04	8.90	7,867,382,325.3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建筑装饰、幕墙装饰、园林绿化、智能化工程等行业-信用期内应收账款	5,506,882,773.71	275,344,138.69	5.00%
合计	5,506,882,773.71	275,344,138.69	5.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2,929,789.94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545,930,562.00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8.98%，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56,564,787.10 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金融资产转移方式	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账款证券化	1,371,085,809.95	8,914,190.05
应收账款证券化（2期）	972,575,818.60	-72,575,818.60
合计	2,343,661,628.55	-63,661,628.55

注：应收账款证券化参见附注六、3 披露。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项目	年末金额
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次级证券-应收账款证券化	13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次级证券-应收账款证券化（2期）	85,500,000.00
资产小计	215,500,000.00
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次级证券-应收账款证券化	13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次级证券-应收账款证券化（2期）	85,500,000.00
负债小计	215,500,000.00

注：应收账款证券化参见附注六、3 披露。

其他说明：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58,956,922.27	100.00%	9,827,803.78	1.14%	849,129,118.49	1,000,218,120.44	100.00%	7,929,373.15	0.79%	992,288,747.29
合计	858,956,922.27	100.00%	9,827,803.78	1.14%	849,129,118.49	1,000,218,120.44	100.00%	7,929,373.15	0.79%	992,288,747.2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57,777,796.08	2,888,889.80	5.00%
1年以内小计	57,777,796.08	2,888,889.80	5.00%
1至2年	12,817,626.61	1,281,762.66	10.00%
2至3年	899,558.21	269,867.46	30.00%
3至4年	470,729.98	235,364.99	50.00%
4至5年	977,300.00	781,840.00	80.00%
5年以上	1,847,477.32	1,847,477.32	100.00%
合计	74,790,488.20	7,305,202.23	9.7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履约保证金及其他保证金	50,452,031.03	2,522,601.55	5.00%
合计	50,452,031.03	2,522,601.55	5.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898,430.63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内部往来款	631,292,659.50	862,959,537.59
押金及保证金	98,267,382.86	100,249,077.83
往来款（不含内部往来）	90,201,672.24	17,791,362.92
备用金借支	39,195,207.67	14,199,604.87
其他		5,018,537.23
合计	858,956,922.27	1,000,218,120.44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本期按照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590,837,777.44 元，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合计数的比例 68.79%，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0 元。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759,930,446.83		1,759,930,446.83	1,871,470,426.85		1,871,470,426.85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455,214,185.95		455,214,185.95	31,352,081.32		31,352,081.32
合计	2,215,144,632.78		2,215,144,632.78	1,902,822,508.17		1,902,822,508.17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广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485,088.58			20,485,088.58		
深圳市广田幕墙有限公司	11,979,885.86			11,979,885.86		
深圳市广田建筑装饰设计研究院	9,967,639.29			9,967,639.29		
深圳广田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	452,901,684.65		452,901,684.65			
成都市广田华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60,960,000.00			60,960,000.00		

深圳市广田方特幕墙科技有限公司	88,600,000.00			88,600,000.00		
长春广田装饰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深圳市广融工程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深装广田软装艺术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南京广田柏森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204,000,000.00	14,617,039.02		218,617,039.02		
深圳市广田生态环境发展有限公司	42,334,361.08			42,334,361.08		
广田装饰集团(澳门)有限公司	5,611,237.39			5,611,237.39		
深圳广田定制精装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深圳市广融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上海荣欣装潢设计有限公司	152,900,000.00			152,900,000.00		
广田海外集团有限公司	25,730,530.00	27,744,665.61		53,475,195.61		
深圳广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深圳市泰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62,000,000.00			162,000,000.00		
深圳市广融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深圳市明弘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0,000.00		30,000,000.00		
合计	1,871,470,426.85	372,361,704.63	483,901,684.65	1,759,930,446.83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晋能广田 (朔州) 新型建材 有限公司	608,658.2 8			-47,927.5 9						560,730.6 9	
毕马智能 科技(上 海)有限 公司	3,403,889 .41			-8,462.45						3,395,426 .96	
上海友迪 斯数字识 别系统股 份有限公 司	24,122,18 5.97			-932,000. 48						23,190,18 5.49	
深圳广田 机器人有 限公司	3,217,347 .66			-560,140. 53						2,657,207 .13	
深圳市广 田软装投 资有限公 司				-2,849,41 1.38					6,000,000 .00	3,150,588 .62	
深圳广田 高科新材 料有限公 司				-30,641,6 37.59					452,901,6 84.65	422,260,0 47.06	
小计	31,352,08 1.32			-35,039,5 80.02					458,901,6 84.65	455,214,1 85.95	
合计	31,352,08 1.32			-35,039,5 80.02					458,901,6 84.65	455,214,1 85.95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871,519,061.41	7,812,049,082.31	7,718,561,913.57	6,882,649,191.40
其他业务	43,848,139.70	28,476,807.69	36,116,725.25	20,519,846.92
合计	8,915,367,201.11	7,840,525,890.00	7,754,678,638.82	6,903,169,038.32

其他说明:

(2) 主营业务 (分产品)

行业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装饰施工	8,683,551,325.23	7,640,663,410.55	7,559,875,334.34	6,740,183,854.72
装饰设计	187,967,736.18	171,385,671.76	158,686,579.23	142,465,336.68
合计	8,871,519,061.41	7,812,049,082.31	7,718,561,913.57	6,882,649,191.40

(3) 主营业务 (分地区)

地区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华东地区	1,915,911,437.65	1,726,934,286.17	1,526,851,880.08	1,372,425,314.29
华北地区	1,017,161,516.24	883,580,615.14	688,742,585.57	621,827,271.33
华南地区	2,776,879,635.05	2,467,332,786.55	2,336,922,381.88	2,072,773,420.52
华中地区	1,866,807,705.41	1,593,673,769.41	1,587,757,631.43	1,425,146,498.84
东北地区	86,142,020.41	82,878,850.38	46,791,966.29	42,765,597.80
西北地区	256,589,993.34	226,664,792.46	341,716,707.33	301,169,815.27
西南地区	952,026,753.31	830,983,982.20	1,189,778,760.99	1,046,541,273.35
合计	8,871,519,061.41	7,812,049,082.31	7,718,561,913.57	6,882,649,191.40

(4)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期间	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合计	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
2017年	5,525,836,155.32	61.98
2016年	5,074,144,377.30	65.43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803,928.23	-1,115,283.0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8,870,000.00	85,807,215.00
收到子公司分配股利		11,935,249.98
其他	6,598,110.29	
合计	-10,075,817.94	96,627,181.89

6、其他

无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509.4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829,318.86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52,000,000.00	针对公司为中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提供的一般责任担保义务确认预计负债5,200万元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623,048.8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0,693,811.9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60,458,071.11	处置子公司深圳广田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和深圳市广田软装艺术有限公司产生的投资收益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167,123.7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825,505.94	
合计	155,606,111.5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10%	0.42	0.4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67%	0.32	0.32
-------------------------	-------	------	------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载有公司董事长签名并盖章的2017年度报告原件；
- 五、以上备查文件置备于公司证券事务部、深圳证券交易所供投资者查询。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范志全

二〇一八年三月三十日